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暨关联交易

之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修订稿)

独立财务顾问



二〇一二年七月

重大事项提示

一、武汉塑料拟和楚天数字、楚天襄樊、楚天金纬、武汉有线、市总台、中信国安、武汉经开多方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方案为：

1、武汉塑料拟与楚天数字进行重大资产置换，拟置入楚天数字全部资产及负债扣除 17,500 万元现金后的余额，拟置出武汉塑料全部资产及负债；

2、武汉塑料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楚天数字购买其与武汉塑料资产置换差额部分；同时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分别向武汉有线、市总台、中信国安购买其拥有的武汉广电 26.75%、26.25%以及 47%的股权，向楚天金纬、楚天襄樊购买其全部资产及负债；

3、楚天数字拟以置换出的武汉塑料全部资产及负债以及 17,500 万元现金协议收购武汉经开持有的武汉塑料 4,032 万股股份；

4、上述方案互为条件、组合操作、同步实施。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由汽车塑料零部件配套转变为有线电视网络的建设和运营。上市公司目前的经营制度、管理模式和管理团队将随之作出调整和完善。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武汉塑料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即 10.40 元/股，该发行价格已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 21,127.28 万股（其中各重组参与方认购所获股份余额不足一股的部份无偿赠予给上市公司）。其中，楚天数字、楚天襄樊、楚天金纬承诺：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的公司新增股份自过户至其名下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不转让；武汉有线、市总台及中信国安承诺：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的公司新增股份自过户至其名下之日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中 50%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之后分别按中国证

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资产交割的前提条件包括：本次交易获得国务院国资委、省财政厅批准，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中国证监会核准至完成资产交割，还需要履行必要的手续，因此资产交割日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六、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拟注入资产经评估后资产净额（已扣除 1.75 亿元现金）为 238,632.10 万元，武汉塑料 2009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为 25,004.66 万元。拟注入资产净额超过武汉塑料 2009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达到了《重组管理办法》中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因此，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同时由于上市公司涉及出售全部资产及负债，并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他资产，故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

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前，武汉经开系上市公司目前第一大股东。根据本次交易方案，楚天数字以置换出的武汉塑料全部资产及负债以及 17,500 万元现金协议收购武汉经开持有的武汉塑料 4,032 万股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楚天数字将获得上市公司控股权，为上市公司潜在控股股东；其他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均超过 5%；同时，武汉经开将最终承接上市公司置出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实行回避表决。

八、补充评估结果不影响本次交易作价的说明

相关资产的加审、加评不存在任何不利于上市公司及股东的变化。对本次交易投入的资产和置出资产作价维持不变，仍以交易基准日 2010 年 3 月 31 日评估机构作出评估报告中确认的资产评估净值为定价依据。

九、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武汉塑料就本次交易已于 2012 年 7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

988号《关于核准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及豁免楚天数字及其一致行动人要与收购义务。

十、业绩补偿承诺

鉴于本次交易在2011年度未能实施，为保障上市公司利益，2012年2月29日，交易各方与上市公司重新签署了《关于盈利补偿的协议书》主要内容为：

一、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阳现金补偿方式不变，补偿期限为2012年。

二、武汉广电的盈利预测补偿期限为：如果2012年重组实施完毕，补偿期限为2012、2013、2014年。

三、如果武汉广电的盈利预数测需要补偿，则武汉广电总台、武汉有线、中信国安同意在专项审核报告公告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以股份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届时该等股份数量划转至上市公司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进行锁定，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待锁定期届满时注销。

十一、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行政审批不确定性外，投资者在评价武汉塑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行业竞争风险

2010年6月，经国务院“三网融合”工作协调小组审议批准，确定了第一批“三网融合”试点地区（城市）名单，其中湖北省武汉市为试点城市之一，作为本次注入资产之一的武汉广电将面临电信网络运营商和计算机通信网络运营商的竞争，未来随着国内“三网融合”的发展，广播电视有线网络运营商将在更多的业务地区和业务品种方面面临电信网络运营商和计算机通信网络运营商的竞争，因此上市公司面临“三网融合”带来的行业竞争风险。

（二）资产整合风险

本次注入资产包括楚天数字、楚天金纬和楚天襄樊3家公司的经营性资产和负债以及武汉广电100%的股权，上述注入资产所涉范围较广、人员较多，未来

本次注入资产将面临管理整合、文化整合的风险。

（三）资金需求风险

广播电视有线网络运营商的主要资产为网络线路资产和相关设备，随着模拟网络的数字化改造和“三网融合”的逐步开展，广播电视有线网络运营商每年要投入大量的资金进行设备进行固定资产投入，企业正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不能满足投资需求，未来面临资金需求不断增加的风险。

（四）盈利预测风险

本次交易分别对拟注入资产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 2010 年度、2011 年度、2012 年度的经营业绩进行了盈利预测。

上述盈利预测为根据截至盈利预测报告签署之日已知的情况和资料对武汉塑料及拟注入资产的经营业绩所作出的预测。这些预测基于一定的假设，其中有些假设的实现取决于一定的条件，该等条件可能会发生变化。同时，意外事件也可能对盈利预测的实现造成重大影响。

（五）资质办理及转移风险

本次重组交易将楚天数字、楚天金纬和楚天襄樊的全部经营性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未来上市公司将从事广播电视有线网络运营业务，需要包括传输许可、增值业务许可等一系列的业务资质许可，上市公司存在资质办理及转移的风险。

本报告根据目前项目进展情况以及可能面临的不确定性，就本次重组的有关风险因素做出了特别说明，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第四章所披露的风险提示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释义	7
第一章 绪言	11
第二章 独立财务顾问声明与承诺	13
第三章 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14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14
二、本次交易的方案概述	14
三、本次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16
四、本次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54
五、本次交易相关协议	104
六、本次交易过程中的保密措施与信息披露	113
第四章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114
一、基本假设	114
二、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114
三、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123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市场竞争力、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132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133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的影响	141
七、本次交易对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影响	141
八、对上市公司不能及时获得对价的风险及违约责任的有效性的分析	154
九、本次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保护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分析	154
十、对拟注入资产的业绩补偿措施及承诺的安排	155
十一、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	157
十二、独立财务顾问内核程序及审核意见	163
十三、本次核查结论性意见	166
第五章 备查文件与备查地址	167
一、备查文件	167
二、备查地点	167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独立财务顾问/东方证券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武汉塑料	指	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楚天数字	指	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楚天金纬	指	湖北楚天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楚天襄樊	指	楚天襄樊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
楚天襄阳	指	即原来楚天襄樊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3月名称变更为楚天襄阳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指	楚天数字、楚天金纬和楚天襄樊（楚天襄阳）
武汉广电	指	武汉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
楚天网络	指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有线	指	武汉有线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中信国安	指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00839）
武汉经开	指	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	指	1、武汉塑料拟与楚天数字进行重大资产置换，拟置入楚天数字全部资产及负债扣除17,500万元现金后的余额，拟置出武汉塑料全部资产及负债； 2、武汉塑料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楚天数字购买其与武汉塑料资产置换差额部分；同时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分别向武汉有线、市总台、中信国安购买其拥有的武汉广电26.75%、26.25%以及47%的股权；向楚天金纬、楚天襄樊购买其全部资产及负债； 3、楚天数字以置换出的武汉塑料全部资产及负债以及17,500万元现金协议收购武汉经开持有的武汉塑料4,032万股股份；

本次资产置换	指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组成部分，即武汉塑料与楚天数字进行重大资产置换，拟置入楚天数字拥有的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扣除 17,500 万元现金后的余额，拟置出武汉塑料拥有的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置换差额部分由武汉塑料向楚天数字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
股份转让	指	武汉经开将所持武汉塑料的股份全部转让给楚天数字的行为
拟置入资产	指	楚天数字拥有的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扣除 17,500 万元现金后的余额
拟置出资产	指	武汉塑料拥有的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拟注入资产	指	本次交易拟整体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合称，包括拟置入资产、武汉广电 100% 股权、楚天襄樊及楚天金纬全部资产及负债
标的资产	指	拟注入资产和拟置出资产的合称
评估基准日	指	2010 年 3 月 31 日
《重组框架协议》	指	《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武汉广播电视总台、武汉有线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楚天襄樊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楚天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与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之框架协议》
《重组补充协议》	指	《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武汉广播电视总台、武汉有线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楚天襄樊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楚天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与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之补充协议》
《股份转让协议》	指	《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与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所持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
《股份转让补充协议》	指	《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与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所持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补充协议》
本报告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重组报告书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重组预案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委员会
市总台	指	武汉广播电视总台
省总台	指	湖北广播电视台
省国资委	指	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市财政局	指	武汉市财政局
省财政厅	指	湖北省财政厅
省广电局	指	湖北省广播电影电视局
国家广电总局	指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
中宣部	指	中共中央宣传部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公司法律顾问/国枫凯文律师	指	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
拟注入资产审计机构/鹏城会计师	指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拟置出资产审计机构/中证天通	指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拟注入资产、拟置出资产评估机构/中企华	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53号）
《财务顾问业务指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财务顾问业务指引（试行）》
《准则第2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证监会公告[2008]13号）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
元	指	人民币元

说明：本报告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章 绪言

武汉塑料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次重组相关议案，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接受武汉塑料董事会的委托，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本报告是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按照证券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遵循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职业精神，经审慎尽职调查后出具的，旨在对本次交易作出独立、客观、公平和公正的评价，以供武汉塑料全体股东及有关各方参考。

作为武汉塑料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东方证券特作出如下说明：

一、本报告所依据的资料均由相关交易方和其他相关中介机构制作并由武汉塑料提供，提供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负责，保证资料无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二、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参与本次交易的磋商与谈判，对本次交易所发表的财务顾问意见是在假设本次交易各方均按照相关协议的条款和承诺全面履行其所有义务的基础上提出的。

三、本报告旨在通过对《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所涉内容进行详尽的核查和深入的分析，就本次交易是否合法、合规以及对武汉塑料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发表独立意见。

四、本独立财务顾问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报告旨在就本次交易对武汉塑料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并发表意见，本独立财务顾问的职责范围并不包括应由武汉塑料董事会负责的对本次交易事项在商业上的可行性评论，不构成对武汉塑料的任何投资建议，对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本报告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交易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

认或批准，本次交易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本独立财务顾问没有委托和授权任何其他机构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以作为本报告的补充和修改，或者对本报告作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本独立财务顾问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武汉塑料发布的关于《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和相关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备考财务报告、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法律意见书、资产评估报告等文件全文，并重点阅读本报告所作的“重大事项提示”。

本独立财务顾问同意将本报告作为武汉塑料本次交易的法定文件，报送中国证监会。

第二章 独立财务顾问声明与承诺

依据《重组管理办法》、《财务顾问业务指引》及其他相关法规要求，东方证券在出具本报告时作出如下声明与承诺：

一、已按照规定履行尽职调查义务，有充分理由确信所发表的专业意见与上市公司和交易对方披露的文件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二、已对上市公司和交易对方披露的文件进行充分核查，确信披露文件的内容与格式符合要求；

三、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委托独立财务顾问出具意见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有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意见已提交公司内核机构审核，内核机构同意出具此专业意见；

五、与上市公司接触至担任独立财务顾问期间，已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严格执行风险控制和内部隔离制度，不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证券欺诈的问题。

第三章 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上市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汽车塑料零部件配套，业务模式主要依附于其上游汽车产业。受全球金融危机及国内宏观政策的影响，最近三年我国汽车产业波动较大，由此上市公司经营业绩也随之有较大幅度波动。

根据合并财务报表数据，2007年、2008年和2009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56,755.73万元、44,795.47万元和63,915.8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807.02万元、573.56万元和454.80万元。可见，公司财务状况受行业波动影响较大，并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2010、2011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88,552.57万元、96,113.3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017.75万元、1,709.57万元。

此外，上市公司目前产品销售严重依赖于东风汽车公司等主要客户，最近三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均超过85%。因此，公司产品销售受制于主要客户，经营风险较大，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具有一定的影响。

鉴于上述情况，上市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引进有实力的重组方，在置出上市公司原有资产及负债的同时，注入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和较强盈利能力的优质资产，做大做强上市公司，保护上市公司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上市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为汽车塑料零部件配套业务。近年来公司业务受行业波动影响较大，经营业绩不稳定，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2008年业绩甚至

处于亏损状态。同时公司目前业务严重依赖于东风汽车公司等主要客户，经营风险较大。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武汉塑料的主营业务将转变为经营更为稳定的有线电视网络运营，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得到增强。

2、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保护股东利益

本次拟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包括楚天数字全部资产及负债扣除 17,500 万元现金后的余额、武汉广电 100% 股权、楚天襄阳及楚天金纬全部资产及负债。根据鹏城会计师审阅的备考财务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 2009 年备考每股收益将达到 0.25 元，比上市公司 2009 年实际每股收益 0.027 元大幅提升。

上市公司 2010、2011 年备考每股收益分别为 0.36 元、0.43 元。

此外，本次重组完成后，楚天数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重组方将在条件成熟时启动将其拥有的有线电视网络运营、数字电视资产全部注入上市公司事宜。届时，未来上市公司作为湖北省广电网络资源整合平台，其资产质量、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大幅提升。

3、抓住“三网融合”机遇，做大做强上市公司

2010 年 1 月，国务院总理温家宝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加快推进电信网、广播电视网和互联网三网融合。会议同时提出了三网融合的时间表：2010 年至 2012 年重点开展广电和电信业务双向进入试点；2013 年至 2015 年，总结推广试点经验，全面实现三网融合发展。随后，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国家广电总局就推进三网融合明确提出，为促使广电、电信业务双向进入，要加快有线数字电视网络建设和整合，积极推进各地分散运营的有线电视网络整合。

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将优质有线电视网络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并将上市公司打造成湖北省有线电视网络资源整合平台。同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等相关重组方均已承诺条件成熟时将其拥有的有线电视网络运营、数字电视等可能与未来上市公司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优质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最终将上市公司打造成为一家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

二、本次交易的方案概述

本次交易的总体方案如下：

1、武汉塑料拟与楚天数字进行重大资产置换，拟置入楚天数字全部资产及负债扣除 17,500 万元现金后的余额，拟置出武汉塑料全部资产及负债；

2、武汉塑料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楚天数字购买其与武汉塑料资产置换差额部分；同时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分别向武汉有线、市总台、中信国安购买其拥有的武汉广电 26.75%、26.25%以及 47%的股权，向楚天金纬、楚天襄樊购买其全部资产及负债；

3、楚天数字以置换出的武汉塑料全部资产及负债以及 17,500 万元现金协议收购武汉经开持有的武汉塑料 4,032 万股股份；

4、上述方案互为条件、组合操作、同步实施。

三、本次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77,488,586 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徐亦平
注册地址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
办公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沌阳大道 156 号武塑工业园 1 号楼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100000119712
税务登记证号	国税鄂字 420101177721567 鄂地税武字 420152177721567
组织机构代码	17772156-7
联系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沌阳大道 156 号武塑工业园
邮政编码	430056
联系电话	027-59405215
传真	027-59405210
经营范围	开发、制造、经营汽车零部件、高新科技工程塑料制品及其他塑料制品、塑料化工原辅材料；承接装饰建筑工程业务；汽车客运出租业及汽车维修的管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仓储；组织三产业投资

	业务；塑料材料及制品的检测；科技、经济信息咨询；计算机工程设计、施工与维修；人才技术培训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仓储服务,配送服务。(涉及到国家行政许可项目的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	--

2、公司历史沿革

公司设立及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1988年11月，武汉塑料工业集团公司经武汉市体改委武体改（1988）40号文批准设立。1989年1月，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以武银管（1989）3号文批准，武汉塑料工业集团公司向社会按面值以平价发行股票（由公司自办发行）。四家发起人分别以1988年12月31日账面经营性资产净值折股，武汉市国营武汉塑料三厂和武汉市国营武汉塑料七厂分别以673.1万元和476.8万元折国家股673.1万股和476.8万股，集体企业武汉市塑料工业公司和武汉市亚光塑料制品厂用512.95万元和114.95万元折为法人股512.95万股和114.95万股，根据发起人协议书，这两家集体企业资产折成的法人股均委托武汉塑料工业联合公司持有。另向社会个人发行867.05万元。经武汉市会计师事务所（武会内字（1989）023号文）验证，截至1989年2月18日，公司股本总额为2,644.85万股，其中，国家股1,149.9万股，占总股本43.48%；法人股627.9万股，占总股本23.74%；个人股867.05万股，占总股本32.78%。

1992年2月，公司经市体改委武体改（1992）3号文批准实施增资扩股。经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武银办（1992）6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增发股票1,980万股，每股面值1元，平价发行，公司总股本变为4,625万股。

1993年4月，公司经武汉市体改委出具的武体改（1993）102号文同意，将评估后国有土地使用权价值折为384.48万股国家股。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总额为5,009.33万股。

1996年12月10日，公司1,374万股存量股在深交所上市，公司总股本不变。

1997年11月6日，公司根据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1995年度、199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送股前总股本5,009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2股红股，共送1,002万股，本次送股后公司总股本变为6,011万股。

1998年6月22日，公司根据临时股东大会关于配股的决议内容，以1996年末总股本5,009.33万股为基数，每10股配3股，以配股之前的总股本6,011.196万股为基数，每10股配2.5股，共发行921万股，配股后总股本变为6,932万股。

1998年7月20日，公司根据1997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199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按公司1997年末总股本6,011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6股红股、每10股转增4股，公司股本共增加6,011万股，本次送转后，公司总股本变为12,943万股。

2000年9月22日，公司根据1999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00年配股决议，公司实施配股方案，以公司1999年末总股本12,943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售3股，实际配售1,154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为14,097万股。

2006年12月12日，武汉塑料实行股权分置改革，以流通股本5,001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股份，共计转增2,501万股；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控股股东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及非流通股股东武汉市城镇集团工业联社每10股转增2.6股股份，共计转增1,151万股。武汉塑料增加股本3,652万股，全部由资本公积转增。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17,749万股。

股权分置改革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3、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情况及财务数据

(1) 主营业务

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均为汽车塑料零部件配套等，主要拥有塑料燃油箱、彩色塑料保险杠、中小颜色注塑件和同步物流配送等四个业务板块。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构成较为稳定。

(2) 财务状况

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6,678.58	98,716.65	94,340.09
负债总额	66,247.45	70,658.72	69,335.43
所有者权益	30,431.13	28,057.93	25,004.66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6,947.17	15,261.15	14,243.39

2) 合并利润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总收入	102,257.52	93,691.65	66,516.21
营业利润	6,430.26	6,070.30	5,599.24
利润总额	6,679.83	6,195.61	4,208.02
净利润	5,396.76	4,053.27	2,579.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9.57	1,017.75	454.80

3)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38.38	12,877.30	540.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2.11	-3,380.11	-2,557.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4.12	-2,038.12	1,676.8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7.88	7,496.13	-337.64

4) 其他财务指标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1年度	2010年12月31日 /2010年度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6	0.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6	0.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1	6.90	3.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15.21	1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	0.955	0.860	0.802

净资产（元/股）			
----------	--	--	--

4、公司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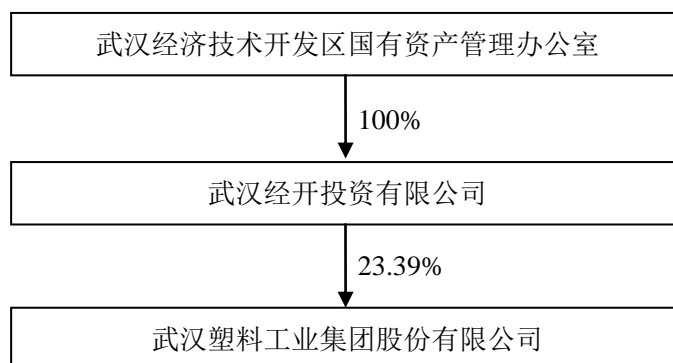
最近三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武汉经开，实际控制人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控股权未发生变动。

上市公司最近三年内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概况

(1)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如下：



(2) 控股股东情况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8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茂华
注册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绿岛大厦五楼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100000115960
税务登记证号	鄂地税武字 420101725761130 号
组织机构代码	72576113-0
企业性质	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财政委托投资和项目管理；直接投资和委托投资；为企业资本运作提供投资咨询、财务顾问服务；房地产开发和商品房销售（凭有效的许可证经营）

2) 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概况

武汉经开主营业务为开发区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 主要承担开发区内重大建设项目, 物业资产的运营与管理, 为开发区内基础设施建设和重大建设项目提供融资载体等。武汉经开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3) 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勤信审字[2010]2052 号审计报告, 武汉经开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表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32,617.82	620,732.99	389,587.98
负债总额	515,589.85	410,676.31	316,514.82
所有者权益	217,027.96	210,056.68	73,037.34
项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11,820.90	7,328.63	7,855.09
利润总额	9,223.95	5,527.27	5,055.65
净利润	7,160.36	4,802.29	3,940.67

(3) 目前实际控制人情况

上市公司目前实际控制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是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设的直属办事机构, 代表区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 监管区属国有资产, 业务上接受武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指导。

6、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有法人股	40,320,000	22.71%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0	0
高管持有股份	1,800	0.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0,321,800	22.7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37,166,786	77.28%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37,166,786	77.28%
三、股份总数	177,488,586	100.00%

7、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

(1) 公司前十大股东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41,506,840	23.39%
2	武汉市城镇集体工业联社	12,531,920	7.06%
3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74,162	3.08%
4	姜国忠	4,465,881	2.52%
5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423,223	2.49%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15,422	1.76%
7	光大证券-光大-光大阳光基中宝（阳光 2 号二期）集合资产管	3,056,385	1.72%
8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公司	2,800,825	1.58%
9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21,820	1.53%
10	汪海燕	2,462,700	1.39%
	合计	82,559,178	46.52%

(2) 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武汉市城镇集体工业联社	12,531,920	7.06%
2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74,162	3.08%
3	姜国忠	4,465,881	2.52%
4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423,223	2.49%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15,422	1.76%
6	光大证券-光大-光大阳光基中宝（阳光 2 号二期）集合资产管	3,056,385	1.72%
7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公司	2,800,825	1.58%
8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21,820	1.53%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9	汪海燕	2,462,700	1.39%
10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226,172	1.25%
合计		43,278,510	24.38%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所涉交易对方包括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武汉有线、市总台及中信国安。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均为楚天网络下属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楚天网络、省总台将间接控制未来上市公司；本章将同时披露楚天网络及省总台有关内容。

1、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6年6月21日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22MB 地块高科技工业园综合楼
主要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22MB 地块高科技工业园综合楼
法定代表人：	王友弟
注册资本：	62,15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420000000012742
税务登记证号码：	鄂国地税武字 420101790553733
组织机构代码证：	79055373-3
经营范围：	对全省有线数字电视产业的投资及运营管理；有线数字电视技术的开发及应用；有线数字电视相关设备的销售；经广电总局批准开办并可在当地落地的广播电视有线数字付费频道的传送（有效期至 2013 年 4 月 15 日）；影视剧、动画片、影视广告、影视专题片的策划、制作、发行（有效期至 2012 年 4 月 21 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

（2）历史沿革

1) 2006 年公司设立

2006 年 6 月 21 日，经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关于成立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

有限公司的批复》(鄂广电发[2006]30号文)、湖北省广播电视局《关于同意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开展有线电视接收端数字化改造业务的批复》(鄂广电社字[2006]27号文)批准,楚天数字由楚天网络、统和投资发起设立。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实收资本 3,601.48 万元,楚天网络以实物资产出资 2,061.48 万元;统和投资以货币出资 1,540 万元。具体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情况		实缴情况	
	认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3,060.00	51%	2,061.48	51%
统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940.00	49%	1,540.00	49%
合计	6,000.00	100%	3,601.48	100%

2) 2006 年 10 月,实收资本增加至 6,000 万元

2006 年 10 月,楚天网络以 996.16 万元资产和 2.36 万元现金,统和投资以现金 1,400 万元对楚天数字进行出资,本次出资后楚天网络的实收资本从 3,601.48 万元增加至 6,000 万元。本次实收资本增加后楚天数字股东出资实缴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情况		实缴情况	
	认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3,060	51%	3,060	51%
统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940	49%	2,940	49%
合计	6,000	100%	6,000	100%

3) 2008 年 2 月,第一次增资

2008 年 2 月,根据楚天数字股东会决议,楚天网络以资产 3,060 万元;统和投资以 2,940 万元现金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后楚天数字注册资本增加至 12,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前后楚天数字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	3,060	51.00%	6,120	51.00%

有限责任公司				
统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940	49.00%	5,880	49.00%
合计	6,000	100.00%	12,000	100.00%

4) 2008年6月，第二次增资

2008年6月，根据楚天数字股东会决议，楚天网络7,650万元实物资产；统和投资以7,350万元现金；湖北康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3000万元现金对楚天数字进行增资。增资后楚天数字注册资本增加至30,000万元。本次增资前后楚天数字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6,120	51%	13,770	46%
统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880	49%	13,230	44%
湖北康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	3,000	10%
合计	12,000	100%	30,000	100%

5) 2009年11月，第三次增资

2009年11月，根据楚天数字股东会决议，楚天数字将资本公积2,000万元和未分配利润1,600万元按股东出资比例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后注册资本增加至33,600万元。本次增资前后楚天数字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13,770	45.90%	15,422.40	45.90%
统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230	44.10%	14,817.60	44.10%
湖北康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	10.00%	3,360.00	10.00%
合计	30,000	100.00%	33,600.00	100.00%

6) 2010年1月，第四次增资

2010年1月，根据楚天数字有关股东会决议，楚天数字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33,600万元增加至62,150万元。其中，省总台以4,998.19万元三个数字电视频道可经营性资产和1.81万元现金、楚天网络以6,957万元资产；武汉普天高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5,800万元资产；统和投资以4,200万元现金；宜昌三峡广播电视总台以4,043万元资产；东风汽车公司2,550万元资产认缴本次增

资。本次增资前后楚天数字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东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15,422.40	45.90%	22,379.40	36.01%
统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4,817.60	44.10%	19,017.60	30.60%
武汉普天高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5,800	9.33%
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	-	-	5,000	8.05%
宜昌三峡广播电视总台	-	-	4,043	6.51%
湖北康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360	10.00%	3,360	5.41%
东风汽车公司	-	-	2,550	4.10%
合计	33,600	100.00%	62,150.00	100.00%

2010年8月，省总台以现金4,998.19万元置换其下属的三个数字电视频道的除节目编排、审查、播出等权利以外的收视业务资源出资，该现金出资已验资完毕。

7) 2010年2月，股权转让

2010年2月，根据楚天数字2010年临时股东会决议，统和投资将其持有的4.31%和3.41%股权分别转让给无锡红益国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无锡红福国际创业投资中心；武汉普天高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9.33%股权转让给深圳领航兴邦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康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4.83%股权转让给湖北艾维通信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前后，楚天数字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22,379.40	36.01%	22,379.40	36.01%
统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017.60	30.60%	14,217.60	22.88%
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	5,000.00	8.05%	5,000.00	8.05%
武汉普天高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800.00	9.33%	-	-
深圳领航兴邦科技有限公司	-	-	5,800.00	9.33%
宜昌三峡广播电视总台	4,043.00	6.51%	4,043.00	6.51%
湖北艾维通信有限公司	-	-	3,000.00	4.83%
无锡红益国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2,680.00	4.31%

股东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东风汽车公司	2,550.00	4.10%	2,550.00	4.10%
无锡红福国际创业投资中心	-	-	2,120.00	3.41%
湖北康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360.00	5.41%	360.00	0.58%
合计	62,150.00	100.00%	62,150.00	100.00%

8) 2010年4月，股权转让

2010年4月，根据楚天数字股东会决议，统和投资、深圳领航兴邦科技有限公司、湖北艾维通信有限公司、湖北康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楚天数字股权全部（合计占总注册资本的37.61%）转让给楚天网络。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楚天数字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22,379.40	36.01%	45,757.00	73.62%
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	5,000.00	8.05%	5,000.00	8.05%
宜昌三峡广播电视总台	4,043.00	6.51%	4,043.00	6.51%
东风汽车公司	2,550.00	4.10%	2,550.00	4.10%
统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4,217.60	22.88%	-	-
深圳领航兴邦科技有限公司	5,800.00	9.33%	-	-
湖北艾维通信有限公司	3,000.00	4.83%	-	-
无锡红益国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680.00	4.31%	2,680.00	4.31%
无锡红福国际创业投资中心	2,120.00	3.41%	2,120.00	3.41%
湖北康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60.00	0.58%	-	-
合计	62,150.00	100.00%	62,150.00	100.00%

(3) 主要业务情况

楚天数字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湖北省全省有线数字电视产业的投资及运营管理；有线数字电视技术的开发及应用；广播电视有线数字付费频道的传送。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楚天数字拥有数字电视用户100.68万户，模拟用户13.32万户，网络传输100余套数字电视节目。主要用户分布在武汉、天门、潜江、仙桃、宜昌等优质用户聚集的地区。2011年楚天数字公司完成营业收入约2.9亿元。楚天数字有线电视业务近三年发展状况良好。

(4) 主要财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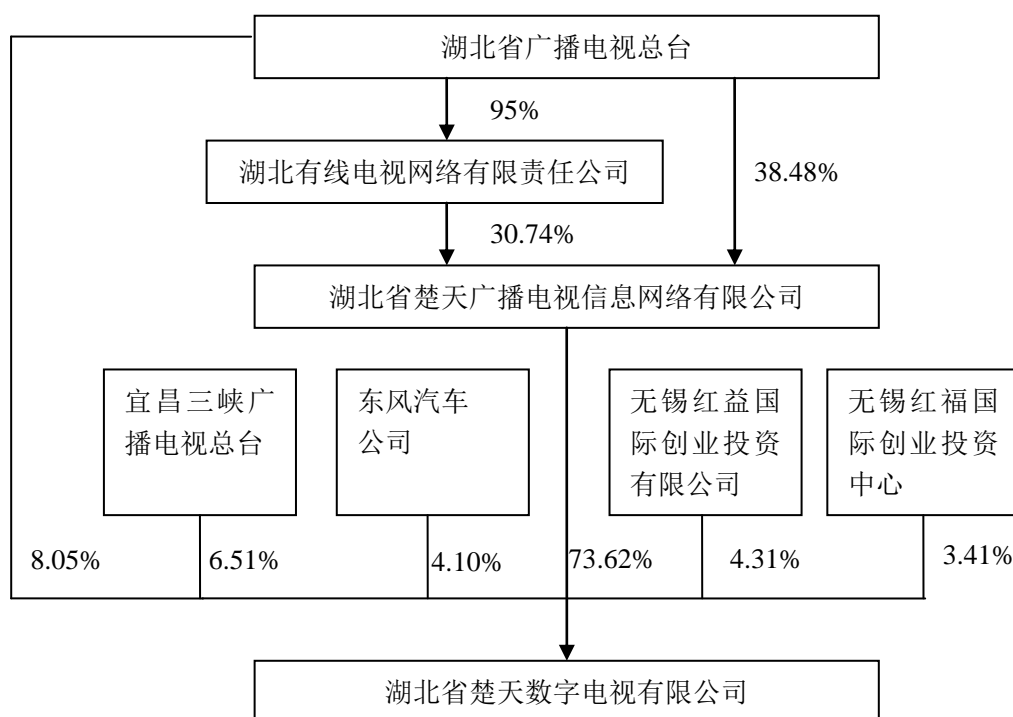
楚天数字最近三年主要财务状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3,544.95	96,521.67	75,774.55
总负债	33,418.39	30,683.50	42,782.00
所有者权益	70,126.56	6,5838.17	32,992.55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29,019.40	23,754.47	16,127.73
利润总额	4,278.65	3,929.97	2,145.72
净利润	4,288.38	3,934.96	1,785.85

(5) 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楚天数字的控股股东为楚天网络。楚天网络系经国家广电总局和湖北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省级大型国有文化企业；楚天数字的实际控制人为省总台。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楚天数字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的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6)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楚天数字的控股股东为楚天网络，实际控制人为省总台。具体情况参见后文“4、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内容。

2、湖北楚天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北楚天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8年8月1日
注册地址:	荆州市荆东路30号
主要办公地址:	荆州市荆东路30号
法定代表人:	王友弟
注册资本:	30,60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1000000022636
税务登记证号:	地税鄂字421001676483807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67648380-7
经营范围:	广播电视网络的规划、建设、管理、运营、维护和公共节目传输；数字电视、图文电视、电视会议、数据广播；组建集团专网、多媒体传输、数据业务、信息业务。

(2) 历史沿革

1) 2008年公司设立

楚天金纬系经荆州市人民政府同意，由楚天网络和荆州市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30,600万元，其中，楚天网络、荆州市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分别认缴15,600万元、15,000万元注册资本。

2008年7月，楚天金纬首次出资到位，共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共21,240万元，其中楚天网络以货币出资6,240万元，荆州市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实物资产出资15,000.4634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15,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0.4634万元）。具体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情况		实缴情况	
	认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	15,600	50.98%	6,240	29.38%

限责任公司				
荆州市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15,000	49.02%	15,000	70.62%
合计	30,600	100.00%	21,240	100.00%

2) 2010年2月, 实收资本增加至 30,600 万元

2010年2月, 楚天网络以现金出资 9,360 万元, 楚天金纬实收资本因此增加至 30,600 万元, 已验资完毕。本次实收资本变动前后, 楚天金纬出资实缴情况变动情况如下:

股 东	变更前		变更后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湖北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6,240	29.38%	15,600	51.00%
荆州市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15,000	70.62%	15,000	49.00%
合 计	21,240	100.00%	30,600	100.00%

(3) 主要业务情况

楚天金纬公司主营业务为广播电视网络的规划、建设、管理、运营、维护和公共节目传输。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楚天金纬拥有数字电视用户近 62 万户, 模拟电视用户 7.7 万余户, 主要用户分布在江陵、松滋、石首、监利、洪湖、荆州等 6 个县市公司和 90 个乡镇经营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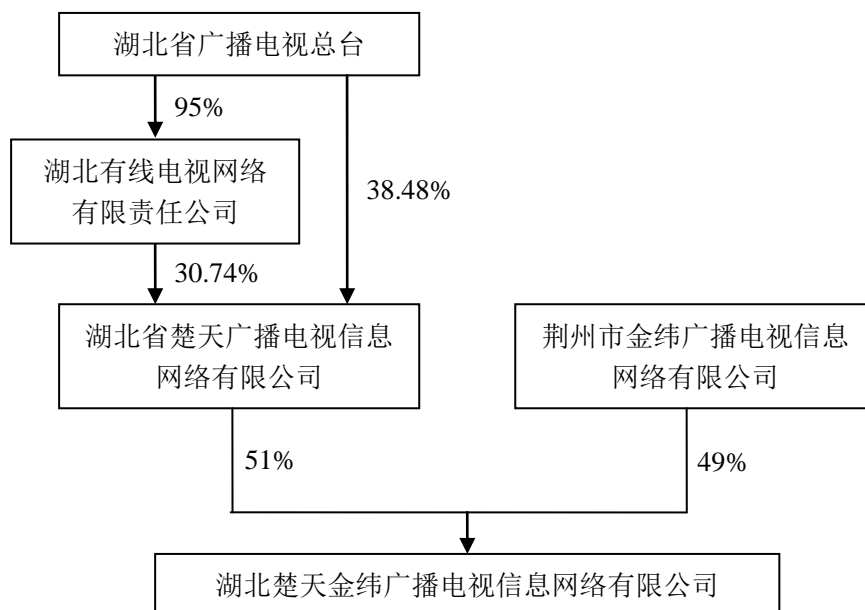
(4) 主要财务数据

楚天金纬正式设立于 2008 年 8 月, 其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参见本章“四、本次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二) 拟注入资产情况/2、楚天金纬”相关内容。

(5) 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楚天金纬的控股股东为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为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 楚天金纬与控股股东和实际

控制人间的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6)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楚天金纬控股股东为楚天网络，实际控制人为省总台。具体情况参见后文“4、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内容。

3、楚天襄阳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名称：	楚天襄阳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4月2日
注册地址：	襄樊市襄城区檀溪路200号
主要办公地址	襄樊市襄城区檀溪路200号
法定代表人：	王友弟
注册资本：	26,00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600000168685
税务登记证号：	地税鄂字 420602553915104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55391510-4
经营范围：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2年3月26日止）；公共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的设计、施工、维护；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综合布线工程施工；电视设备器材及通讯器材（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或无线广播电视发射设备）、

计算机及配件的销售、安装与维护；电视设备租赁。

(2) 历史沿革

楚天襄樊系经襄樊市人民政府以襄樊政函[2010]12号《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襄樊市广播电视局、襄阳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合资合作合同书》批准，由楚天网络、襄樊市广播电视局以及襄阳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中，楚天网络 13,000 万元实物资产出资；襄樊市广播电视局以 10,084 万元现金出资，襄阳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 2,916 万元实物资产出资。首次出资后，楚天襄樊股权结构图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情况		实缴情况	
	认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	50.00%	12,585.77	50.20%
襄樊市广播电视局	10,084.00	38.78%	10,084.00	40.22%
襄阳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	2,916.00	11.22%	2,400.40	9.57%
合计	26,000.00	100.00%	25,070.17	100.00%

2010年8月，根据楚天襄樊股东会决议，楚天网络以现金 414.23 万元，襄阳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以现金 515.60 万元缴清了其认缴的楚天襄樊设立时的注册资本，楚天襄樊的实收资本从 25,070.17 万元增加至 26,000 万元。襄樊万信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襄万信和验字[2010]615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实收资本增加后，楚天襄樊股东出资实缴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情况		实缴情况	
	认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	50.00%	13,000.00	50.00%
襄樊市广播电视局	10,084.00	38.78%	10,084.00	38.78%
襄阳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	2,916.00	11.22%	2,916.00	11.22%
合计	26,000.00	100.00%	26,000.00	100.00%

2011年3月，公司名称变更为“楚天襄阳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3) 主要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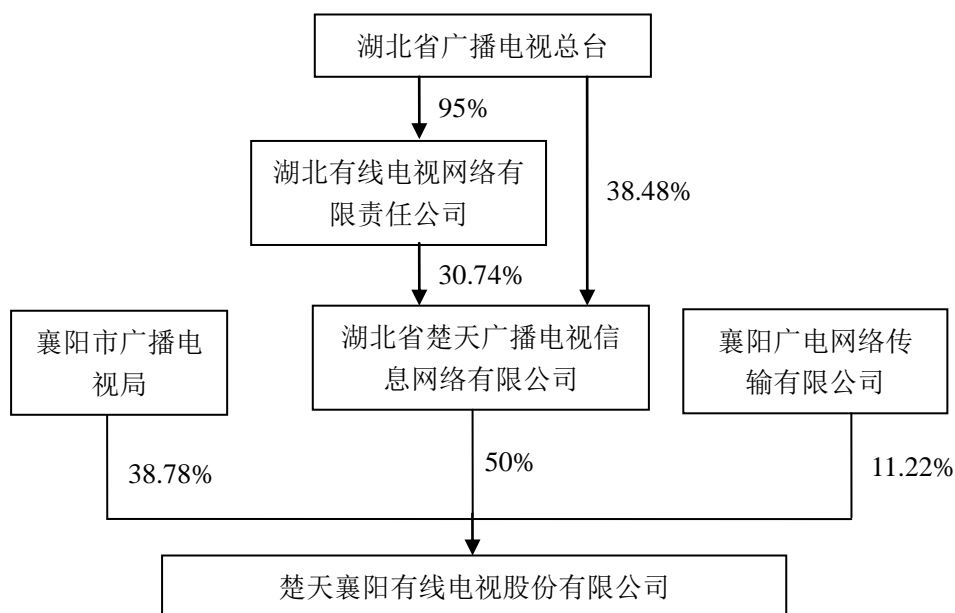
楚天襄阳主营业务为广播电视节目传送。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楚天襄阳拥有数字电视用户 21.74 余万户。

(4) 主要财务数据

楚天襄阳正式设立于 2010 年 4 月，其主要财务数据参见本章“四、本次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二）拟注入资产情况/3、楚天襄阳”相关内容。

(5) 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楚天襄阳的控股股东为楚天网络；实际控制人为省总台。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楚天襄阳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间的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6)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楚天襄阳控股股东为楚天网络，实际控制人为省总台。具体情况参见后文“4、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内容。

4、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2年8月23日
注册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粮道街紫金村特1号
主要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楚天都市花园B座
法定代表人:	张良成
注册资本:	95,743.31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000000016251
税务登记证号	鄂国地税武字 420101741758273
组织结构代码证	74175827-3
经营范围:	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的建设、经营;广播电视网络增值业务及与网络相关的技术、产品的开发;广播电视设备的销售;广播电视信息咨询(不含中介);远程信息传递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法律法规规定需经审批或持证经营的,应先经审批或持证后方可经营)

(2) 历史沿革

1) 设立

楚天网络经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2001)广发计字 1371号”《关于同意组建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及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鄂政办发[2001]134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广电局关于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通知》批准,由湖北省广播电视局、黄石市广播电视局、宜昌广播电视局、襄樊广播电视局、孝感广播电视局、黄冈广播电视局、荆门广播电视局共同出资设立。

设立时楚天网络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湖北省广播电视局	14,900	29.80%	实物
2	襄樊市广播电视局	10,107	20.21%	实物、货币
3	黄石市广播电视局	6,808	13.62%	实物、货币
4	宜昌市广播电视局	5,202	10.40%	实物、货币
5	荆门市广播电视局	5,153	10.31%	实物、货币

6	黄冈市广播电视局	4,566	9.13%	实物、货币
7	孝感市广播电视局	3,264	6.53%	实物、货币
合计		50,000	100%	

2) 2003 年 10 月增资

2003 年 8 月 27 日, 楚天网络召开股东会, 决议将楚天网络注册资本由 50,000 万元增资至 93,449.23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 楚天网络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北省广播电视局	14,900.00	15.94%
2	黄石市广播电视局	6,808.00	7.92%
3	恩施广播电视局	4,671.88	5.00%
4	潜江市广播电视局	3,163.91	3.39%
5	咸宁市广播电视局	2,333.35	2.50%
6	湖北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29,437.09	31.50%
7	黄冈市广播电视局	5,006.00	5.36%
8	荆门市广播电视局	6,087.00	6.51%
9	襄樊市广播电视局	10,399.00	11.13%
10	孝感市广播电视局	3,821.00	4.09%
11	宜昌市广播电视局	6,822.00	7.30%
合 计		93,449.23	100.00%

3) 2005 年 12 月股权转让、增资

2005 年 10 月, 楚天网络召开股东会, 同意潜江市广播电视局将其所持楚天网络 3.39% 的股权转让给随州市广播电视局, 同时随州市广播电视局以 2294.08 万元资产增资楚天网络。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 楚天网络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北省广播电视局	14,900.00	15.56%
2	黄石市广播电视局	6,808.00	7.11%
3	恩施广播电视局	4,671.88	4.88%
4	随州市广播电视局	5,457.99	5.70%
5	咸宁市广播电视局	2,333.35	2.44%

6	湖北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29,437.09	30.74%
7	黄冈市广播电视局	5,006.00	5.23%
8	荆门市广播电视局	6,087.00	6.36%
9	襄樊市广播电视局	10,399.00	10.86%
10	孝感市广播电视局	3,821.00	3.99%
11	宜昌市广播电视局	6,822.00	7.13%
	合 计	95,743.31	100.00%

4) 2008年3月股权转让

2008年3月，湖北省广播电视局与省总台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同意将其持有楚天网络 15.56%的股权转让给省总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	14,900.00	15.56%
2	黄石市广播电视局	6,808.00	7.11%
3	恩施广播电视局	4,671.88	4.88%
4	随州市广播电视局	5,457.99	5.70%
5	咸宁市广播电视局	2,333.35	2.44%
6	湖北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29,437.09	30.74%
7	黄冈市广播电视局	5,006.00	5.23%
8	荆门市广播电视局	6,087.00	6.36%
9	襄樊市广播电视局	10,399.00	10.86%
10	孝感市广播电视局	3,821.00	3.99%
11	宜昌市广播电视局	6,822.00	7.13%
	合 计	95,743.31	100.00%

5) 2008年股权转让

2008年8月，楚天网络召开股东会，同意随州市广播电视局将其所持有楚天网络 5.7%的股权转让给省总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楚天网络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	20,357.99	21.26%

2	黄石市广播电视局	6,808.00	7.11%
3	恩施广播电视局	4,671.88	4.88%
4	咸宁市广播电视局	2,333.35	2.44%
5	湖北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29,437.09	30.74%
6	黄冈市广播电视局	5,006.00	5.23%
7	荆门市广播电视局	6,087.00	6.36%
8	襄樊市广播电视局	10,399.00	10.86%
9	孝感市广播电视局	3,821.00	3.99%
10	宜昌市广播电视局	6,822.00	7.13%
	合 计	95,743.31	100.00%

6) 2010年4月股权转让

2009年，楚天网络召开股东会，同意荆门市广播电视局将其所持楚天网络6.36%的股权转让给省总台、襄樊市广播电视局将其所持楚天网络10.86%的股权转让给省总台。2010年4月，楚天网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楚天网络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	36,843.99	38.48%
2	黄石市广播电视局	6,808.00	7.11%
3	恩施广播电视局	4,671.88	4.88%
4	咸宁市广播电视局	2,333.35	2.44%
5	湖北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29,437.09	30.74%
6	黄冈市广播电视局	5,006.00	5.23%
7	孝感市广播电视局	3,821.00	3.99%
8	宜昌市广播电视局	6,822.00	7.13%
	合 计	95,743.31	100.00%

(3) 主要业务情况

楚天网络是经湖北省人民政府和国家广电总局批准成立的省级大型国有高新科技文化企业，是湖北省一家负责全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规划、设计、建设、管理、运营和开发与应用的广电网络综合运营商。

2010年上半年，发展有线电视用户16.9万户，用户总量突破340万户，其

中平移数字电视用户 39.97 万户，业务发展良好。同期，楚天网络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4.63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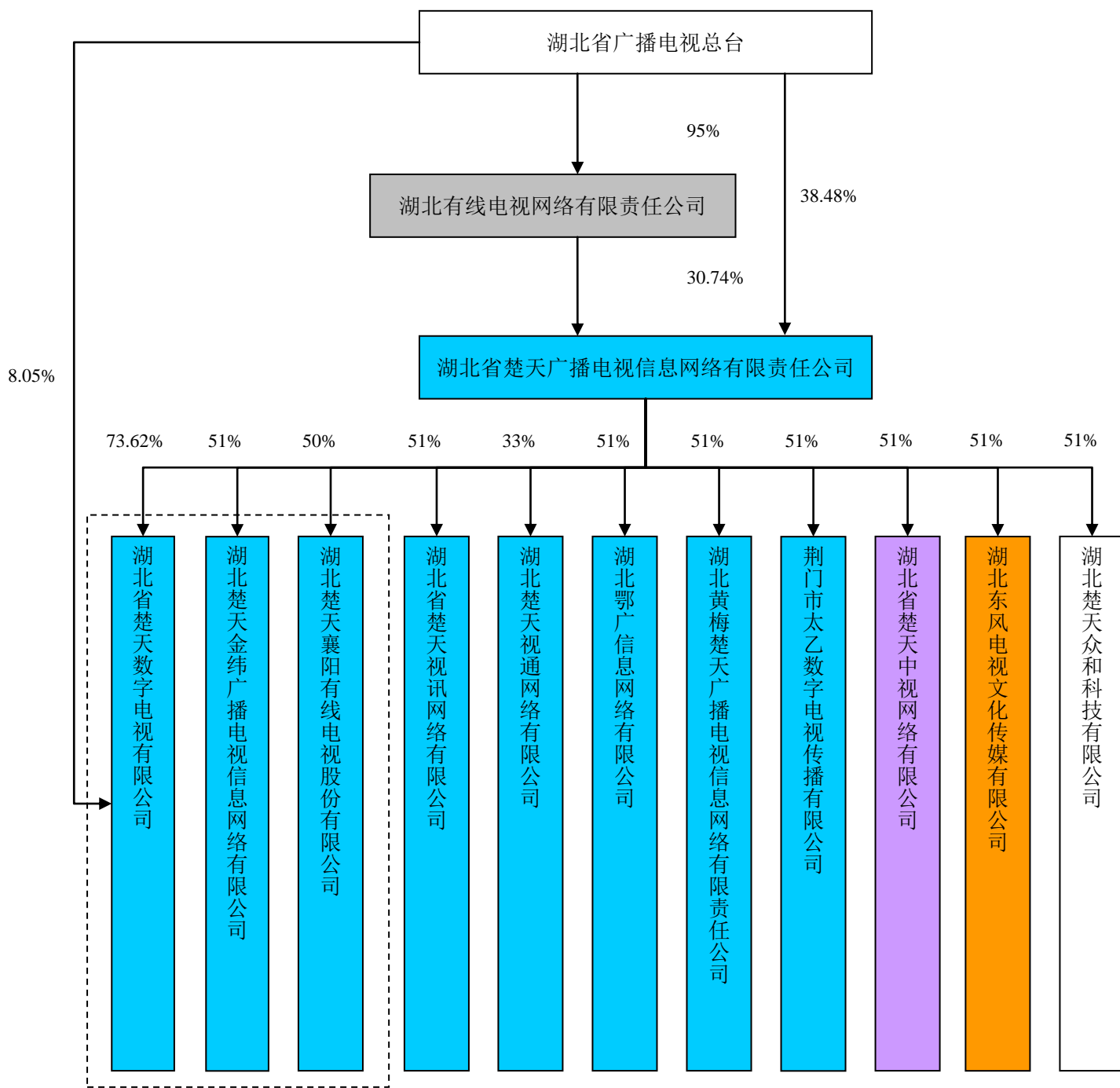
(4)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86,490.31	453,697.25	353,591.27
总负债	335,990.84	312,997.81	236,075.7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81,321.42	77,105.51	70,591.89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110,449.27	91,124.69	70,106.39
利润总额	8,362.15	1,240.35	185.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15.91	-1,792.88	-2,957.86

注：以上 2011 年财务数据(合并)已经鹏城会计师审计。

(5) 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本次重组注入上市公司资产

■ 有线传输业务
 ■ 无线传输业务
 ■ 内容制作业务
 ■ 无实际运营资产
 其它业务

（6）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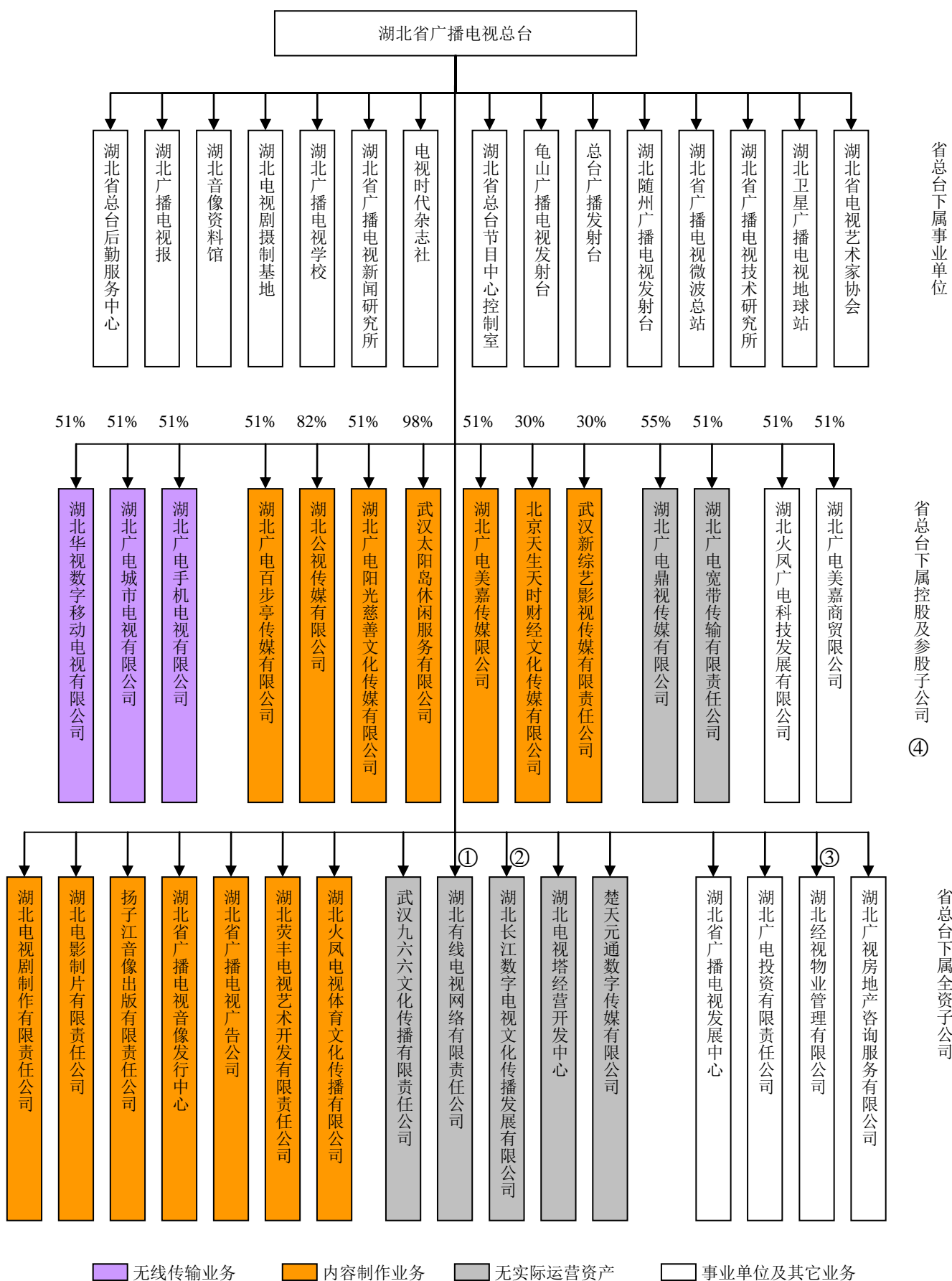
楚天网络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省总台。其相关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

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是 2006 年 3 月经国家广电总局和湖北省省委、省政府批准成立的省级文化事业单位，是一家以省级广播电视事业产业为主体、涵盖影视制作、报刊音像、有线电视传输网络、物业管理等综合业务的大型现代化传媒实体。湖北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依法对其履行行业监管职能。

省总台内设综合办公室、总编室等 7 个管理部门，影视节目购销管理中心等 4 个直属管理中心；拥有新闻综合广播、交通体育广播等 10 套广播频率，湖北卫视、电视综合频道、电视经济频道等 9 个电视频道（含数字电视节目部），城市电视、移动电视、手机电视、网站（火凤网）等新媒体，下设湖北广播电视报社、湖北电影制片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广播电视学校、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龟山广播电视发射台等 40 多家所属单位。2009 年，省总台实现营业收入合计 18.37 亿元。

2) 组织结构



注：①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持股 95%，湖北广电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
 ②湖北广电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95%，湖北火凤电视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持股 5%
 ③湖北广电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80%，湖北荧丰电视艺术开发公司持股 20%
 ④不包括楚天网络和楚天数字

(7) 楚天网络下属子公司情况

楚天网络除了本次重组注入上市公司的 3 家控股子公司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外，还有 7 家控股子公司、1 家参股子公司以及一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湖北省楚天视讯网络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北省楚天视讯网络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8 年 5 月 15 日
注册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楚天都市花园 B 座 12 楼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000000020197
经营范围：	广播电视网络的建设、经营；公司所属分配网内的广播电视节目传输、信息业务应用；广播电视网络增值业务技术产品的开发；广播电视设备的销售
股东情况：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和济南有线通网络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 51%和 49%的股权

②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湖北省楚天视讯网络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的建设、经营；公司所属分配网的广播电视节目传播、信息业务应用。公司已建成 10G 的省级光缆干网 6,600 公里，光缆支干网 32,000 公里。

③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8,785.38
总负债	79,387.90
所有者权益	19,397.47
项目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33,150.02
净利润	5,007.06

2) 湖北楚天视通网络有限公司

①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湖北楚天视通网络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4月10日
注册地址:	武昌区中北路一号楚天都市花园B幢1单元7楼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106000072259
经营范围:	广播电视网络的建设、经营;广播电视网络增值电信业务技术产品的开发;广播电视设备的销售;远程信息传递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中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审批的经营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股东情况: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北京视通融合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国创富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刘中武分别持有33%、32%、30%、5%的股权

②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湖北楚天视通网络有限公司是楚天网络下属一家开展互联网增值业务的子公司,主要经营互联网接入业务、大客户专线业务、互动电视业务、可视电话等增值业务。

③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83.33
总负债	431.86
所有者权益	451.47
项目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3) 湖北鄂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①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湖北鄂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7年9月5日
注册地址:	鄂州市西山街办七里界村广电大楼
注册资本:	6,00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700000000126

经营范围:	广播电视网络的建设、经营；数字电视及网络增值业务的开发经营；信息发布及咨询服务；与网络相关的技术、服务、产品开发及设备产品的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需审批的，必须持有相关批准文件或许可证经营）。
股东情况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鄂州市广播电视局分别持有 51%、49% 股权

②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湖北鄂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湖北省鄂州广播电视网络的设计、建设、改造、运营和管理及广播电视节目的传输等业务。

③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333.40
总负债	3,017.27
所有者权益	7,316.13
项目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4,413.40
净利润	766.96

4) 湖北黄梅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①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湖北黄梅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8年1月10日
注册地址:	湖北省黄梅县黄梅镇二环路47号
注册资本:	3,50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1127000020529
经营范围:	广播电视网络的建设、经营；数字电视及网络增值业务的开发经营；信息发布及咨询服务；与网络相关的技术服务及产品开发及产品开发（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法律法规规定需经审批或持证经营的，应先经审批或持证后方可经营）。
股东情况:	湖北省楚天广播信息网络有限公司、黄梅县广播电视局分别持有 51%、49% 股权

②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湖北黄梅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湖北省黄梅县广播电视

网络的统一规划建设和经营管理。

③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935.14
总负债	2,912.81
所有者权益	3,022.33
项目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2,195.50
净利润	17.35

5) 湖北省楚天中视网络有限公司

①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湖北省楚天中视网络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8月25日
注册地址:	武昌区中北路壹号楚天都市花园B幢7层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100000162361
经营范围:	广播电视无线数字信息网络的建设、经营及增值业务技术产品的开发；广播电视产品设备的销售；远程信息传递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须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股东情况: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郎投资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刘中武分别持有51%、47%、2%股权

②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湖北省楚天中视网络有限公司主营广播电视无线数字信息网络的建设、经营及增值业务技术产品的开发，2009年尚未开展业务。

③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068.17
总负债	8,417.25

所有者权益	3,650.92
项目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1,230.92
净利润	-932.93

6) 荆门市太乙数字电视传播有限公司

①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荆门市太乙数字电视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6 年 11 月 22 日
注册地址:	荆门市长宁大道 51 号
注册资本:	8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800000033496
经营范围:	数字电视广播业务; 视频点播; 准视频点播; 付费数字电视, 数字电视增值业务; 远程教育、数据广播、商务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中,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 凭许可证在规定的范围及有效期内经营)
股东情况: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有 51%、49% 股权

②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荆门市太乙数字电视传播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荆门中心城区有线数字电视网络终端的建设、开发、经营、管理和维护。

③财务信息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578.95
总负债	3,279.51
所有者权益	-700.56
项目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451.53
净利润	-105.04

7) 湖北东风电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北东风电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10月12日
注册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车城西路阳光城明雅苑3座2单元107号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100000168990
经营范围:	设计、制作、发布电视广告、户外广告、平面广告;网络工程建设;大型活动现场摄影制作活动;展览、展示及演出的策划、组织活动;形象设计;电子产品的销售、维修(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股东情况: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东风汽车公司分别持有51%、49%股权

②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湖北东风电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设计、制作、发布各类广告。

③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083.97
负债总额	3,413.60
所有者权益	5,670.37
项目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3,647.95
净利润	303.99

8) 湖北楚天众和科技有限公司

①基本信息

名称:	湖北楚天众和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武昌区中北路一号楚天都市花园B幢一单元15层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10600011978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的建设、管理、技术服务;计算网络技术及产品的研发;计算机网络设备及产品的销售和技术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设立时间:	2010年4月9日

股东情况: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武汉汉高楚讯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持有 51%、49% 股权
-------	---

② 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楚天众和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经营网络设备及产品的销售和技术服务，目前尚未开展业务。

9)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荆门分公司

① 基本信息

名称: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荆门分公司
营业场所:	荆门市长宁大道 25 号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800000028074
经营范围:	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的建设, 广播电视网络增值业务及与网络相关的技术、产品的开发、广播电视设备的销售、广播电视信息咨询(不含中介)、远程信息传递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法律法规规定需经审批或持证经营的, 应先经审批或持证后可经营)。
设立时间:	2003 年 2 月 27 日

② 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楚天网络荆门分公司主要从事荆门中心城区及城郊东宝区、掇刀区所辖 9 个乡镇有线数字电视及农村无线数字电视的规划、建设、经营, 开展电视网络增值业务。

③ 财务信息

公司 2011 年资产总额 10650.94 万元, 收入 3004.74 万元, 净利润-209.57 万元。

5、武汉广播电视总台

(1)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武汉广播电视总台
单位性质:	事业单位
注册地址:	武汉市汉口建设大道 677 号
开办资金:	67,871.3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吕值友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	142010000529

业务范围:	制播、传输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优秀电视剧目，出版影视音像作品与报刊，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播出、转播、传输；广播电视广告、产业开发、经营；制作电视剧目；出版影视音像作品和报刊；广播电视研究；技术服务；资讯服务及增值业务；广播电视网络规划、设计、施工、传输及其业务开发；指导电影发行、放映；监管广播影视节目制作的民办机构；对动漫节目进行管理
-------	---

(2) 历史沿革

2000年武汉市广播电视局（后更名为武汉市广播影视局）、武汉人民广播电台、武汉电视台、武汉有线电视台及其他局属事业单位的基础上组建武汉广播电视集团。2009年武汉广播电视集团更名为武汉广播电视总台。

(3) 主要业务情况

武汉广播电视总台主要以广播电视为主业，兼营网络传输、报刊出版、影视艺术、音像制作、科技开发、广告与节目经营等的综合性传媒实体。现有5个广播频率，8个电视频道，1份广电周刊，1个新闻性综合网站等。

(4) 主要财务数据

市总台最近三年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30,444.59	127,546.39	120,543.00
总负债	24,173.73	33,013.07	31,277.42
所有者权益	106,270.86	94,533.32	89,265.58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0,428.17	33,468.37	35,769.93
利润总额	7,663.05	3,624.27	191.66
净利润	7,204.55	5,267.74	-420.96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6、武汉有线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有线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1年7月23日

注册地址:	江汉区香港路 229 号
主要办公地址:	江汉区香港路 229 号
法定代表人:	吕值友
注册资本:	22,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1001102540
税务登记证号:	鄂地税武字 420103731076949 号
组织结构代码:	73107694-9
经营范围:	有线电视网络的建设、管理、运营（国家有专项规定的经审批后方可经营）；网络设备的生产、销售。

(2) 历史沿革

1) 设立

2001 年 7 月,经武汉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出具的武国资办[2001]128 号文《市国资办关于组建武汉有线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武汉有线由武汉电视台、武汉人民广播电台发起设立。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 22,000 万元,实收资本 22,000 万元。具体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情况		实缴情况	
	认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武汉电视台	21,560	98%	21,560	98%
武汉人民广播电台	440	2%	440	2%
合计	22,000	100%	22,000	100%

2) 股权变更

2010 年 9 月,武汉有线股东由武汉电视台、武汉人民广播电台正式变更为武汉广播电视总台。市总台持有武汉有线 100% 股权。

(3) 主要业务情况

武汉有线近三年不经营具体业务,主要持有对武汉广电的长期股权投资。

(4) 主要财务数据

武汉有线最近三年主要财务状况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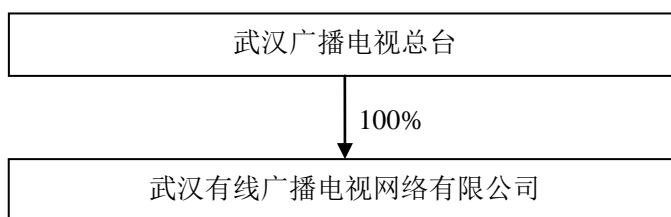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7,115.94	27,561.84	28,007.73

总负债	-	-	-
所有者权益	27,115.94	27,561.84	28,007.73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	-	-
利润总额	-445.90	-445.90	-445.90
净利润	-445.90	-445.90	-445.90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 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6)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武汉有线系武汉广播电视总台全资子公司。武汉有线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武汉广播电视总台。武汉广播电视总台具体情况详见前文“5、武汉广播电视总台”。

7、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7 年 10 月 14 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 32 号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国安大厦五层
法定代表人:	李士林
注册资本:	156,793.05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27871
税务登记号:	110108100027876
组织机构代码证	10002787-6
经营范围:	信息产业、广告行业项目的投资；卫星通讯工程、计算机信息传播网络工程、有线电视网络工程的施工、设备安装及技术服

	务；移动通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房地产开发及经营；物业管理；装饰装修；电子计算机、办公设备、五金交电、机械设备、电子设备的销售。
--	--

(2) 历史沿革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是经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资安字[1997]14 号文和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128 号文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443 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444 号文批准，由中信国安总公司独家发起，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7 年 10 月 14 日在国家工商局注册设立，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并于 10 月 31 日在深圳交易所挂牌上市。

1998 年 5 月 13 日，根据 199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1997 年末的总股本 20000 万股为基数，对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送 4 股转增 6 股的分配方案。1998 年 6 月 10 日，公司完成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40000 万元。

2000 年 3 月 21 日，根据 199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 1998 年末的总股本 40000 万股为基数，以每 10 股配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根据财政部财管字[1999]265 号文批准，国家法人股股东放弃全部配股权，公司实际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 3000 万股。2000 年 5 月 24 日，实施 199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以配股后的总股本 43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72093 股派 0.93 元（含税）。2000 年 9 月 25 日，公司完成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89,999,989 元。

2002 年 5 月，根据 2001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增发普通股 7000 万股，200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完成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659,999,989 元。

2006 年 1 月 20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改后注册资本仍为 659,999,989 元。

2006 年 8 月，根据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60 号文《关于核准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的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2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79,999,989 元。

2008年5月,根据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07年末的总股本779,999,989股为基数,以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本次方案实施后总股本增至1,559,999,978股。

2009年9月,根据《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上市公告书》的约定,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国安 GAC1”认股权证行权,增加7,930,563股,变更后的股本为1,567,930,541股。

(3) 主要业务情况

中信国安是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证券代码000839,主要从事信息网络基础设施业务中的有线电视网、卫星通信网的投资建设,信息服务业中的增值电信业务、网络系统集成、应用软件开发,高科技产业中的新材料开发和生产、盐湖资源开发,以及房地产开发和物业管理等业务。

截至2011年6月30日,中信国安投资的有线电视项目所在行政区域入网用户总数超过2,200万户,数字电视用户超过1,300万户,互动电视用户约90万户。

(4) 主要财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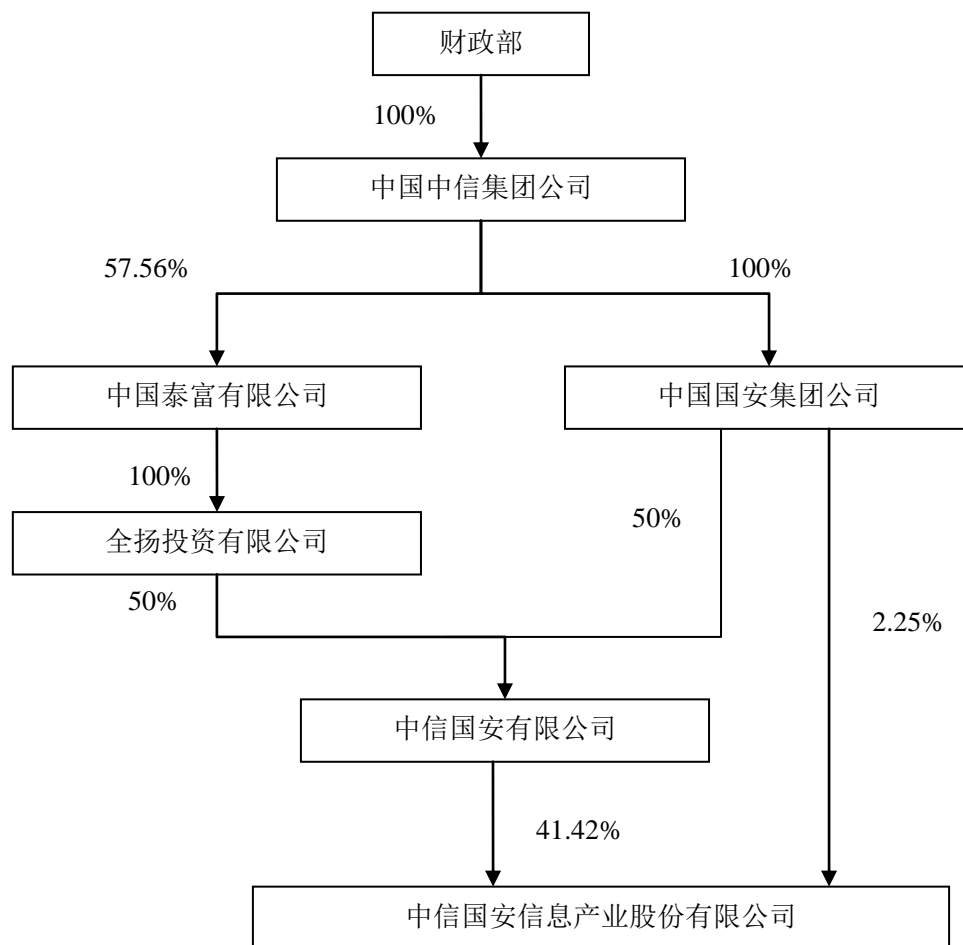
中信国安最近三年主要财务状况如下所示(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963,46.06	10,845,02.46	10,818,33.09
总负债	501,761.99	482,965.02	489,389.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80,282.64	583,650.93	575,800.52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177,170.96	201,039.20	196,824.79
利润总额	17,142.69	30,274.47	75,301.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25.47	26,219.36	61,175.19

注:以上财务数据来自上市公司中信国安年报。

(5) 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6)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中信国安控股股东为中信国安有限公司，于 2000 年 11 月 1 日注册，注册资本为 14.47 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李士林，经营范围包括计算机软硬件研究与开发、物业管理、写字间出租、投资服务咨询。中信国安实际控制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四、本次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拟置出资产情况

1、拟置出资产基本情况、历史沿革

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为武汉塑料全部资产及负债，其基本情况、历史沿革等

情况参见本章“三、本次交易各方基本情况/（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2、拟置出资产的主要财务情况

参见本章“三、本次交易各方基本情况/（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3、拟置出资产的主要业务情况

参见本章“三、本次交易各方基本情况/（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4、拟置出资产评估情况

中企华以2010年3月31日为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武汉塑料拟置出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0）第436号《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项目之置出资产评估报告》。截至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本次拟置出资产评估结果汇总如下：

武汉塑料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0年3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B-A)/A*100%
流动资产	6,496.94	6,496.94	-	-
非流动资产	35,108.48	39,924.64	4,816.16	13.72
长期股权投资	19,114.00	20,503.00	1,389.00	7.27
固定资产	12,880.51	12,978.53	98.02	0.76
在建工程	7.24	7.24	-	-
无形资产	3,106.73	6,435.87	3,329.14	107.16
其中:土地使用权	3,070.66	6,372.87	3,302.21	107.54
资产总计	41,605.42	46,421.58	4,816.16	11.58
流动负债	27,073.19	27,073.19	-	-
非流动负债	440.00	440.00	-	-
负债总计	27,513.19	27,513.19	-	-
净资产	14,092.23	18,908.39	4,816.16	34.18

本次拟置出资产评估主要项目增减值情况分析如下：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武汉塑料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	账面价值	评估结果	增值率 (%)
1	武汉神光模塑有限公司	100.00	7,000.00	8,058.61	15.12
2	武汉神威汽车塑料件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500.00	480.67	-3.87
3	武汉亚普汽车塑料件有限公司	50.00	1,720.00	4,433.09	157.74
4	武汉塑料城股份有限公司	78.50	3,925.00	1,461.98	-62.75
5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00688)	(20 万股)	60.00	153.58	155.97
6	武汉燎原模塑有限公司	50.00	5,909.00	5,915.08	0.10
7	武汉普全家私装潢设计工程公司	14.57	51.00	-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19,165.00	20,503.00	6.98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1.00	-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9,114.00	20,503.00	7.27

长期股权投资增值原因：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企业初始投资成本，① 被投资单位（武汉神光模塑有限公司、武汉神威模塑有限公司、武汉亚普汽车塑料件有限公司、武汉燎原模塑有限公司）近几年经营良好，投资后净资产有一定程度的增值，且被投资单位整体评估后也有一定程度的增值，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增值；② 投资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流通股，上市前投资成本低，上市后增值大。

(2) 机械设备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武汉塑料机器设备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比较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增值额 (净值)	增值率
机器设备	232.05	144.61	220.31	175.43	30.82	21.31%
车辆	176.06	44.87	74.80	58.05	13.17	29.36%
电子设备	240.85	88.95	120.52	56.31	-32.64	-36.69%
合计	648.96	278.43	415.63	289.79	11.36	4.08%

增减值原因分析：

1) 机器设备评估原值减值是因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70号《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对于本次评估重置全价不

考虑增值税；净值增值是因为企业计提折旧的年限小于实际的经济寿命年限。

2) 车辆评估原值减值是因为车辆市场价格逐年下降造成，评估净值增值主要是因为企业计提折旧的年限小于车辆实际的经济寿命年限，致使车辆评估净值增值。

3) 电子设备评估原值、净值均减值是因为电子设备的市场价格近几年整体呈下降的趋势，尤其是电脑、打印机等办公用品。

(3) 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武汉塑料房屋建筑物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值		评估价值		比较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增值额(净值)	增值率
房屋建筑物	15,567.48	12,592.90	13,803.47	12,648.85	55.95	0.44%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9.57	9.18	74.88	39.89	30.71	334.44%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15,577.05	12,602.08	13,878.35	12,688.74	86.66	0.69%

房屋建筑物类净值增值原因为：公司计提折旧的年限小于房屋建筑物类实际的经济寿命年限，故造成评估增值。

(4)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武汉塑料土地使用权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土地使用权	3,070.66	6,372.87	3,302.21	107.54

土地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取得土地时间早，近年来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工业发展迅速，土地价格有一定涨幅，故出现评估增值。

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中企华评估以资产基础法对拟置出资产进行补充评估，并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041 号《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项目之置出资产评估报告》，其中拟置出资产的评估净值为 24,253.82 万元。

5、拟置出资产权属及抵押、担保情况

(1) 拟置出资产的权属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武汉塑料（母公司报表范围）共拥有房屋建筑物 8 项，共计面积 45,513.86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共 6 宗，分别位于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阳区汉阳大道 630 号、江汉区新华街亚洲广场等，共计面积 55,263.72 平方米。具体资产情况如下：

1) 房屋建筑物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权证编号	对应土地证号	建筑面积 (m ²)
已取得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				
1	开发区工业园(综合楼)	武房权证经字第 200500222 号	武开国用(2001)字第 14 号	1,234.22
2	汉阳大道 630 号	武房权证阳字第 9900825 号	武国用(2003)字第 1696 号	13,563.21
3	汉阳大道 630 号	武房权证阳字第 9900825 号	武国用(2003)字第 1697 号	8,131.45
4	江汉区新华街亚洲广场 A 栋 10-12 层写字楼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0401391 号	江国用(商 2004)第 73234 号	2,228.49
5	车间	武房权证阳字第 2007008883 号	武国用(2007)第 996 号	7,808.65
6	配电房	武房权证阳字第 2007008884 号	武国用(2007)第 996 号	271.68
7	物流厂房	武房权证经字第 200900159 号	武开国用(2001)字第 14 号	11,491.16
小计				44,728.86
尚未取得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				
8	仓库	暂无	武国用(2007)第 996 号	785
小计				785
合计				45,513.86

2) 土地使用权

上述土地使用权中，证号为武开国用（2001）字第 14 号的土地使用权，证载面积 88,972.04 平方米，实际拥有土地使用权面积 41,087.37 平方米，其余 47,884.67 平方米为其全资子公司武汉神光模塑有限公司所有，尚未办理产权分割。

综上，除上述 1 项尚未取得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以及 1 宗尚未办理产权分割的土地使用权外，武汉塑料其他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及产权转移障碍。

(2) 拟置出资产的抵押情况

武汉塑料以其自身工业园区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江汉区新华街亚洲广场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抵押给招商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汉阳大道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抵押给中信银行武汉分行。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抵押资产的抵押权人中信银行武汉分行、招商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已分别出具了《关于同意解除抵押担保的函》，同意在武汉塑料资产置出过程中，抵押资产办理完毕过户登记前，解除相关抵押资产上所设定的抵押担保。同时，在武汉塑料所有资产及负债办理完毕过户登记后，于上述资产（即原抵押资产）之上重新设定抵押。

综上，对于上述资产权属瑕疵、划拨土地转移以及资产抵押等情况，作为本次拟置出资产的置换交易方及最终承接方，楚天数字以及武汉经开已分别出具了相关声明及承诺，明确表明已知悉武汉塑料资产及其经营状况，同意承担该等资产及其相关业务的风险。同时，根据重组各方签订的《重组框架协议》及《重组补充协议》的相关规定，重组各方按照有关法律各自承担相应法定税费。

(3) 拟置出资产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武汉塑料仅为成都航天模塑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1,000 万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武汉塑料、武汉经开和成都航天模塑股份有限公司已共同签署了《成都航天模塑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担保责任转移协议书》，各方达成一致：若武汉塑料重大资产重组事宜获得证监会审核通过，成都航天模塑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于审核结果发布之日起 10 日内解除武汉塑料所提供的担保责任；担保责任解除后，武汉经开同意代替武汉塑料提供相应的保证担保。

6、拟置出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武汉塑料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比例 (%)	主营业务
1	武汉神光模塑有限公司	7,000	100.00	塑料保险杠、塑料模具及其它汽车塑料件的生产销售
2	武汉神龙汽车塑胶件制造有限公司	500	100.00	汽车塑料件、其他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
3	武汉塑料城股份有限公司	5,000	78.50	开发和经营管理塑料原材料市场，塑料原材料、辅料、塑料制品等销售
4	武汉燎原模塑有限公司	10,000	50.00	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工程注塑模具
5	武汉亚普汽车塑料件有限公司	4,480	50.00	汽车塑料油箱生产及销售
6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600688)	720,000	(20 万股)	石化产品

武汉塑料在上述长期股权投资转移过程中：

(1) 已取得武汉燎原模塑有限公司、武汉亚普汽车塑料件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的承诺函；

(2) 由于武汉塑料城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S 上石化, 600688)系股份制公司，其股份转让无需取得其他股东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的承诺函；

7、拟置出资产负债转移情况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武汉塑料经审计的母公司报表负债总额为 27,513.19 万元，其中：已取得债权人关于债务转移同意函的金额为 24,524.36 万元，占武汉塑料 2010 年 3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负债总额的 89.14%；未取得债权人关于债务转移同意函的债务中，武汉塑料所欠控股股东武汉经开及其控股子公司债务合计 1,254.37 万元；除此之外，其他未取得债权人关于债务转移同意函的金额为 1,734.46 万元，占武汉塑料 2010 年 3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负债总额的 6.30%。

根据中证天通会计师于 2012 年 2 月 9 日出具的“中证天通[2012]证审字 1-1001 号”《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塑料母公司报表相关债权债务情况如下：应收票据

471.79 万元,应收账款 435.90 万元,其他应收款 1,966.76 万元,短期借款 23,000.00 万元,应付账款 113.50 万元,其他应付款 2,138.01 万元,非流动负债 440.00 万元,负债合计 27,956.99 万元。经查验,武汉塑料已经就置出资产项下的债权债务转移事项取得银行等相关债权人出具的债务转移同意函。

对于尚未出具债务转移同意函的债权人,武汉塑料将继续进行沟通。为保证本次交易的顺利实施以及武汉塑料及相关债权人利益不受损害,武汉塑料控股股东武汉经开,作为拟置出资产的最终承接方,已在重组《框架协议》及武汉经开关于本次交易的承诺函中承诺:如本次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对于武汉塑料未取得债权人同意函而无法合法转移的债务,由武汉经开承担偿还责任,武汉塑料可指令武汉经开向相关债权人代为清偿债务或在清偿债务后向武汉经开追偿;武汉塑料因上述债务所导致的其他经济支出,亦由武汉经开承担。

8、拟置出资产尚未了结诉讼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拟置出资产尚未了结诉讼情况如下:

(1) 武汉塑料诉武汉中英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英实业”)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纠纷案

1994 年 7 月 22 日,武汉塑料和中英实业签订了《土地房产转让协议》,约定武汉塑料将其位于武汉市汉口新华路 287 号(原武汉塑料四厂)的全部土地(面积 7,359.23 m²)以及地上建筑物和水电设施按总价值 2,300 万元转让给中英实业公司。后因中英实业尚欠转让费 352 万元未支付,武汉塑料对其提起诉讼。

对于上述土地房屋转让欠款纠纷案,2001 年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湖北省高院”)作出“[2001]鄂民终字第 1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中英实业偿还武汉塑料债务,由中英实业的母公司中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英集团”)对中英实业的应付款项承担连带责任。由于中英集团未履行相关义务,武汉塑料申请强制执行,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武汉市中院”)下达“[2001]武立执字第 543 号”民事裁定书,中英集团以其所有的位于汉口新华路 287 号第 2 号楼所占面积为 1,195.85 m²的土地及土地上附着物,14 号、15 号楼(房屋已拆除)所占面积为 810 m²的土地(经评估折价 484.48 万元)抵偿武汉塑料。汉口新华路 287 号房地产于 2004 年通过拍卖的方式以 1,340 万元转让至

武汉信泰置业有限公司，武汉塑料收取了拍卖所得的款项。

事后，最高人民检察院以“[2001]鄂民终字第 13 号”民事判决书认定中英集团对中英实业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事实主要证据不足、适用法律错误为由提出抗诉。2008 年 1 月 15 日，湖北省高院另行组成合议庭进行再审，2008 年 8 月 14 日，湖北省高院以“[2008]鄂民监一再终字第 00039 号”民事判决维持“[2001]鄂民终字第 13 号”民事判决。2008 年 12 月 9 日，武汉市中院作出“[2008]武执监字第 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① 撤销原武汉市中院“[2001]武立执字第 543 号”民事裁定；② 将原武房地籍江字第 03565 号载明的、位于江汉区新华路 287 号第 2 号楼房屋及所占面积为 1,195.85 m²的土地和 14、15 号楼（房屋已拆除）所占面积为 810.00 m²的土地，回转至中英集团名下；③ 对湖北省高院“[2001]鄂民终字第 13 号”民事判决书继续执行。

武汉塑料不服上述裁定，目前正在积极准备上诉的相应工作，目前仍无法可靠预计诉讼事项带来的损失。

（2）中英实业、中英集团诉武汉塑料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纠纷案

如前所述，1994 年 7 月 22 日，武汉塑料和中英实业签订了《土地房产转让协议》和《投资建房还房协议书》，其后双方又先后签订了两份《补充协议》。2004 年 7 月 10 日，中英实业以武汉塑料职工逾期搬迁以及欠付水电费等为由，起诉武汉塑料。武汉市中院作出“[2004]武民初字第 5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① 武汉塑料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一次性给付中英实业、中英集团违约金人民币 350.11 万元；② 武汉塑料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将全部职工宿舍搬迁完毕；③ 武汉塑料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一次性给付中英实业、中英集团拆迁安置款人民币 648,324.00 元；④ 武汉塑料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一次性给拖欠的中英实业、中英集团的水电费共计人民币 189,855.80 元。

武汉塑料不服判决，上诉至湖北省高院，湖北省高院经过二审以“[2005]鄂民一终字第 10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武汉塑料需向中英实业和中英集团支付违约金、拆迁安置费、水电费等款项本金共计 434 万元人民币，同时还需承担案件受理费 51,376 元。武汉塑料不服，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被驳回。

上述判决生效并进入执行程序后，中英实业向武汉市中院申请中止强制执

行，武汉市中院下达了中止强制执行的裁定书，且至今尚未恢复执行。根据判决结果，武汉塑料对上述案件所涉金额全额计提 440 万元预计负债。

（3）武汉塑料诉武汉华寅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寅工贸”）土地转让款案

2001 年 3 月 20 日，武汉塑料与华寅工贸签订《土地使用权转让协议书》，双方约定由武汉塑料将原塑料六厂的 7.80 亩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附着物转让给华寅工贸，由华寅工贸向武汉塑料支付转让费共计 468 万元，同时约定分别于 2001 年 3 月 23 日、2001 年 9 月 20 日、2002 年 3 月 20 日三期各支付 156 万元。此后，武汉塑料按照约定办理了相关手续，履行了合同义务。但华寅工贸仅支付 186 万元后，便不再履行付款义务。武汉塑料于 2004 年 7 月 27 日向武汉仲裁委员会递交了仲裁申请书。2005 年 2 月 21 日，武汉仲裁委员会以“（2005）武仲裁字第 0094 号”裁决书裁定华寅工贸偿还武汉塑料本金及违约金等共计 3,147,438.20 元。

由于华寅工贸拒绝主动履行发生法律效力裁决，武汉塑料已向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法院提交申请执行书，查封了华寅工贸所有的位于武汉市江汉区常青街经济发展区江旺路 20 号的房屋，查封日期至 2010 年 10 月。到期后，武汉塑料继续办理了封存手续，查封日期至 2012 年 10 月。

2012 年 3 月 2 日，公司与华寅工贸达成和解，华寅工贸共计支付 189.1 万元了解此案，目前该款项已支付完毕。

（4）武汉塑料与中国对外贸易开发总公司担保债务追偿纠纷案

武汉塑料提供担保的中国对外贸易开发总公司 550 万元贷款于 2003 年 4 月 28 日到期，但中国对外贸易开发总公司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仍未归还该笔贷款，为此武汉塑料承担连带责任，并已向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支付 350 万元。武汉塑料就此对中国对外贸易开发总公司提起诉讼，武汉市中院下达“[2003]武经初字第 30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中国对外贸易开发总公司向武汉塑料偿还债务 350 万元，并应赔偿相关利息损失、案件受理费、保全费、差旅费等，但上述强制执行未果。根据武汉市中院“[2004]武执字第 00174-3 号”民事裁定书，因被执行人中国对外贸易开发总公司已停止经营，资产已因另案被人民法院查封，

且该被执行人的对外投资权益短期内也不能处置，本案执行工作已不能继续开展，因此裁定“[2003]武经初字第 306 号”民事判决书中止执行。

9、拟置出资产人员安置情况

2010 年 9 月 4 日，武汉塑料职工代表大会通过决议，同意按照“人随资产走”的原则，武汉塑料与置出资产相关的全部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高级管理人员、在册在岗的普通员工、离退休员工、下岗职工、内退人员、工伤人员及遗属）的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义务（包括社会保障义务和其他保障义务）均由武汉经开继受并负责安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与置出资产相关的员工有关的全部已有或潜在债权债务、劳动纠纷，均由武汉经开负责解决；同意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生效实施后，武汉塑料与置出资产相关并需进入武汉经开工作的全部职工与武汉塑料解除劳动合同，由武汉经开与该等职工签订新的劳动合同。

10、拟置出资产最近三年进行的资产评估、交易、增资或改制情况

（1）最近三年资产评估、或改制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过资产评估、增资或改制。

（2）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交易情况

1) 增资武汉燎原模塑有限公司

2007 年 1 月 10 日，公司第六届第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武汉燎原模塑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神光模塑有限公司将所拥有的注塑类资产对武汉燎原模塑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武汉燎原模塑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将从原来的人民币 4,200 万元增至 1 亿元人民币，其中武汉神光模塑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4,6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

2) 受让武汉燎原模塑有限公司股份

2007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六届第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1,265 万元受让湖北双欧汽车工程塑料（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武汉燎原模塑有限公司 10% 股权；以 4,644 万元受让武汉神光模塑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武汉燎原模塑有限

公司 40% 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武汉燎原模塑有限公司 50% 股权。

（二）拟注入资产情况

1、楚天数字拟置入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中，楚天数字拟置入其全部资产与负债扣除 1.75 亿元现金后的余额。不考虑扣除 1.75 亿元现金的情况下，楚天数字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和历史沿革

楚天数字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参见本章“三、本次交易各方基本情况/（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1、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相关内容。

（2）楚天数字最近二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楚天数字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资产负债表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资产	19,863.00	22,243.57	12,943.01
非流动资产	83,681.95	74,278.10	62,831.53
资产总计	103,544.95	96,521.67	75,774.55
流动负债	33,418.39	30,683.49	34,782.00
非流动负债	-	-	8,000.00
负债合计	33,418.39	30,683.49	42,782.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126.56	65,838.18	32,992.55

利润表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29,019.40	23,754.47	16,127.73
营业利润	4,059.87	3,886.63	2,145.57
利润总额	4,278.65	3,929.97	2,145.72
净利润	4,288.38	3,934.96	1,785.85

现金流量表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月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4.33	12,645.75	2,413.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98.80	-13,364.01	-7,137.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7.61	4,822.54	6,600.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76.86	4,104.28	1,877.30

(3) 楚天数字主要业务情况

参见本章“三、本次交易各方基本情况/（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1、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相关内容。

(4) 楚天数字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中企华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0）第 437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楚天数字拟置入资产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基于本次经济行为，本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以 2010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中企华对楚天数字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B-A)/A*100
流动资产	18,669.12	18,691.08	21.96	0.12
非流动资产	65,372.40	79,134.97	13,762.56	21.05
长期股权投资	2,550.00	2,550.00	-	-
固定资产	47,232.68	59,551.70	12,319.02	26.08
在建工程	3,218.76	3,218.76	-	-
无形资产	1,406.30	2,753.85	1,347.55	95.82
其中：土地使用权	193.38	934.62	741.24	383.32
其他资产	10,964.67	11,060.66	95.99	0.88
资产总计	84,041.52	97,826.05	13,784.53	16.40
流动负债	16,552.42	16,552.42	-	-
非流动负债	5,000.00	5,000.00	-	-
负债总计	21,552.42	21,552.42	-	-
净资产	62,489.10	76,273.63	13,784.53	22.06

本次评估主要项目增减值情况说明如下：

1) 固定资产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楚天数字固定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比较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增值额 (净值)	增值率 (净值)
房屋建筑物类	8,805.73	8,195.40	8,239.85	7,566.33	-565.88	-6.90%
设备类	56,349.04	39,037.28	76,401.53	51,812.76	12,775.48	32.73%
合计	65,154.77	47,232.68	84,641.38	59,379.09	12,209.60	25.84 %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主要原因是设备类资产增值，主要原因如下：

①机器设备原值评估减值是因为 a.评估值未包含增值税；b.目前部分机器设备市场价下降所致。净值增值是因为部分设备经济寿命年限大于其折旧年限。

②车辆评估原值、净值减值是因为车辆市场价格逐年下降造成。

③电子设备评估原值减值是大部分设备市场价下降，同时部分设备在分配网中评估；净值增值主要是由于部分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大于其折旧年限。

④线路资产（含地埋电缆、地埋光缆、架空光缆、架空电缆、分配网、管道）整体评估增值是由于近年来企业用于线路敷设的部分材料及人工费涨价，造成评估增值。

2) 无形资产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楚天数字无形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土地使用权	193.38	934.62	741.24	0.04
2	其他无形资产	1,212.92	1,819.23	606.31	-
	合计	1,406.30	2,753.85	1,347.55	0.04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主要原因如下：

①土地使用权增值主要是因为仙桃和沌口办公大楼所在宗地评估增值。

②其他无形资产增减值是因为：a 被评估的 BOSS 系统购置成本低，从而造成评估增值；b 数字电视技术平台按收益法进行评估，按照收入分成折现后评估值大于摊销后的账面值。

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043 号《评估报告》，本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

结论。根据评估结果，楚天数字评估后的总资产为 116,696.85 万元，总负债为 33,418.39 万元，净资产为 83,278.46 万元，净资产增值 13,151.90 万元，增值率 18.75 %。

(5) 楚天数字主要资产的权属、抵押及担保情况

1) 主要资产的权属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楚天数字所拥有的房地产权证情况如下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房产证编号	对应土地证号	建筑面积(m ²)
1	(旧) 办公楼	天门市房权证竟陵字第 00044582 号	天国用 2010 第 0741 号	1,197.13
2	网络公司大楼	天门市房权证竟陵字第 00044583 号	天国用 2010 第 0740 号	675.25
3	综合楼	天门市房权证皂市字第 00044159 号	天国用 2010 第 0743 号	160.84
4	综合楼	天门市房权证皂市字第 00044160 号	天国用 2010 第 0751 号	467.78
5	办公楼	天门市房权证岳口字第 00044570 号	天国用 2010 第 0744 号	699.08
6	张港广电综合楼	天门市房权证张港字第 00044171 号	天国用 2010 第 0746 号	791.20
7	老办公楼	天门市房权证张港字第 00044169 号	天国用 2010 第 0749 号	220.08
8	原乡政府办公楼	天门市房权证净潭字第 00044164 号	天国用 2010 第 0742 号	721.31
9	办公楼	天门市房权证竟陵字第 00044584 号	天国用 2010 第 1659 号	859.40
10	小板办公楼	天门市房权证小板字第 00044318 号	天国用 2010 第 0747 号	365.95
11	办公大楼	天门市房权证马湾字第 00044319 号	天国用 2010 第 0759 号	44.41
12	广播楼	天门市房权证麻洋字第 00044317 号	天国用 2010 第 0756 号	285.17
13	门面房	天门市房权证蒋场字第 00044602 号	天国用 2010 第 0750 号	169.03
14	机房	天门市房权证蒋场字第 00044170 号		203.93
15	综合楼	天门市房权证黄潭字第 00044603 号	天国用 2010 第 1658 号	1,118.55
16	广电机房	天门市房权证横林字第 00044569 号	天国用 2010 第 0753 号	176.78
17	广电站办公楼	天门市房权证卢市字第 00044163 号	天国用 2010 第 0748 号	286.44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房产证编号	对应土地证号	建筑面积(m ²)
18	办公综合楼	天门市房权证乾驿字第00044168号	天国用2010第0755号	350.74
19	广电中心房屋	天门市房权证佛子山字第00044162号	天国用2010第0752号	223.60
20	办公大楼兼宿舍	天门市房权证多祥字第00044604号	天国用2010第1657号	510.34
21	办公楼	天门市房权证多宝字第00044165号	天国用2010第0757号	700.40
22	综合楼	天门市房权证多宝字第00044166号	天国用2010第0758号	1,201.35
23	仙桃分公司房屋(省网络公司基建和龙华山房产)	仙桃市房权证龙华山字第BMC200906533号	仙桃国用(2009)第2587号	6,258.80
24	东方经营部房屋	潜江市房权证园林字第026000号	潜国用(2010)第246号	261.10
25	总口广电中心大院	潜江市房产证总口字第028019号	潜国用(2010)第843号	716.01
26	猴亭房屋	宜市房权证猴亭区字第0287177号	宜市国用2010第190102205号	292.17
27	点军广电站	宜市房权证点军区字第0287178号	宜市国用2010第070101171号	433.36
28	桥边广电站	宜市房权证夷陵区字第0287174号	宜市国用2010第240204091号	501.12
29	艾家广电站	宜市房权证点军区字第0287171号	宜市国用2010第230401107-1号	191.78
30	土城广电站	宜市房权证点军区字第0296087号	宜市国用2010第250202022号	384.19
31	王家河机房	宜市房权证伍家区字第0287175号	宜市国用(2010)第160201004-1-2号	160.17
32	伍家岗机房	宜市房权证伍家区字第0287176号	宜市国用(2010)第180101016-5-1号	123.64
33	得胜街机房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0287179号	宜市国用2010第080401077-1-5号	78.83
34	江山景苑(A)	宜市房权证伍家区字第0287795号	宜市国用(2010)第16020200-201-0101号	101.10
35	沌口办公大楼	武房权证经字第200903180号	武开国用(2009)第62号	13,948.19
	合计			34,879.22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楚天数字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表：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用途	面积(m ²)	使用权性质
1	天国用2010第0741号	新闻出版	703.80	出让
2	天国用2010第0740号	新闻出版	332.51	出让
3	天国用2010第0743号	新闻出版	717.25	出让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用途	面积(m ²)	使用权性质
4	天国用 2010 第 0751 号	新闻出版	154.84	出让
5	天国用 2010 第 0744 号	新闻出版	1304.58	出让
6	天国用 2010 第 0746 号	新闻出版	908.36	出让
7	天国用 2010 第 0749 号	新闻出版	180.63	出让
8	天国用 2010 第 0742 号	新闻出版	932.46	出让
9	天国用 2010 第 1659 号	新闻出版	380.00	出让
10	天国用 2010 第 0747 号	新闻出版	610.93	出让
11	天国用 2010 第 0759 号	新闻出版	679.00	出让
12	天国用 2010 第 0756 号	新闻出版	138.41	出让
13	天国用 2010 第 0750 号	新闻出版	449.19	出让
4	天国用 2010 第 1658 号	新闻出版	1302.82	出让
15	天国用 2010 第 0753 号	新闻出版	916.59	出让
16	天国用 2010 第 0748 号	新闻出版	332.91	出让
17	天国用 2010 第 0755 号	新闻出版	174.75	出让
18	天国用 2010 第 0752 号	新闻出版	341.04	出让
19	天国用 2010 第 1657 号	新闻出版	319.70	出让
20	天国用 2010 第 0757 号	新闻出版	245.39	出让
21	天国用 2010 第 0758 号	新闻出版	1229.90	出让
22	仙桃国用(2009)第 2587 号	机关团体用地	2739.70	出让
23	潜国用(2010)第 246 号	住宅	89.14	出让
24	潜国用(2010)第 843 号	商服用地	3,722.72	出让
25	宜市国用 2010 第 190102205 号	城镇住宅用地	97.91	出让
26	宜市国用 2010 第 070101171 号	机关团体用地	142.17	出让
27	宜市国用 2010 第 240204091 号	机关团体用地	434.87	出让
28	宜市国用 2010 第 230401107-1 号	城镇住宅用地	47.81	出让
29	宜市国用 2010 第 250202022 号	机关团体用地	540.13	出让
30	宜市国用 2010 第 160201004-1-2 号	城镇住宅用地	59.33	出让
31	宜市国用(2010)第 180101016-5-1 号	批发零售用地	27.60	出让
32	宜市国用 2010 第 080401077-1-5 号	城镇住宅用地	13.06	出让
33	宜市国用 2010 第 16020200-201-0101 号	批发零售用地	17.17	出让
34	武开国用(2009)第 62 号	工业	12,816.47	出让
	合计		33,103.14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楚天数字此次参与交易的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有权属争议的情形，亦不存在诉讼、仲裁等重大法律纠纷。

2) 主要对外担保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楚天数字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6) 楚天数字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楚天数字下属不存在控股子公司，仅有参股公司湖北海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楚天数字持有其 49% 股权。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楚天数字已取得湖北海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的承诺函。

(7) 楚天数字的负债转移情况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楚天数字经审计的母公司报表中除无法取得同意函的预收账款外的短期借款、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的总额为 15,450.54 万元。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楚天数字已经获得的债权转移确认函总金额占上述金额的 94.41%。对于部分暂未取得同意函的债务，楚天数字将继续与相关债权人沟通。对于无法取得同意函的预收帐款主要是向居民收取的有线电视费，本次重组完成后将由新的公司履行原先与各用户的服务约定。

根据鹏城会计师于 2012 年 2 月 20 日出具的“深鹏所审字[2012]0057 号”《审计报告》，经其审计楚天数字合并财务报表，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楚天数字相关债权债务情况如下：无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2,828,695.04 元，其他应收款 8,912,200.84 元，短期借款 110,000,000.00 元，应付账款 106,887,866.06 元，其他应付款 17,525,823.69 元，无非流动负债，负债合计 334,183,865.22 元。

经查验，楚天数字已经就其债权债务转移事项取得主要供应商、银行相关债权人出具的债务转移同意函。

(8) 人员改制及安置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114 号）、《湖北省委省政府关于扶持文化产业发展的有关意见》（鄂发[2008]7 号）和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的《关于湖北楚天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参见社会保险的意见》（鄂文改文[2010]5 号）、《关于〈湖北广播电视网络上市（转企改制）人员安置方案〉的批复》（鄂文改文[2010]6 号）文件精神，2010 年 8 月 5 日，楚天数字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员工安置方案并形成决议，按照“人随事走，事随企转”、“属地管理”原则进行身份置换，签订劳动合同。

2011 年 11 月 19 日，楚天数字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人员转制方案》，同意将转至基准日由 2010 年 6 月 30 日变更为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审议通过了《实施意见》；同意建立企业年金制度。

2011年11月19日，楚天数字召开2011年临时股东会，同意《人员转制方案》和《实施意见》，并同意已退休人员和5年内退休人员的待遇差和今后养老金调整时的待遇差由股东承担。

2010年9月8日，楚天数字取得了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下发的“鄂人社函[2010]448号”《关于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转企改制人员安置方案的批复》，原则同意楚天数字（转企改制）人员安置方案。

2012年1月6日，楚天数字潜江分公司取得了潜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的《关于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潜江分公司转企改制相关方案的批复》，原则同意《人员转制方案》、《实施意见》和《企业年金方案》的实施。

2012年1月11日，楚天数字仙桃分公司取得了仙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的“仙人社函[2012]5号”《仙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仙桃分公司转企改制相关方案的批复》，原则同意楚天数字仙桃分公司按照《人员转制方案》、《实施意见》、《企业年金方案》开展相关工作。

2012年1月11日，楚天数字宜昌分公司取得了宜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的“宜人社函[2012]1号”《关于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宜昌分公司转企改制相关方案的批复》，原则同意楚天数字宜昌分公司按照《人员转制方案》、《实施意见》、《企业年金方案》开展相关工作。

2012年1月16日，楚天数字天门分公司取得了天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的“天人社函[2012]2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天门分公司转企改制相关方案的批复》，原则同意楚天数字天门分公司按照《人员转制方案》、《实施意见》、《企业年金方案》开展相关工作。

2011年12月26日，宜昌市广播电影电视剧取得了中共宜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的“宜编办函[2011]10号”《关于同意将余汉江等167人不再作为宜昌三峡广播电视总台在编人员管理的函复》，将楚天数字宜昌分公司余汉江等167名人员事业编制予以注销。

2011年12月30日，楚天数字天门分公司取得了天门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下发的“天编办[2011]14号”《天门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核销陶国威等278名人员编制的通知》，将陶国威等278名人员编制予以注销。

2012年1月9日，楚天数字潜江分公司取得了潜江市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的“潜机编[2012]1号”《关于注销刘泽宽等138名人员事业编制的批复》，将刘泽

宽等 139 名人员事业编制予以注销。

2012 年 1 月 12 日，楚天数字仙桃分公司取得了中共仙桃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的“仙编发[2012]5 号”《中共仙桃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注销邓时豪等 297 名人员编制的通知》，将邓时豪等 297 名人员事业编制予以注销。

2012 年 1 月 19 日，楚天数字取得了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下发的“鄂广电发[2012]16 号”《关于注销肖瀚鸿等 29 名人员事业身份的通知》，将肖瀚鸿等 29 名人员事业编制予以注销。

楚天数字公司共有 1,172 名人员需要转换身份，其中在职人员 985 人，退休人员 187 人。经统计在职 985 名原事业身份人员 2011 年度已经在当地社保局缴纳养老保险 313.57 万元，统一纳入省直接组织的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统筹后需向湖北省社保局补交养老保险差额部分 262.40 万元。

楚天数字已转制员工在本次重组完成进入上市公司后，如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计算支付经济补偿的工作年限，进入上市公司前应支付的经济补偿金已作如下承诺：

1、楚天数字武汉、仙桃、天门、潜江分公司转制人员进入上市公司前的相关经济补偿金全部由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承担。

2、楚天数字宜昌分公司转制进入上市公司前的相关经济补偿金全部由宜昌三峡广播电视台承担。

(9) 最近三年进行的资产评估、交易、增资或改制情况

1) 最近三年增资情况

交易时间	出资人	交易价格(万元)	增资时每元注册 资本价格(元)	备注
2008 年 2 月	楚天网络	3,060.00	1.00	老股东同比增资
	统和投资	2,940.00	1.00	
2008 年 6 月	楚天网络	7,650.00	1.00	老股东同价增资
	统和投资	7,350.00	1.00	老股东同价增资
	湖北康慈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1.67	新股东增资
2009 年 11	全体股东(资本	3,600.00	1.00	老股东同比增资

交易时间	出资人	交易价格(万元)	增资时每元注册资本价格(元)	备注
月	公积转增股本)			
2010年1月	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	4,998.19	1.00	新老股东同价增资
		1.81	1.00	新老股东同价增资
	楚天网络	6,957.00	1.00	新老股东同价增资
	统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200.00	1.00	新老股东同价增资
	武汉普天高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800.00	1.00	新老股东同价增资
	宜昌三峡广播电视总台	4,043.00	1.00	新老股东同价增资
	东风汽车公司	2,550.00	1.00	新老股东同价增资

2) 最近三年的股权转让情况

交易时间	转让人	受让人	出资时每股价格(元)	备注
2010年2月	统和投资	无锡红益国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0	非同一控制人下
		无锡红福国际创业投资中心	2.80	非同一控制人下
	武汉普天高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领航兴邦科技有限公司	1.00	同一控制人下
	湖北康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艾维通信有限公司	2.80	非同一控制人下
2010年4月	统和投资	楚天网络	1.72	非同一控制人下
	深圳领航兴邦科技有限公司		1.72	非同一控制人下
	湖北艾维通信有限公司		1.72	非同一控制人下
	湖北康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2	非同一控制人下

2、楚天金纬拟注入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将注入楚天金纬全部资产及负债，相关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和历史沿革

楚天金纬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参见本章“三、本次交易各方基本情况/（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2、湖北楚天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相关内容。

(2) 楚天金纬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楚天金纬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资产负债表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资产	12,436.29	11,059.09	12,635.93
非流动资产	36,895.32	35,615.10	32,836.33
资产总计	49,331.61	46,674.19	45,472.26
流动负债	13,152.96	13,020.54	21,014.40
负债合计	13,152.96	13,020.54	21,014.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178.65	33,653.65	24,457.86

利润表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19,013.51	16,275.46	13,803.38
营业利润	2,204.99	1,970.85	1,534.22
利润总额	2,504.71	2,089.10	1,992.47
净利润	2,525.00	2,126.49	2,000.29

现金流量表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4.33	7,557.84	3,860.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3.58	-8,058.99	-7,467.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2	-2,942.56	8,831.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9.03	-3,443.71	5,224.78

(3) 楚天金纬的主要业务情况

参见本章“三、本次交易各方基本情况/（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2、湖北楚天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相关内容。

(4) 楚天金纬的评估情况

根据中企华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0）第 438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楚天

金纬拟注入资产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本次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9,160.16	9,168.23	8.07	0.09
非流动资产	33,433.09	45,327.90	11,894.81	35.58
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24,161.15	36,117.06	11,955.91	49.48
在建工程	691.00	674.49	-16.51	-2.39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	-	-	-
长期待摊费用	6,850.24	6,847.76	-2.47	-0.04
资产总计	42,593.25	54,496.14	11,902.88	27.95
流动负债	10,774.26	10,774.26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总计	10,774.26	10,774.26	-	-
净资产	31,818.99	43,721.88	11,902.88	37.41

本次评估增值主要为固定资产增值，固定资产项下资产为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主要情况分析如下：

1) 机器设备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楚天金纬机器设备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值		评估价值		变化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增值额 (净值)	增值率
车辆	543.42	418.64	540.21	413.64	-5.00	-1.19%
电子设备	10,949.76	5,652.11	10,070.11	5,765.42	113.31	2.00%
线路资产	23,260.28	17,839.62	42,864.45	29,633.62	11,793.99	66.11%
合计	34,753.46	23,910.37	53,474.77	35,812.68	11,902.31	49.78%

增减值原因分析：

①车辆评估减值是因为车辆市场价格逐年下降造成；

②线路资产（含地理光缆、架空光缆、架空电缆、分配网、管道）整体评估

增值是由于近年来企业用于线路敷设的部分材料及人工费涨价，造成评估增值；

③电子设备评估净值增值主要是因为企业计提折旧的年限小于部分机房专用设备实际的经济寿命年限，致使电子设备评估净值增值。

2) 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楚天金纬房屋建筑物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变化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增值额 (净值)	增值率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262.43	250.78	304.38	304.38	53.60	21.37%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262.43	250.78	304.38	304.38	53.60	21.37%

房屋建筑物增值原因为基准日后房屋转让价格高于房屋账面值。

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湖北楚天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042 号《评估报告》，本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根据评估结果，楚天金纬评估后的总资产为 61,348.61 万元，总负债为 13,152.96 万元，净资产为 48,195.65 万元，净资产增值 12,017.01 万元，增值率 33.22 %。

(5) 楚天金纬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1) 资产权属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楚天金纬拥有 3 项房屋建筑物，面积 1,456.88 平方米，其中斯家场办公楼、小港办公大楼所占用的土地未办理过户手续。具体情况如下表：

建筑物名称	权证编号	对应土地证号	建筑面积 (m ²)
荆州太湖办公楼	荆州房权证荆字第 201002755 号	荆州国用(2010)第 01010290 号	258.42
斯家场办公楼	松滋市房权证斯家场 镇字第 20100093 号	松国用(2009)第 5582 号	542.46
小港办公大楼	无	无	656.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房产对应的宗地外，列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土地

使用权为楚天金纬石首分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购买的位于石首市团山寺镇藕狮路面积为 394.28 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用途	面积(m ²)	使用权性质
1	石土国用(2011)第 140107044 号	商业	394.28	出让
	合计		394.28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楚天金纬下属房屋建筑物不存在抵押、质押或有权属争议的情形，亦不存在诉讼、仲裁等重大法律纠纷。

2) 主要对外担保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楚天金纬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6) 楚天金纬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楚天金纬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

(7) 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截止 2010 年 3 月 31 日，楚天金纬经审计的报表中除无法取得同意函的预收账款等外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为 7,738.26 万元。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楚天金纬已经取得的债权人同意金额占上述金额得 95.16%。对于部分暂未取得同意函的债务，楚天金纬将积极沟通。预收帐款主要是向居民收取的有线电视费，本次重组交易完成后未来上市公司将履行原先与各用户的服务约定。

根据鹏城会计师于 2012 年 2 月 20 日出具的“深鹏所审字[2012]0058 号”《审计报告》，经其审计楚天金纬合并财务报表，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楚天金纬的相关债权债务情况如下：无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598,034.20 元，其他应收款 12,319,152.64 元，无短期借款，应付账款 54,416,628.95 元，其他应付 21,401,839.43 元，无非流动负债，负债合计 131,529,609.71 元。

经查验，楚天金纬已经就其债权债务转移事项取得主要供应商、银行相关债权人出具的债务转移同意函。

(8) 人员改制及安置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114 号）、《湖北省委省政

府关于扶持文化产业发展的有关意见》（鄂发[2008]7号）和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的《关于湖北楚天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参见社会保险的意见》（鄂文改文[2010]5号）、《关于〈湖北广播电视网络上市（转企改制）人员安置方案〉的批复》（鄂文改文[2010]6号）文件精神，2010年7月，楚天金纬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决议，同意对行政事业编制人员，按照“人随事走，事随企转”、“属地管理”原则；对劳动合同制和劳务派遣制人员按照随原单位整体转制进入新公司原则进行身份置换。转制后楚天金纬仍旧依法实行劳动合同制管理。

2011年11月18日，楚天金纬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省广电网络公司转企转制重组上市解决职工社会保险问题的方案》（以下简称“《人员转制方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省广电网络公司转企改制重组上市解决职工社会保险问题的方案〉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同意建立企业年金制度，审议通过了《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方案（方案）》（以下简称“《企业年金方案》”）。

2011年11月18日，楚天金纬召开第一届第九次董事会，同意《人员转制方案》、《实施意见》和《企业年金方案》，并同意已退休人员和5年内退休人员的待遇差和今后养老金调整时的待遇差由原股东承担。

2011年11月18日，楚天金纬召开2011年临时股东会，同意《人员转制方案》、《实施意见》和《企业年金方案》，并同意已退休人员和5年内退休人员的待遇差和今后养老金调整时的待遇差由原股东承担。

2011年12月20日，楚天金纬取得了荆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的“荆人社函[2011]140号”《关于对湖北楚天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转企改制重组上市解决职工社会保险问题等有关问题的批复》，原则同意楚天金纬实施《人员转制方案》、《实施意见》、《企业年金方案》。

2011年11月18日，松滋市广播电影电视局取得了中共松滋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的“松编发[2011]21号”《中共松滋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注销兰佑春等193名人员编制的通知》，将楚天金纬松滋分公司兰佑春等193名人员事业编制注销。

2011年12月8日，石首市市委宣传部取得了中共石首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下发的“石机编[2011]33号”《中共石首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将石首有线电视电视台转制的批复》，将楚天金纬石首市的121名人员事业编制注销。

2012年3月2日、2月28日楚天金纬荆州、监利分公司人员身份转制事宜已分别取得中共荆州市委编委办公室和中共监利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出具的“荆编办[2012]5号”《关于注销市直广电系统吴林元等同志事业编制的批复》和“监编[2012]1号”《关于注销郑兴国等290名人员编制的通知》，确认楚天金纬荆州、监利分公司身份转制人员编制注销。

2012年1月13日，江陵县广播电影电视局取得了中共江陵县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的“江编发[2012]1号”《中共江陵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注销余文洋等94名人员编制的通知》，将楚天金纬江陵分公司的余文洋等94名人员事业编制注销。

2012年1月16日，洪湖市广播电视局取得了洪湖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下发的“洪机编办[2012]2号”《洪湖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注销市广电系统王兴鹤等300名同志事业编制的通知》，将楚天金纬洪湖分公司的王兴鹤等300名人员事业编制注销。

楚天金纬公司共有1,033名人员需要转换身份，其中有5人在转换身份时买断工龄，公司支付工龄补偿金24.5万元，实际养老保险关系转移人员1,028人。经统计1,028名原事业身份人员2011年度已经在当地社保局缴纳养老保险324.72万元，统一纳入省直接组织的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统筹后需向湖北省社保局补交养老保险差额部分129.89万元。

楚天金纬已转制员工在本次重组完成进入上市公司后，如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计算支付经济补偿的工作年限，进入上市公司前应支付的经济补偿金已作如下承诺：楚天金纬公司转制人员进入上市公司前的相关经济补偿金全部由荆州市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承担。

(9) 最近三年进行的资产评估、交易、增资或改制情况

楚天金纬成立于2008年，成立至今除设立以外没有其他资产评估、交易、增资或改制情况。

3、楚天襄阳拟注入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将注入楚天襄阳全部资产及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和历史沿革

楚天襄阳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参见本章“三、本次交易各方基本情况/（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3、楚天襄阳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内容。

(2) 楚天襄阳设立以来的主要财务指标

楚天襄阳正式设立于 2010 年 4 月。根据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楚天襄阳设立以来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资产负债表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流动资产合计	5,225.06	8,986.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207.08	29,074.31
资产总计	37,432.14	38,061.29
流动负债合计	7,743.00	10,618.15
负债合计	7,743.00	10,618.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89.14	27,443.14

利润表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营业收入	10,609.28	7,876.26
营业利润	2,235.25	1,445.07
利润总额	2,233.68	1,433.97
净利润	2,246.00	1,443.14

现金流量表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7.36	6,33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6.05	-9,886.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013.8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68.69	7,460.93

(3) 楚天襄阳主要业务情况

楚天襄阳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参见本章“三、本次交易各方基本情况/（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3、楚天襄阳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内容。

(4) 楚天襄阳的评估情况

根据中企华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0）第439号资产评估报告，鉴于楚天襄阳为新设的公司，评估基准日前尚未开始经营，故本次只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其进行评估。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本次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0,532.58	10,530.26	-2.33	-0.02
非流动资产	14,537.58	15,971.92	1,434.34	9.87
固定资产	14,537.58	15,971.92	1,434.34	9.87
资产总计	25,070.16	26,502.18	1,432.01	5.71
负债总计	-	-	-	-
净资产	25,070.16	26,502.18	1,432.01	5.71

本次评估主要项目增减值情况分析如下：

1) 流动资产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楚天襄阳流动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货币资金	10,084.00	10,084.00	-	-
存货合计	448.58	446.26	-2.33	-0.52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	-
存货净额	448.58	446.26	-2.33	-0.52
流动资产合计	10,532.58	10,530.26	-2.33	-0.02

流动资产评估减值主要是因为存货中的在用低值易耗品评估基准日已使用，评估后有一定程度的减值。

2) 机器设备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楚天襄阳固定资产中机器设备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变化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增值额 (净值)	增值率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5,653.98	3,349.61	5,033.34	2,989.24	-360.37	-10.76%
固定资产--线路资产	13,761.51	11,187.97	17,596.57	12,982.68	1,794.71	16.04%
设备类合计	19,415.49	14,537.58	22,629.91	15,971.92	1,434.34	9.87%

设备类资产的增值主要是因为线路资产的增值，而线路资产（含管道、地理电缆、地理光缆、架空光缆、架空电缆、分配网）整体评估增值是由于近年来企业用于线路敷设的部分材料及人工费涨价，造成评估增值。

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楚天襄阳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045 号《评估报告》，本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根据评估结果，楚天襄阳评估后的总资产为 39,365.58 万元，总负债为 7,743.00 万元，净资产为 31,622.58 万元，净资产增值 1,933.44 万元，增值率 6.51 %。

(5) 楚天襄阳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

1) 主要资产权属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楚天襄阳此次参与交易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有权属争议的情形，亦不存在诉讼、仲裁等重大法律纠纷。

2) 主要对外担保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楚天襄阳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6) 楚天襄阳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楚天襄阳下属无子公司，不涉及其他股东的同意事项。

(7) 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楚天襄阳正式设立于 2010 年 4 月，成立之初尚无负债。截至目前，楚天襄阳经营时间较短，无银行负债，仅有少量经营性负债，楚天襄阳正积极与相关债权人沟通债务转移事宜。

根据鹏城会计师于 2012 年 2 月 20 日出具的“深鹏所审字[2012]0056 号”《审计报告》，经其审计楚天襄阳合并财务报表，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楚天襄阳相关债权债务情况如下：无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1,604,671.60 元，其他应收款

6,975,557.41 元,无短期借款,应付账款 35,981,237.53 元,其他应付款 2,992,833.06 元,无非流动负债,负债合计 77,429,997.31 元。

经查验,楚天襄阳已经就其债权债务转移事项取得主要供应商、银行相关债权人出具的债务转移同意函。

(8) 人员改制及安置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114号)、《湖北省委省政府关于扶持文化产业发展的有关意见》(鄂发[2008]7号)和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的《关于湖北楚天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参见社会保险的意见》(鄂文改文[2010]5号)、《关于〈湖北广播电视网络上市(转企改制)人员安置方案〉的批复》(鄂文改文[2010]6号)文件精神,2010年7月,楚天襄阳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决议,同意对行政事业编制人员,按照“人随事走,事随企转”、“属地管理”原则;对劳动合同制和劳务派遣制人员按照随原单位整体转制进入新公司原则进行身份置换。转制后楚天襄阳仍旧依法实行劳动合同制管理。

2011年11月18日,楚天襄阳召开第一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人员转制方案》,审议通过了《实施意见》,同意建立企业年金制度,审议通过了《企业年金方案》。

2011年11月20日,楚天襄阳召开第一届第四次董事会,同意《人员转制方案》、《实施意见》和《企业年金方案》,并同意已退休人员和5年内退休人员的待遇差和今后养老金调整时的待遇差由原股东承担。

2011年11月20日,楚天襄阳召开2011年临时股东大会,同意《人员转制方案》、《实施意见》和《企业年金方案》,并同意已退休人员和5年内退休人员的待遇差和今后养老金调整时的待遇差由原股东承担。

2011年8月18日,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取得了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下发的“鄂人社函[2011]484号”《关于对湖北省楚天广播信息网络公司转企改制重组上市解决职工社会保险问题的回复意见》,原则同意《人员转制方案》的实施。

2012年2月20日,楚天襄阳取得了襄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的《关于楚天襄阳有限电视股份有限公司转企改制相关方案的批复》,原则同意楚天襄阳实施《人员转制方案》、《实施意见》、《企业年金方案》。

2012年2月2日,楚天襄阳取得了襄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下发的“襄机编办[2012]4号”《关于核销韦玉忠等56名人员事业编制的通知》,将韦玉忠等56名人员事业编制注销。

2011年2月8日,楚天襄阳取得了襄阳市襄州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下发的“襄区编办[2012]2号”《襄州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核销杨泽文等43名人员编制的通知》,将杨泽文等43名人员事业编制注销。

楚天襄阳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共有239名人员需要转换身份。经统计136名原事业身份人员2011年度已经在当地社保局缴纳养老保险29.42万元,统一纳入省直接组织的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统筹后需向湖北省社保局补交2011年度养老保险差额部分32.85万元;其他103名原事业身份人员2011年度在当地社保局没有缴纳养老保险,统一纳入省直接组织的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统筹后需向湖北省社保局全额补交2011年度养老保险74.46万元;此外楚天襄阳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还向湖北省社保局多缴纳56名原事业身份人员2010年度养老保险18.24万元;以上合计补交养老保险125.55万元。

楚天襄阳已转制员工在本次重组完成进入上市公司后,如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计算支付经济补偿的工作年限,进入上市公司前应支付的经济补偿金已作如下承诺:楚天襄阳公司转制人员进入上市公司前的相关经济补偿金全部楚天襄阳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9) 最近三年进行的资产评估、交易、增资或改制情况

楚天襄樊成立于2010年,成立至今除设立以外没有其他资产评估、交易、增资或改制情况。

4、武汉广电100%股权情况

(1) 基本情况

1) 公司概述

公司法定名称	武汉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3年12月23日
注册地址	东西湖革新大道南五支沟西
法定代表人	李峰
注册资本	63,692万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420112000020554
企业税务登记证号码	鄂国地武420112755144184
组织机构代码证	75514418-4
经营范围	有线电视网络设计、建设、管理、运营、维护；数字电视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及相关业务开发；数据通信网及宽带网络的建设及运营；广播电视和各类信息的有线传输服务；网络相关设备、器材和软件的开发、生产及销售；安防工程设计及施工；网络系统集成、网络工程；承接智能建筑（系统集成，其中消防子系统外）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电子工程专业承包，无线通讯组网工程设计及施工，电信工程专业承包，家装设计布线。

2) 历史沿革

① 设立

2003年12月23日，经武汉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市国资办关于同意武汉有线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武汉广电宽带网络有限公司的批复》（武国资办[2003]66号）文批准，武汉广电宽带网络有限公司（武汉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前身）设立。设立时，武汉广电注册资本2亿元，实收资本2亿元，武汉有线以实物资产出资10,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3%，中信国安以实物资产4,000万元和货币5,40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47%。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武汉有线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10,600	53%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9,400	47%
合计	20,000	100%

上述出资资产中，武汉有线出资的实物资产中有4,000万为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2010年3月，武汉有线按3月底经过摊销后的账面值共计2,749.99万元向武汉广电购回上述出资的无形资产。

② 2004年6月，第一次增资

2004年6月，武汉有线以实物资产6,439.50万元，中信国安以货币5,710.50

万元对武汉广电进行增资，增资后武汉广电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增加至 32,150 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武汉有线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10,600	53%	17,039.50	53%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9,400	47%	15,110.50	47%
合计	20,000	100%	32,150.00	100%

③2009 年 6 月，第二次增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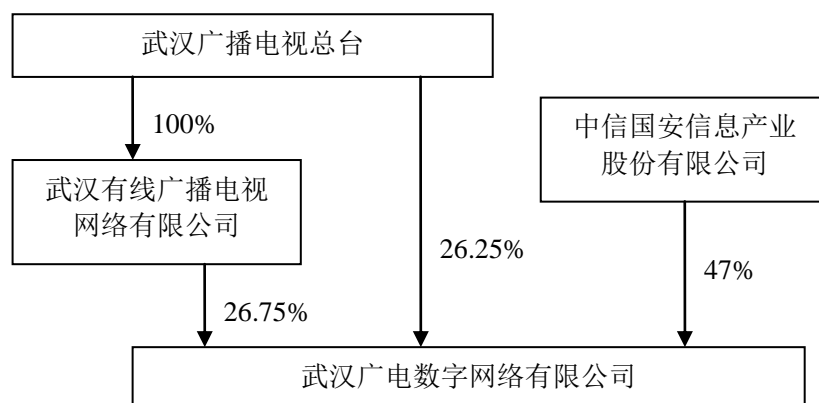
2009 年 6 月，武汉广播电视集团以实物资产 16,717 万元，中信国安以货币出资 14,825 万元对武汉广电进行增资，增资后武汉广电的注册资本由 32,150 万元变更为 63,692 万元（差额进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武汉有线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17,039.50	53%	17,039.50	26.75%
武汉广播电视集团	-	-	16,717.00	26.25%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5,110.50	47%	29,935.50	47.00%
合计	32150.00	100%	63,692.00	100%

注：目前武汉广播电视集团名称已变更为武汉广播电视总台。

3) 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武汉广电与实际控制人间的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市总台直接和间接持有武汉广电 53% 的股权，为武汉广电的实际控制人。

(2) 武汉广电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武汉广电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资产负债表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合计	15,899.79	12,208.73	9,669.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876.22	96,868.47	102,877.66
资产总计	112,776.01	109,077.20	112,547.13
流动负债合计	31,478.64	35,304.46	38,288.04
负债合计	31,478.64	35,304.46	38,288.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297.37	73,772.74	74,259.10

利润表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35,309.58	32,076.64	27,655.36
营业利润	7,433.59	6,359.48	5,658.43
利润总额	7,512.39	6,526.60	5,774.56
净利润	7,524.63	6,528.25	5,774.56

现金流量表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11.33	8,382.66	18,256.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7.19	-5,783.49	-24,252.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4.17	-1,092.36	6,335.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9.97	1,506.81	339.69

(3) 武汉广电的主要业务情况

武汉广电主要经营武汉市内的有线电视网络设计、建设、管理、运营、维护；数字电视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及相关业务开发；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武

汉广电有线数字电视用户总数达 101 万户，副机用户 444,878 户。

(4) 武汉广电的评估情况

根据中企华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0)第 440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的评估目的为产权持有者武汉广播电视总台、武汉有线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认购股份提供价值参考，本次武汉广电 100% 股权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

1) 评估概况

以 2010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中企华对武汉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09,807.02 万元，增值 40,912.87 万元，增值率 59.39%。

2) 收益法评估参数选取说明

本次采用收益法是以未来若干年度内的武汉广电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依据，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营业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减去有息债务得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①本次收益法评估模型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FCFF)，计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有息债务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②预测期确定情况

根据武汉广电现有网络的实际状况及地域规模，预计武汉广电有线数字电视用户在未来几年具有一定数量的增长。结合企业的实际经营情况，本次预测期选择为 2010 年 4 月至 2015 年，以后年度收益状况保持在 2015 年水平不变。

③收益期确定情况

武汉广电在评估基准日无经营期限的限制，同时具有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本次评估收益期按永续确定。

④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自由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预测期内每年）自由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⑤年中折现的考虑

考虑到自由现金流量全年都在发生，而不是只在年终发生，因此自由现金流量折现时间均按年中折现考虑。

⑥主营业务收入的预测

主营业务收入按模拟网业务收入、数据网业务收入、数字电视业务收入、安装费收入、互动电视业务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分别进行预测。

主营业务收入明细具体预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4-12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56,638,168.12	397,400,694.96	421,392,909.27	447,308,348.92	485,667,138.13	497,871,411.64
（一）模拟网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数据网业务收入	18,114,309.00	41,699,160.00	53,025,324.07	60,680,378.72	70,266,294.93	73,501,379.61
(1)新增宽带用户收入(当年新增用户收费)	9,000,000.00	18,000,000.00	15,000,000.00	9,000,000.00	6,000,000.00	1,800,000.00
(2)信息费收入(宽带业务)	9,114,309.00	23,699,160.00	38,025,324.07	51,680,378.72	64,266,294.93	
（三）数字电视业务收入	195,250,687.12	278,741,282.96	293,649,067.20	314,788,267.20	325,129,867.20	339,874,806.02
（1）收视费收入	183,657,987.12	262,200,030.96	260,896,507.20	292,691,707.20	302,310,907.20	315,914,898.02
（2）增值业务收入	11,592,700.00	16,541,252.00	32,752,560.00	22,096,560.00	22,818,960.00	23,959,908.00
（四）安装费收入	15636600	17374000	14892000	12410000	12410000	8,928,000.00
（五）互动电视业务收入	8,411,472.00	28,495,152.00	37,583,918.00	46,149,603.00	67,955,876.00	68,755,876.00
(1)基本收视费收入(B包等付)	8,411,472.00	28,495,152.00	29,583,918.00	40,149,603.00	59,955,876.00	59,955,876.00

费节目收入)						
(2)增值业务收入(超出基本包费用外的互动点播业务)	-		8,000,000.00	6,000,000.00	8,000,000.00	8,800,000.00
(六)其他业务收入	19,225,100.00	31,091,100.00	22,242,600.00	13,280,100.00	9,905,100.00	6,811,350.00
(1)机顶盒销售收入、副机收入	17,398,500.00	27,373,500.00	18,525,000.00	9,562,500.00	6,187,500.00	3,093,750.00
(2)智能卡收入						
(3)租赁收入	351,600.00	417,600.00	417,600.00	417,600.00	417,600.00	417,600.00
(4)落地费收入	1,475,000.00	3,300,000.00	3,300,000.00	3,300,000.00	3,300,000.00	3300000.0

主营业务预测分类收入如下:

单位: 元

业务种类	2010年4-12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一)模拟网业务收入	-	-	-	-	-	-
(二)数据网业务收入	18,114,309.00	41,699,160.00	53,025,324.07	60,680,378.72	70,266,294.93	73,501,379.61
(三)数字电视业务收入	195,250,687.12	278,741,282.96	293,649,067.20	314,788,267.20	325,129,867.20	339,874,806.02
(四)安装费收入	15,636,600.00	17,374,000.00	14,892,000.00	12,410,000.00	12,410,000.00	8,928,000.00
(五)互动电视业务收入	8,411,472.00	28,495,152.00	37,583,918.00	46,149,603.00	67,955,876.00	68,755,876.00
(六)其他业务收入	19,225,100.00	31,091,100.00	22,242,600.00	13,280,100.00	9,905,100.00	6,811,350.00
合计	256,638,168.12	397,400,694.96	421,392,909.27	447,308,348.92	485,667,138.13	497,871,411.64

⑦企业未来主营业务成本的预测

节目成本、折旧费及数字电视整转成本是最主要的营业成本,而且随着近年来企业经营规模的扩大而显著上升。材料成本比例相对较小。安装成本、节目成本、折旧跟企业经营规模具有较大的相关性。

2010年4-12月至2015年的主营业务成本预测结果如下表:

单位: 元

编号	项目\年份	2010年4-12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1	安装成本	3,171,027.38	4,550,000.00	3,900,000.00	3,250,000.00	3,250,000.00	3,250,000.00

编号	项目\年份	2010年4-12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1--1	安装成本	3,171,027.38	4,550,000.00	3,900,000.00	3,250,000.00	3,250,000.00	3,250,000.00
1--2	其他布线	-					
2	节目成本	23,635,750.82	49,910,596.64	68,611,302.94	77,831,435.99	93,895,632.68	94,500,335.12
2--1	端口费	3,413,081.38	10,465,666.56	16,098,969.60	20,418,969.60	23,154,969.60	23,154,969.60
2--2	中央台加密费	7,420,500.00	11,526,000.00	13,974,000.00	16,422,000.00	18,870,000.00	18870000.00
2--3	互动、数字电视节目费	12,802,169.44	27,918,930.08	38,538,333.34	40,990,466.39	51,870,663.08	52,475,365.52
2--4	广电局节目费						
3	折旧费	37,106,896.29	52,368,284.79	55,519,699.79	57,982,859.79	60,332,138.54	60,368,472.29
3-1	固定资产折旧成本	37,106,896.29	52,368,284.79	55,519,699.79	57,982,859.79	60,332,138.54	60,368,472.29
4	数字电视整转成本	49,989,366.67	74,857,413.33	76,756,319.92	59,259,944.47	39,148,812.73	27,519,963.27
4--1	机顶盒摊销成本	49,989,366.67	74,857,413.33	76,756,319.92	59,259,944.47	39,148,812.73	27,519,963.27
5	其他业务成本	11,000,000.00	20,000,000.00	9,000,000.00	6,000,000.00	3,000,000.00	2,000,000.00
5--1	智能卡、副机成本	11,000,000.00	20,000,000.00	9,000,000.00	6,000,000.00	3,000,000.00	2,000,000.00
5--2	材料费支出等		-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24,903,041.16	201,686,294.76	213,787,322.65	204,324,240.25	199,626,583.95	187,638,770.68

⑧ 企业未来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公司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按上表的税基及税率进行预测，公司未来年度的销售税金及附加如下：

单位：元

编号	项目\年份	基数	费率	2010年4-12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1	营业税	收入	3.00%	7,706,177.04	11,930,372.85	12,641,787.28	13,419,250.47	14,570,014.14	14,936,142.35
2	城建税	营业税	7.00%	539,432.39	835,126.10	884,925.11	939,347.53	1,019,900.99	1,045,529.96
3	堤防费	营业税	2.00%	154,123.54	238,607.46	252,835.75	268,385.01	291,400.28	298,722.85
4	教育费附加	营业税	3.00%	231,185.31	357,911.19	379,253.62	402,577.51	437,100.42	448,084.27
5	平抑物价基金	收入	0.10%	256,638.17	397,400.69	421,392.91	447,308.35	485,667.14	497,871.41
6	地方教育发展费	营业税	0.10%	115,592.66	178,955.59	189,626.81	201,288.76	218,550.21	224,042.14

编号	项目 年份	基数	费率	2010年 4-12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合计				9,003,149.11	13,938,373.88	14,769,821.47	15,678,157.63	17,022,633.19	17,450,392.98

⑨销售费用的预测

企业的销售费用主要由变动费用和固定费用构成，变动费用发生的数量同收入的变化有着直接的关系，通过比较分析各项费用与销售收入的比例关系可以分析得出各项费用与销售收入的关系，据此确定各项变动费用的金额。

固定费用是指不随着产量发生变化的费用，主要指工资、各种保险及公积金、福利费用等。

本次评估人员结合公司人力资源规划，考虑未来几年企业人员的变化情况，预测未来年度员工人数、工资总额。对于社会保险费、工会经费，均与企业工资总额有一定的比例关系，分别按比例计提。

其余费用结合企业未来营业规模，对未来各年度进行预测。销售费用的预测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 4-12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工资	13,365,594.84	19,602,872.43	21,563,159.67	23,719,475.64	26,091,423.20	27,395,994.36
职工福利费	2,561,473.31	4,646,552.14	5,111,207.35	5,622,328.09	6,184,560.90	6,803,016.98
养老保险	1,094,978.45	3,653,205.93	3,920,574.49	4,312,631.93	4,743,895.13	5,218,284.64
医疗保险	412,339.14	1,461,282.37	1,568,229.79	1,725,052.77	1,897,558.05	2,087,313.86
失业保险	61,173.22	182,660.30	196,028.72	215,631.60	237,194.76	260,914.23
工伤保险	-	182,660.30	196,028.72	215,631.60	237,194.76	260,914.23
生育保险	-	127,862.21	137,220.11	150,942.12	166,036.33	182,639.96
住房公积金	1,315,461.29	2,191,923.56	2,352,344.69	2,587,579.16	2,846,337.08	3,130,970.78
值班费用	526,659.30	678,676.30	780,477.74	897,549.40	1,032,181.81	1,187,009.08
业务招待费	370,814.96	725,092.55	833,856.43	958,934.90	1,102,775.13	1,268,191.40
午餐费	807,292.47	1,261,486.14	1,450,709.06	1,668,315.42	1,918,562.73	2,206,347.14
宣传推广费用	4,000,000.00	8,584,521.83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办公费	360,381.21	463,740.23	533,301.27	613,296.46	705,290.93	811,084.57
印刷费	48,810.00	75,394.00	86,703.10	99,708.57	114,664.85	131,864.58
会议费	53,469.95	61,772.77	71,038.68	81,694.49	93,948.66	108,040.96
电话费	346,008.26	591,175.73	679,852.09	781,829.90	899,104.39	1,033,970.04
水电费	676,283.86	1,360,615.30	1,564,707.60	1,799,413.74	2,069,325.80	2,379,724.67
差旅费	201,278.18	245,170.66	281,946.26	324,238.20	372,873.93	428,805.01

项目	2010年 4-12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车辆使用费	807,759.31	1,236,226.12	1,421,660.04	1,634,909.04	1,880,145.40	2,162,167.21
房屋费用	1,825,443.60	3,830,297.42	4,060,115.26	4,303,722.18	4,561,945.51	4,835,662.24
修理费	804,298.50	932,539.03	1,072,419.88	1,233,282.86	1,418,275.29	1,631,016.58
劳保用品	132,204.30	185,756.40	213,619.85	245,662.83	282,512.26	324,889.10
网络维护	4,971,087.83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安装调试	-	-	-	-	-	-
房屋租赁费	-	-	-	-	-	-
其他	1,223,846.03	1,669,737.02	2,003,684.42	2,404,421.31	2,765,084.50	3,179,847.18
合计	35,966,658.00	59,951,220.71	58,098,885.23	63,596,252.19	69,620,891.38	75,028,668.82

⑩管理费用的预测

管理人员及工程人员工资、福利费及社保支出根据企业预算及武汉市社会保险中心的相关文件进行预测。而差旅费、办公费和招待费即固定费用有严格的费用控制指标，根据历史数据并保持适当的增长。

根据对管理费用各项目的分析，未来管理费用的预测结果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4-12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工资	18,081,988.85	20,836,916.98	22,920,608.68	25,212,669.55	27,733,936.50	29,120,633.33
职工福利费	485,332.54	798,734.79	878,608.27	966,469.10	1,063,116.01	1,169,427.61
养老保险	525,947.96	3,788,530.37	4,584,121.74	5,042,533.91	5,546,787.30	5,824,126.67
补充养老保险	545,031.90	807,903.60	888,693.96	977,563.36	1,075,319.69	1,182,851.66
医疗保险	246,504.21	1,515,412.15	1,833,648.69	2,017,013.56	2,218,714.92	2,329,650.67
失业保险	41,168.20	189,426.52	229,206.09	252,126.70	277,339.37	291,206.33
工伤保险	45,413.46	189,426.52	229,206.09	252,126.70	277,339.37	291,206.33
生育保险	53,305.38	132,598.56	160,444.26	176,488.69	194,137.56	203,844.43
住房公积金	229,857.00	2,273,118.22	2,750,473.04	3,025,520.35	3,328,072.38	3,494,476.00
工会经费	233,986.65	358,779.53	394,657.48	434,123.23	477,535.55	525,289.11
值班费用	931,760.44	1,152,240.19	1,267,464.21	1,394,210.63	1,533,631.69	1,686,994.86
业务招待费	984,385.38	1,312,021.06	1,443,223.17	1,587,545.49	1,746,300.03	1,920,930.04
午餐费	87,046.00	141,047.50	155,152.25	170,667.48	187,734.22	206,507.64
宣传费用	497,504.61	576,226.69	633,849.36	697,234.29	766,957.72	843,653.50
办公费	143,770.82	257,246.55	282,971.21	311,268.33	342,395.16	376,634.68
印刷费	224,348.10	323,430.71	355,773.78	391,351.16	430,486.27	473,534.90
会议费	619,501.97	1,099,987.62	1,209,986.38	1,330,985.02	1,464,083.52	1,610,491.87
电话费	141,856.65	194,984.51	214,482.96	235,931.25	259,524.38	285,476.82
水电费	967,228.97	1,337,854.77	1,471,640.24	1,618,804.27	1,780,684.69	1,958,753.16
差旅费	473,359.20	626,708.49	689,379.34	758,317.27	834,149.00	917,563.90
车辆使用费	278,990.96	891,034.89	980,138.38	1,078,152.22	1,185,967.44	1,304,564.19
房屋费用	424,506.54	812,631.45	893,894.59	983,284.05	1,081,612.45	1,189,773.70
修理费	38,676.48	81,978.30	90,176.13	99,193.74	109,113.12	120,024.43
折旧费	2,284,864.47	3,255,171.19	3,099,154.35	3,099,154.35	3,099,154.35	3,099,154.35
无形资产摊	734,878.20	979,837.61	720,102.86	720,102.86	720,102.86	720,102.86

项目	2010年4-12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5,465.58	500,620.77	550,682.85	605,751.13	666,326.24	732,958.87
劳保用品		126,178.00	138,795.80	152,675.38	167,942.92	184,737.21
审计费	-	-	-	-	-	-
车船使用税	86,148.00	132,093.60	145,302.96	159,833.26	175,816.58	193,398.24
印花税	37,269.12	50,621.99	55,684.18	61,252.60	67,377.86	74,115.65
中介机构咨询费	2,500,000.00	1,0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1.00
律师诉讼费用	46,186.36	53,114.31	58,425.75	64,268.32	70,695.15	77,764.67
土地使用税	33,689.69	32,443.85	35,688.23	39,257.06	43,182.76	47,501.04
房产税	61,203.18	181,731.11	199,904.23	219,894.65	241,884.11	266,072.52
其他税金	100,175.16	153,601.91	168,962.10	185,858.31	204,444.14	224,888.56
其他	534,846.92	728,908.47	801,799.32	881,979.25	970,177.17	1,067,194.89
职工教育经费	-	-	573,015.22	630,316.74	693,348.41	728,015.83
合计	33,096,198.95	46,892,562.78	51,905,318.14	56,633,924.23	61,835,390.93	65,543,521.52

⑩ 营业外收入与支出的预测

由于营业外净收支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很小，且其发生额没有一定的规律性，此次评估将未来各年的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均预测为零。

⑪ 所得税的预测

武汉广电基准日已取得武汉市东西湖区国家税务局的相关免企业所得税文件，企业所得税免征至 2013 年；2014 及以后年度适用税率为 25%，本次评估 2014 年及以后年度按照企业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25% 进行预测。

⑫ 企业未来年度摊销的预测

结合企业历史年度摊销的情况以及未来年度的摊销支出，企业未来年度摊销预测如下：

单位：元

摊销类别	2010年4-12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主营业务成本_长期待摊费用	49,989,366.67	74,857,413.33	76,756,319.92	59,259,944.47	39,148,812.73	27,519,963.27
管理费用_无形资产摊销	2,225,025.00	720,102.86	720,102.86	720,102.86	720,102.86	720,102.86

⑬ 企业未来年度折旧的预测

根据公司固定资产计提折旧的方式，评估人员对存量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

固定资产、增量固定资产按照企业现行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已计提的累计折旧逐一进行了折旧测算。并根据原有固定资产的分类，将测算的折旧分为成本、管理费用两部分。

单位：元

摊销类别	2010年 4-12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主营业务成本_固定资产折旧	37,106,896.29	52,368,284.79	55,519,699.79	57,982,859.79	60,332,138.54	60,368,472.29
管理费用_固定资产折旧	2,284,864.47	3,255,171.19	3,099,154.35	3,099,154.35	3,099,154.35	3,099,154.35

③企业资本性支出的预测

根据企业的发展规划及目前实际执行情况，未来年度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房屋、线路资产的支出，具体预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4-12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一、生产用固定资产	73,050,000.00	66,990,000.00	49,085,000.00	45,125,000.00	44,290,000.00	42,925,000.00
传输网络（新增用户）	18,060,000.00	15,050,000.00	12,900,000.00	10,750,000.00	10,750,000.00	10,750,000.00
专用设备（新增宽带个人用户）	3,900,000.00	5,850,000.00	4,875,000.00	2,925,000.00	1,950,000.00	585,000.00
专用设备（新增VPN用户）	1,090,000.00	1,090,000.00	1,310,000.00	1,450,000.00	1,590,000.00	1,590,000.00
网络建设与改造	50,000,000.00	45,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二、管理用固定资产	7,178,099.31	7,178,099.31	7,178,099.31	7,178,099.31	7,178,099.31	7,178,099.31
通用设备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交通运输设备	1,178,099.31	1,178,099.31	1,178,099.31	1,178,099.31	1,178,099.31	1,178,099.31
三、长期待摊	44,595,000.00	42,000,000.00	30,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13,500,000.00
专用设备（新增普通机顶盒）	27,720,000.00	21,000,000.00	18,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7,500,000.00
专用设备（新增互动主机）	16,875,000.00	21,000,000.00	12,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124,823,099.31	116,168,099.31	86,263,099.31	73,303,099.31	72,468,099.31	63,603,099.31

为了保持企业持续生产经营，2015年以后到固定资产更新和改造前要保持一定日常维修和保养费用。

本次评估首先预测更新年度的资本性支出总金额，然后折现计算出2015年及以后年度的年资本性支出金额。

⑥企业未来年度营运资金的预测

对于有线电视网络企业，大规模的网络改造完成后，随着收视费等费用的收取，足以能够满足对维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营运资金，所以在预测期内不考虑追加营运资金。

⑦永续期净现金流量的预测

因收益期按永续确定，预测期后经营按稳定预测，故永续经营期年自由现金流，按预测末年自由现金流调整确定。

⑧未来年度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预测

根据上述各项预测，则未来各年度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4-12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永续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6,638,168.12	397,400,694.96	421,392,909.27	447,308,348.92	485,667,138.13	497,871,411.64	494,571,411.64
减：营业成本	124,903,041.16	201,686,294.76	213,787,322.65	204,324,240.25	199,626,583.95	187,638,770.68	187,638,770.68
营业税金及附加	9,003,149.11	13,938,373.88	14,769,821.47	15,678,157.63	17,022,633.19	17,450,392.98	17,334,727.98
二、主营业务利润	122,731,977.85	181,776,026.32	192,835,765.15	227,305,951.04	269,017,920.98	292,782,247.98	289,597,912.98
销售费用	35,966,658.00	59,951,220.71	58,098,885.23	63,596,252.19	69,620,891.38	75,028,668.82	75,028,668.82
管理费用	33,096,198.95	46,892,562.78	51,905,318.14	56,633,924.23	61,835,390.93	65,543,521.52	65,543,521.52
三、利润总额	53,669,120.90	74,932,242.84	82,831,561.78	107,075,774.62	137,561,638.67	152,210,057.65	149,025,722.65
所得税率					25%	25%	25%
减：所得税费用	-	-	-	-	34,390,409.67	38,052,514.41	37,256,430.66
四、净利润	53,669,120.90	74,932,242.84	82,831,561.78	107,075,774.62	103,171,229.01	114,157,543.24	111,769,291.99
加：折旧及摊销	80,045,658.31	130,868,277.95	136,095,276.92	121,062,061.47	103,300,208.48	91,707,692.77	85,637,088.12
减：资本性支出	113,313,115.48	116,168,099.31	86,263,099.31	73,303,099.31	72,468,099.31	72,468,099.31	73,529,457.00
营运资金变动							-
六、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20,401,663.73	89,632,421.48	132,663,739.39	154,834,736.78	134,003,338.18	133,397,136.70	123,876,923.11

⑨折现率的确定

I、权益资金成本 K_e 的确定

$$\text{公式： } K_e = R_f + \beta \times R_{Pm} + R_c$$

其中，根据 Wind 资讯查评估基准日 10 年期国债的平均收益率为 3.65%，确定本次无风险报酬率 R_f 取 3.65%；

II: 企业风险系数 β

i、无财务杠杆 Beta 的确定

根据 Wind 资讯查询的沪深 A 股股票 100 周传媒行业上市公司 Beta 计算出各公司无财务杠杆的 Beta，然后得出传媒行业公司无财务杠杆的平均 Beta 为 0.8070。

ii、企业 Beta 的确定

企业风险系数 Beta 根据企业的基准日资本结构 D/E 进行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beta 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 U$$

βL : 有财务杠杆的 Beta;

βU : 无财务杠杆的 Beta，取同类上市公司平均数 0.8070;

T: 所得税率，企业所得税率 25%;

D/E: 选取基准日上市公司资本结构。

企业风险系数 Beta 为:

2010 年 4-12 月至 2013 年（武汉广电免企业所得税）

$$\beta 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 U$$

$$= 0.9099$$

2014 年及以后年度武汉广电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beta 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 U$$

$$= 0.8842$$

III、市场风险溢价 Rpm

市场风险溢价是对于一个充分风险分散的市场投资组合，投资者所要求的高于无风险利率的回报率，根据我公司的研究成果，2009 年度市场风险溢价取 7.38%。

IV、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Rc

根据对企业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等指标的分析，取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R_c 为 0.5%。

V、权益资本成本 K_e 的确定

根据上述确定的参数，则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如下：

$$\begin{aligned} \text{i、2010年4-12月至2013年（武汉广电免企业所得税） } K_e &= R_f + \beta \times RP + R_c \\ &= 10.87\% \end{aligned}$$

ii、2014年及以后年度武汉广电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begin{aligned} K_e &= R_f + \beta \times RP + R_c \\ &= 10.68\% \end{aligned}$$

VI、加权资本成本 WACC 的确定

i、2010年4-12月至2013年（武汉广电免企业所得税）

$$\begin{aligned} WACC &= K_e \times E / (D+E) + K_d \times D / (D+E) \times (1-T) \\ &= 10.18\% \end{aligned}$$

ii、2014年及以后年度武汉广电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begin{aligned} WACC &= K_e \times E / (D+E) + K_d \times D / (D+E) \times (1-T) \\ &= 9.87\% \end{aligned}$$

3) 评估值的计算过程及评估结论

收益期内各年预测自由现金流量折现考虑，从而得出企业的营业性资产价值。计算结果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4-12月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永续年度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20,401,663.73	89,632,421.48	132,663,739.39	154,834,736.78	134,003,338.18	133,397,136.70	123,876,923.11
折现率	10.18%	10.18%	10.18%	10.18%	9.87%	9.87%	9.87%
折现期	0.38	1.25	2.25	3.25	4.25	5.25	6.25
折现系数	0.9643	0.8859	0.8041	0.7298	0.6702	0.6100	6.1789
折现值	19,673,324.00	79,405,362.00	106,674,913.00	112,998,391.00	89,809,037.00	81,372,253.00	765,427,061.00
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值	1,255,360,341.00						

①溢余资产价值的确定

A: 货币资金

随着当期收视费等费用的收取，就满足对维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营运资金，企业基准日的货币资金为 44,651,144.40 元，本次评估作为溢余资产。

B: 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企业经营性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资产，本次评估的非经营性资产价值主要为其他应收款中的个人借款 1,204,928.15 元、股东武汉有线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往来款 27,499,900.00 元及应付股利 70,146,073.48 元，主要按成本法确定其评估价值为-41,441,245.33 元。

②企业整体资产价值的确定

企业整体资产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 1,255,360,341.00 + 44651144.40 - 41,441,245.33$$

$$= 1,258,570,240.07 \text{ 元}$$

③评估基准日的有息负债

企业基准日的有息负债为企业借入的短期借款 160,500,000.00 元。

④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确定

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资产价值-有息负债

$$= 1,258,570,240.07 - 160,500,000.00$$

$$= 1,098,070,240.07 \text{ 元}$$

$$= 109,807.02 \text{ (万元)}$$

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武汉广电数字网络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046 号《评估报告》，本报告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武汉广电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81,297.38 万元，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24,904.53 万元，增值 43,607.15 万元，增值率 53.64%。本年，武汉广电已完成 2011 年盈利预测的目标且基本与上次评估报告中的预测数据一致。本评估结果较 2010 年

3月31日增值主要原因为经过1年多的经营,武广净资产增加1.24亿,造成2011年收益法结果中溢余资产和负债减少。

(5) 武汉广电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

1) 主要资产权属情况

① 股权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中,市总台、武汉有线和中信国安以持有武汉广电合计100%股权认购武汉塑料本次增发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广电100%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有权属争议的情形,亦不存在诉讼、仲裁等重大法律纠纷。

② 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武汉广电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房产证号	对应土地证号	建筑面积 (m ²)
已取得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				
1	沌口大楼	武房房产经字第201002589号	武开国用(2010)第87号	4,700.15
2	江北分公司办公及营业厅	武房权证阳字第2010005910号	阳国用(2010)第119号	203.73
3	汉阳分公司机房	武房权证阳字第2010005909号	阳国用(2010)第120号	82.74
4	丁字桥机房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0012419号	武昌国用(商2010)第12017号	115.27
5	水厂机房	武房权证硚字第2010009005号	硚国用(2010)第1923号	65.86
6	徐东机房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0012420号	武昌国用(商2010)第12018号	79.28
7	华苑(杨汉湖)机房	武房权证市字第2010022837号	江国用(商2010)第184178号	94.17
8	香港路西马小区机房	武房权证市字第2010016170号	岸国用(2010)第1556号	74.25
9	海虹景精装修商品房	武房权证市字第2010015741号	江国用(商2010)第177908号	45.35
10	海虹景精装修商品房	武房权证市字第2010015746号	江国用(商2010)第177907号	45.35
11	积玉桥机房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0007985号	武昌国用(商2010)第12019号	96.98
12	洞庭街机房	武房权证市字第2010016168号	岸国用(2010)第1567号	54.86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房产证号	对应土地证号	建筑面积 (m ²)
13	明伦街机房	武房权证昌字第2006003320号	武昌国用(商2006)第09665号	93.48
14	蔡家田机房	武房权证岸字第2006003092号	岸国用(交2006)第6128号	77.51
15	沌口机房	武房权证经字第200603036号	武开国用(商2006)第2746号	134.49
16	洪青分公司武东工作站	武房权证青字第2006003515号	青国用(2006)第042号	69.03
17	江岸分公司	武房权证岸字第2010006301号	岸国用(商2010)第7424号	124.42
18	江岸分公司	武房权证岸字第2010006304号	岸国用(商2010)第7423号	93.76
19	江岸分公司	武房权证岸字第2010006303号	岸国用(商2010)第7348号	93.76
20	江岸分公司	武房权证岸字第2010006302号	岸国用(商2010)第1501号	46.02
21	汉阳分公司办公用房	武房权证阳字第2007008185号	阳国用(商2007)第8834号	75.97
22	南湖大华机房	武房权证洪字第2010006576	洪国用(2010商)第3911号	99.76
23	光谷坐标城机房	武房权证湖字第200900907号	武新国用(商2009)第00882号	121.96
24	硚口东方花城机房	武房权证硚字第2008001933号	硚国用(商2010)第782号	70.72
合计				6,758.87

上述房屋建筑物均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及所占宗地的土地使用权证。同时，上述房屋建筑物中有8所房屋所占宗地为划拨性质，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土地权证编号	用途	使用权面积 (m ²)	使用权性质
1	水厂机房	硚国用(2010)第1923号	办公	65.86	划拨
2	徐东机房	武昌国用(商2010)第12018号	办公	79.28	划拨
3	华苑(杨汉湖)机房	江国用(商2010)第184178号	住宅	94.17	划拨
4	香港路西马小区机房	岸国用(2010)第1556号	办公	74.25	划拨
5	洞庭街机房	岸国用(2010)第1567号	办公	54.86	划拨
6	明伦街机房	武昌国用(商2006)第09665号	办公	93.48	划拨
7	蔡家田机房	岸国用(交2006)第6128号	办公	77.51	划拨
8	洪青分公司武东工作站	青国用(2006)第042号	办公	69.03	划拨

根据本次重组方案，武汉广电以股权形式进入上市公司，上述划拨土地所有权属均为武汉广电，重组后上述资产亦在其名下，所有权并未发生转移，上述房产所占用划拨地不涉及到办理过户手续及缴纳相关费用的事宜。针对上述情况，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已出具相关说明：上述房产所有权在保持划拨土地状况不变的情况下，不影响房产转让，房产转让后土地使用权随之转让，可以发办理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手续。

③ 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房屋建筑物所占宗地外，武汉广电正在使用 1 处国有土地，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用途	使用权面积 (m ²)	使用权性质
1	武开国用(95)第75号	工业	1,333.34	出让

上述两宗土地使用权正在办理过户手续中。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中，武汉广电 100% 股权将注入上市公司，其下属少量标的资产存在划拨用地的情况已经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批复，不会对本次重组造成实质性障碍。

2) 主要对外担保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武汉广电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6) 武汉广电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公司 2011 年与武汉广播电视总台、湖北公众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武汉广信新媒体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新设立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 万元，公司与武汉广播电视总台分别出资 150 万元，各持股 25%，湖北公众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00 万元，持股 50%。

(7) 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中武汉广电 100% 股权资产注入未来上市公司，因此武汉广电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事项。

(8) 人员安置情况

本次交易中武汉广电 100% 股权资产注入未来上市公司，涉及少量人员安置事项。

2012 年 3 月 5 日，武汉市广播影视局、武汉广播电视总台取得了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的《关于对武汉广电数字网络公司改制重组上市过程中解决非企业人员社会保险问题的回复意见》，原则同意武汉广电实施《关于武汉广电数字网络公司改制重组上市过程中解决非企业身份人员社会保险问题的方案》。

2012 年 3 月 7 日，武汉市广播影视局出具了《关于注销宋家庄等 5 名人员事业身份的通知》，将宋家庄等 5 名人员事业身份予以注销。

(9) 最近三年进行的资产评估、交易、增资或改制情况

武汉广电最近三年除 2009 年新老股东同比例增资——具体参见本节“武汉广电的历史沿革”外，无其他增资、改制、交易情况。

五、本次交易相关协议

(一) 《重组框架协议》及《重组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

该《重组框架协议》、《重组补充协议》的签约主体均为武汉经开、武汉塑料、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市总台、武汉有线、中信国安。

2、总体方案

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市总台、武汉有线、中信国安拟对武汉塑料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1) 资产置换

楚天数字拟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扣除 1.75 亿元现金后的余额置换武汉塑料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对于上述资产置换差额部分由武汉塑料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方式支付，同时市总台拟以其拥有的武汉广电 26.25% 股权、武汉有线拟以其拥有的武汉广电 26.75% 股权、中信国安拟以其拥有的武汉广电 47% 股权、楚天襄樊拟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楚天金纬拟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认购武汉塑料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

（3）发行价格与数量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武汉塑料股票交易均价（10.40 元/股），发行股票的数量以经国资管理部门核准或备案的注入资产和置出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依据，由武汉塑料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3、债务转移与员工安置

交易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和《股份转让协议》实施后的债务转移和员工安置事宜约定如下：

（1）根据“债务随资产走”的原则，楚天数字、楚天襄樊、楚天金纬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债权、债务自交割日起由武汉塑料继受。

楚天数字、楚天襄樊、楚天金纬根据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与注入资产相关的债权、债务转移事项及时履行债权人通知或同意等程序。

（2）根据“债务随资产走”的原则，武汉塑料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债权、债务自交割日起由武汉经开继受。

武汉塑料根据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与置出资产相关的债权、债务转移事项及时履行债权人通知或同意等程序。

（3）武汉塑料将最终取得注入资产，按照“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在本次重组生效实施后，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与注入资产相关并需进入武汉塑料工作的全部职工分别与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解除劳动合同，由上市公司与该等职工签订新的劳动合同；楚天数字子公司除上述职工以外的其他职工劳动关系不发生变更，与楚天数字子公司的劳动合同继续履行。

(4) 武汉经开将最终取得置出资产，按照“人随资产走”的原则，武汉塑料与置出资产相关的全部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高级管理人员、在册在岗的普通员工、离退休员工、下岗职工、内退人员、工伤人员及遗属）的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义务（包括社会保障义务和其他保障义务）均由武汉经开继受并负责安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与置出资产相关的员工有关的全部已有或潜在债权债务、劳动纠纷，均由武汉经开负责解决。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生效实施后，武汉塑料与置出资产相关并需进入武汉经开工作的全部职工与武汉塑料解除劳动合同，由武汉经开与该等职工签订新的劳动合同；武汉塑料子公司除上述职工以外的其他职工劳动关系不发生变更，与武汉塑料子公司的劳动合同继续履行。

4、重大资产重组的生效条件

参与重组各方确认，《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约定的武汉经开向楚天数字转让所持武汉塑料全部股份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同时进行，互为生效条件。

《重组补充协议》为《重组框架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重组框架协议》具有同等效力。除《重组框架协议》另有约定外，《重组补充协议》所适用的定义及其他各项条款与《重组框架协议》一致，并应同时约定自下列条件全部满足之日，《重组补充协议》、《股份转让补充协议》方可生效，且互为生效条件：

(1)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已经按照《公司法》及其它相关法律、各方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之规定，经协议各方各自的董事会、股东会、股东大会或权力机构审议通过；

(2) 与置出资产、注入资产相关的评估报告获国资监管部门的批准或备案；

(3) 重组方重组武汉塑料事宜获得相关政府部门批准；

(4)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5) 中国证监会豁免重组方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触发的要约收购义务。

前述任何一项先决条件未能得到满足，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未获武汉塑料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者未获中国证监会核准、或者重组方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豁免要约收购未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自始

无效。

5、资产移交

(1) 本次重组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各方将按照重组方案启动对武汉塑料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各方共同协商确定交割审计基准日及交割日。置出资产与注入资产的交割审计基准日及交割日应保持一致。

(2) 鉴于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转让共同构成本次重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三个月内，各方共同协商确定并办理完成置出资产、注入资产的交割手续。

(3) 武汉塑料将置出资产依据有关法律规定移交并过户至武汉经开名下，武汉经开应提供必要的协助；重组方将注入资产依据有关法律规定移交并过户至武汉塑料名下，武汉塑料应提供必要的协助。

(4) 重组方在办理与注入资产相关的权属变更和过户手续过程中，应同时向武汉塑料递交与注入资产相关的全部合同、文件及资料。

(5) 交割日当天，武汉塑料应与重组方就注入资产签署资产交接确认书；对于交付即转移权属的资产，其权属自交接确认书签署之日起即转移，对于其他需要办理相应过户手续方能转移权属的资产，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权属转移。

(6) 在注入资产过户完成之后，武汉塑料应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中介机构就重组方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程中认购武汉塑料全部新增股份所支付的认购对价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并及时向深交所和结算公司申请办理将新增股份登记至重组方名下的手续。

(7) 各方同意，为履行注入资产的交割和新增股份登记相关的手续，各方将密切合作并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

6、过渡期安排

过渡期内，武汉塑料应对置出资产尽善良管理义务；武汉塑料如实施新的担保、重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或收购交易等日常生产经营以外可能引发武汉塑料资产发生重大变化的决策，应征求重组方的同意。

过渡期内，重组方应对注入资产尽善良管理义务；注入资产如实施新的担保、重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或收购交易等日常生产经营以外可能引发注入资产发生重大变化的决策，应征求武汉塑料及其他重组方的同意。

武汉塑料在公开场合发布信息或公告应同时征求武汉经开、重组方的意见；重组方有权在武汉塑料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时列席。

7、滚存利润与期间损益

(1) 各方同意，本次重组完成前的上市公司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

(2) 各方同意，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注入资产的盈利（包括但不限于可分配利润）由武汉塑料享有，注入资产的亏损（包括但不限于实际发生的亏损）由重组方各自承担。

(3) 各方同意，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置出资产的期间损益[包括但不限于可分配利润或实际发生的亏损、经营性及非经营性有关的所有债权、债务（含或有负债）]由武汉经开享有或承担。

8、税费

除本《重组框架协议》另有约定外，各方应各自承担其就磋商、签署或完成本《重组框架协议》和其所预期或相关的一切事宜所产生或有关的费用、收费及支出。

因签订和履行本《重组框架协议》而发生的法定税费，各方应按照有关法律各自承担，相互之间不存在任何代付、代扣以及代缴义务。

9、违约责任与补救

(1) 协议签订后，除不可抗力以外，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构成其违约，应按照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 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应当赔偿其他方由此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3) 如因法律、法规或政策限制，或因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或因政府部门和/或证券交易监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

会、深交所及结算公司)未能批准或核准等任何一方不能控制的原因,导致置出资产、注入资产不能按本协议的约定转让和/或过户的,不视为任何一方违约。

(4) 如果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则守约方应书面通知对方予以改正或作出补救措施,并给予对方 15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如果宽限期届满违约方仍未适当履行本协议或未以守约方满意的方式对违约行为进行补救,则本协议自守约方向违约方发出终止本协议的通知之日终止。

(二)《股份转让协议》

1、合同主体

股份转让方: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受让方: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2、转让的股份与对价

(1) 楚天数字拟参与对武汉塑料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扣除 1.75 亿元人民币现金后的余额置换武汉塑料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置换差额部分由武汉塑料向乙方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购买。

(2) 武汉经开愿将其所持武汉塑料的全部股份 4,032 万股按照相关法定程序转让予楚天数字。

(3) 楚天数字以武汉塑料置出资产(即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经评估确认的武汉塑料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以及 1.75 亿人民币现金作为购买受让股份的对价。

3、转让股份的前提条件

(1)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股份转让协议》所述之股份转让事项须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依法定程序批准。

(2) 鉴于本次股份转让依赖于楚天数字对武汉塑料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因此,《股份转让协议》的生效前提为楚天数字与武汉塑料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项,已按法律法规之规定获得所需的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如未能获得该等批准、同意,则《股份转让协议》不予实施。

(3) 楚天数字及其相关方因对武汉塑料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及本次股份转让而触发的要约收购义务之豁免申请, 已按中国法律规定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豁免该要约收购义务的决定或批复文件。

(4) 相关双方承诺并保证严格遵守中国有关证券交易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依法履行法定程序和行使股东权利, 切实承担法定义务和职责。

4、交割及支付

双方确认, 楚天数字于 2010 年 4 月 28 日向武汉经开指定账户汇入保证金 5,250 万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二十五个工作日内, 由楚天数字向武汉经开支付股份转让对价资产中剩余现金部分 12,250 万元人民币。双方应为对方办理完成股份及资产的过户手续, 并依法办理股东名册的变更, 并至相应主管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依法办理股东变更的相关登记手续。

双方约定, 不论本《股份转让协议》因何原因不生效或者无法实施, 武汉经开须在楚天数字发出书面通知后 5 日内向楚天数字返还上述约定的履约保证金 5,250 万元。对价资产中置出资产需接受的人员自置出资产交割日起转移至武汉经开。

双方依据本《股份转让协议》之规定完成资产交割和人员接受后, 应促使武汉塑料办理相关变更和交接等手续。

5、资产交割的税费

双方同意, 本协议所述之资产所涉及的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材料的制作费用、有关资产过户登记费用及公告费用等)均由楚天数字承担。

6、武汉经开的承诺和保证

(1) 保证受让股份是武汉经开在武汉塑料的真实出资, 是武汉经开合法拥有的股份, 武汉经开拥有完全的处分权, 没有设定任何质押等担保及其他第三方权利限制。武汉经开承诺并保证其拥有武汉塑料的全部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的情形, 且已依法对武汉塑料履行出资义务, 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

(2) 对于可能或已存在的使楚天数字在获得本协议所述受让股份时就该等股份被任何第三方主张权利、要求赔偿损失、行使权利而受到限制、或有其他任何争议的情形，武汉经开有义务在收到楚天数字依据本协议向武汉经开提出异议（或要求）之日起的 30 日内予以全部消除、从而保证楚天数字对于受让股份所享有的权利。

(3) 武汉经开保证在楚天数字办理因本协议所述受让股份所需之相关变更登记手续时给予必要协助，并在楚天数字提出其他与变更手续有关之合理要求时，给予必要的帮助。

(4) 由于武汉经开将最终取得置出资产，根据“债务随资产走”的原则，武汉塑料应根据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与置出资产相关的债权债务转移事项及时履行债权人通知或债务人同意程序。如武汉塑料的债权人要求提供担保，武汉经开应负责和保证及时提供担保。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武汉塑料的全部员工（包括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及普通员工）的劳动和社保关系及与置出资产相关的全部离退休职工、全部下岗职工涉及到与武汉塑料有关的养老、医疗等所有关系均由武汉经开承担。

(5) 武汉经开如违反以上承诺和保证，致使本协议所述之受让股份无法转让并办理变更手续并因此给楚天数字造成经济损失，武汉经开应对该等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7、楚天数字的承诺和保证

(1) 楚天数字保证根据本协议的有关规定支付本协议所述之对价资产。

(2) 楚天数字如违反以上承诺和保证，致使本协议所述之资产转让行为无法进行并因此给武汉经开造成经济损失，楚天数字应对该等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违约责任

由于本协议任何一方的过失，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有过失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双方均有过失，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9、生效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后、并自获得相关政府部门批准之日起生效，对武汉经开、楚天数字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三）《股份转让补充协议》

1、合同主体

该补充协议是对《股份转让协议》的补充，签署双方相同，均为转让方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和股份受让方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2、对资产评估结果进行确认

交易双方根据中企华出具的置出资产评估报告对置出资产即上市公司武汉塑料全部资产与负债基准日评估价值进行了确认。根据上述结果，对本次 4,032 万股协议转让价值进行了确认，即置出资产及 1.75 亿元人民币现金。

3、相关债权债务处置事宜进一步确认

根据武汉塑料重组方案及《股份转让协议》，武汉塑料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债权、债务将最终由武汉经开承接：

（1）武汉塑料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债权、债务自置出资产交割日（指置出资产自楚天数字交割给武汉经开的日期，下同）起由武汉经开继受并承担；

（2）武汉塑料自评估基准日至置出资产交割日期间内与其经营性及非经营性有关的所有债权、债务（含或有负债）亦全部由武汉经开继受并承担；

（3）在置出资产交割日前，武汉塑料将根据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与置出资产相关的债权、债务转移事项债权人通知或同意等程序，如武汉塑料的债权人要求提供担保，由武汉经开负责和保证及时提供担保。

4、置出资产相关人员安置事宜进一步确认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附随于置出资产的全部人员均由武汉经开接受并负责安置和承担各项费用，对价资产中置出资产需接受的人员自置出资产交割日起转移至武汉经开：

(1) 武汉塑料与置出资产相关的全部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高级管理人员、在册在岗的普通员工、离退休员工、下岗职工、内退人员、工伤人员及遗属，下同）的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义务（包括社会保障义务和其他保障义务）自置出资产交割日起均由武汉经开继受并承担；

(2) 在置出资产交割日前，武汉塑料与置出资产相关的全部人员应与武汉塑料解除劳动合同，由武汉经开与该等人员签订新的劳动合同；武汉塑料子公司除上述人员以外的其他人员劳动关系不发生变更，与武汉塑料子公司的劳动合同继续履行；

(3) 武汉塑料重大资产重组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与置出资产相关的人员有关的全部已有或潜在债权债务、劳动纠纷，均由武汉经开承接并负责解决。

5、其他

此补充协议为《股份转让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股份转让协议》具有同等效力。除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此协议所适用的定义及其他各项条款与《股份转让协议》的定义和约定一致。

六、本次交易过程中的保密措施与信息披露

自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武汉经开与楚天数字初步接触以来，相关交易方即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制定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严格限定相关信息的知悉范围，并贯穿于交易各方协商武汉塑料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过程始终。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批以及实施过程中，上市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严格履行法定的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章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一、基本假设

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发表意见基于以下假设条件：

（一）本次交易各方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均按照有关协议条款全面履行其应承担的责任；

（二）本次交易各方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和合法；

（三）有关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出具的法律、财务审计和评估等文件真实、可靠；

（四）本次交易能够获得有关部门的批准，不存在其他障碍，并能及时完成；

（五）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无重大变化，国家的宏观经济形势不会出现恶化；

（六）本次交易各方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七）无其它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证监会《重组管理办法》文件的规定，现就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条和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情况做如下分析说明：

（一）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数字电视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产业，国务院转发六部委《关于鼓励数字电视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中明确指出要优化数字电视行业的投融资环境，积极支持数字电视相关企业通过上市、发行债券、上市公司配股和增发新股等方式筹集资金，增加对数字电视产业的投入。而本次交易的目的则是将湖北省广电网络

资产注入上市公司，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本次交易标的在生产过程中不产生污水、无废气的产生，所产生的工业废料多为包装材料，不需要进行特殊处理，且噪声远远小于允许的厂房噪声标准，因此，在生产制造过程中基本无不良影响，符合国家环保要求。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在土地管理方面符合相关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要求，且本次交易完成后，未来上市公司在其业务领域的市场份额仍未达到《反垄断法》中对于市场支配地位的认定条件，符合相关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2、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八章 释义”之 18.1 第（十）条规定：股权分布发生变化不具备上市条件：指社会公众持有的股份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四亿元的，社会公众持有的股份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10%。上述社会公众是指除了以下股东之外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1）持有上市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2）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388,761,371 股，其中社会公众股东合计持有 137,168,5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28%。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仍将满足《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股票上市条件。

3、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依法进行，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提出方案，聘请有关中介机构出具审计、评估、法律、独立财务顾问等相关报告。在本次交易中涉及到关联交易的处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履行合法程序，有关关联方在董事会上均回避

表决，充分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对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整个交易过程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上市公司拟置出资产及拟注入资产的交易价格均以2010年3月31日为基准日、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中企华的资产评估值为准。中企华及其经办评估师与本次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资产交易各方均没有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其出具的评估报告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科学的原则。上述评估报告且均已经相关国有资产管理部核准或备案。具体交易定价公允性分析参见本章之“三、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分析”相关内容。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4、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1) 本次交易涉及的拟置出资产

本次交易涉及的拟置出资产为武汉塑料全部资产及负债。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拟置出资产中：

1) 尚有1项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面积为785平方米；此外，证号为武开国用(2001)字第14号的土地使用权，证载面积88,972.04平方米，实际拥有土地使用权面积41,087.37平方米，其余47,884.67平方米为其全资子公司武汉神光模塑有限公司所有，尚未办理产权分割。

除上述情况外，拟置出资产中的其他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或转移障碍。

2) 武汉塑料以其自身工业园区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江汉区新华街亚洲广场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抵押给招商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汉阳大道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抵押给中信银行武汉分行。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上述抵押权人中信银行武汉分行、招商银行武汉经济

技术开发区支行已分别出具了《关于同意解除抵押担保的函》，同意在武汉塑料资产置出过程中，抵押资产办理完毕过户登记前，解除相关抵押资产上所设定的抵押担保。同时，在武汉塑料所有资产及负债办理完毕过户登记后，于上述资产（即原抵押资产）之上重新设定抵押。

同时，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作为本次拟置出资产的传递方及最终承接方，楚天数字以及武汉经开已分别出具了相关声明及承诺，明确表明已知悉武汉塑料资产及其经营状况，同意承担该等资产及其相关业务的风险。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武汉塑料由于拟置出资产存在部分资产状态或权属受到限制等情况而需在框架协议项下向楚天数字/武汉经开承担违约责任的风险已得到解除；楚天数字/武汉经开已充分了解拟置出资产存在部分资产状态或权属受到限制等情况，拟置出资产所存在的部分资产状态或权属受到限制等情况不会构成本次交易的实质性障碍。

（2）本次交易涉及的拟注入资产

本次交易涉及的拟注入资产为楚天数字全部资产及负债扣除1.75亿元现金后的余额、楚天金纬及楚天襄樊全部资产及负债、武汉广电100%股权。上述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冻结、抵押、质押等限制权利行使的情形，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的主要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3）本次交易涉及的债务转移

1) 拟置出资产债务转移

截至2010年3月31日，武汉塑料经审计的母公司报表负债总额为27,513.19万元，其中：已取得债权人关于债务转移同意函的金额为24,524.36万元，占武汉塑料2010年3月31日母公司报表负债总额的89.14%；未取得债权人关于债务转移同意函的债务中，武汉塑料所欠控股股东武汉经开及其控股子公司债务合

计 1,254.37 万元；除此之外，其他未取得债权人关于债务转移同意函的金额为 1,734.46 万元，占武汉塑料 2010 年 3 月 31 日母公司报表负债总额的 6.30%。对于尚未出具债务转移同意函的债权人，武汉塑料将继续进行沟通。

根据中证天通会计师于 2012 年 2 月 9 日出具的“中证天通[2012]证审字 1-1001 号”《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塑料母公司报表相关债权债务情况如下：应收票据 471.79 万元，应收账款 435.90 万元，其他应收款 1,966.76 万元，短期借款 23,000.00 万元，应付账款 113.50 万元，其他应付款 2,138.01 万元，非流动负债 440.00 万元，负债合计 27,956.99 万元。经查验，武汉塑料已经就置出资产项下的债权债务转移事项取得银行等相关债权人出具的债务转移同意函。

为保证本次交易的顺利实施以及武汉塑料及相关债权人利益不受损害，武汉塑料控股股东武汉经开，作为拟置出资产的最终承接方，已出具了相关承诺函，承诺：如本次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对于武汉塑料未取得债权人同意函而无法合法转移的债务，由武汉经开承担偿还责任，武汉塑料可指令武汉经开向相关债权人代为清偿债务或在清偿债务后向武汉经开追偿；武汉塑料因上述债务所导致的其他经济支出，亦由武汉经开承担。

2) 拟注入资产债务转移

① 楚天数字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楚天数字经审计的母公司报表中除无法取得同意函的预收账款外的短期借款、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的总额为 15,450.54 万元。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楚天数字已经获得的债务转移确认函总金额占上述金额的 94.41%。对于部分暂未取得同意函的债务，楚天数字将继续与相关债权人沟通。对于无法取得同意函的预收帐款主要是向居民收取的有线电视费，本次重组完成后将由新的公司履行原先与各用户的服务约定；

根据鹏城会计师于 2012 年 2 月 20 日出具的“深鹏所审字[2012]0057 号”《审计报告》，经其审计楚天数字合并财务报表，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楚天数字相关债权债务情况如下：无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2,828,695.04 元，其他应收款 8,912,200.84 元，短期借款 110,000,000.00 元，应付账款 106,887,866.06 元，其他

应付款 17,525,823.69 元，无非流动负债，负债合计 334,183,865.22 元。

经查验，楚天数字已经就其债权债务转移事项取得主要供应商、银行相关债权人出具的债务转移同意函。

②楚天金纬

截止 2010 年 3 月 31 日，楚天金纬经审计的报表中除无法取得同意函的预收账款等外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为 7,738.26 万元。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楚天金纬已经取得的债权人同意金额占上述金额得 95.16%。对于部分暂未取得同意函的债务，楚天金纬将积极沟通。预收帐款主要是向居民收取的有线电视费，本次重组交易完成后未来上市公司将履行原先与各用户的服务约定。

根据鹏城会计师于 2012 年 2 月 20 日出具的“深鹏所审字[2012]0058 号”《审计报告》，经其审计楚天金纬合并财务报表，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楚天金纬的相关债权债务情况如下：无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598,034.20 元，其他应收款 12,319,152.64 元，无短期借款，应付账款 54,416,628.95 元，其他应付 21,401,839.43 元，无非流动负债，负债合计 131,529,609.71 元。

经查验，楚天金纬已经就其债权债务转移事项取得主要供应商、银行相关债权人出具的债务转移同意函。

③楚天襄樊

楚天襄樊正式设立于 2010 年 4 月，成立之初尚无负债。截至目前，楚天襄樊经营时间较短，无银行负债，仅有少量经营性负债，楚天襄樊正积极与相关债权人沟通债务转移事宜。

根据鹏城会计师于 2012 年 2 月 20 日出具的“深鹏所审字[2012]0056 号”《审计报告》，经其审计楚天襄阳合并财务报表，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楚天襄阳相关债权债务情况如下：无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1,604,671.60 元，其他应收款 6,975,557.41 元，无短期借款，应付账款 35,981,237.53 元，其他应付款 2,992,833.06 元，无非流动负债，负债合计 77,429,997.31 元。

经查验，楚天襄阳已经就其债权债务转移事项取得主要供应商、银行相关债权人出具的债务转移同意函。

④ 武汉广电

本次交易中武汉广电100%股权资产注入未来上市公司，因此武汉广电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事项。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所涉相关债务处理合法，合理保障了上市公司利益。

5、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经营性资产以及武汉广电100%股权。未来上市公司将作为整合平台整合湖北省广电网络资产。湖北省广电网络资产的资产质量、盈利能力与发展前景良好，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资产、业务规模均将得到大幅提高，盈利能力也将进一步增强。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显著增强，不存在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6、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完成后，楚天数字将获得上市公司控股权，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省总台将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此外，未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及相关关联方等均出具了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上市公司保持独立。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7、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公司章程的框架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相应的议事规则，并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从制度上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规范运作和依法行使职责。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全面修订，并依法依规对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以及上市公司高管人员进行适当调整，以适应本次重组后的业务运作及法人治理要求，进一步保持并完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保持健全有效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二）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1、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1）本次交易完成后，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经营性资产以及武汉广电 100% 股权将整体注入上市公司。未来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持续经营能力将得以大幅提高，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也将得到明显改善。具体分析参见本章“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影响”相关内容。

（2）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部分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参见本章“七、本次交易对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影响/二、关联

交易”相关内容。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未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及相关关联方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以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明确了关联交易的的操作原则，将建立关联方回避关联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等切实可行的机制，并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同时保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3) 本次交易完成后，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经营性资产以及武汉广电 100% 股权将注入上市公司，楚天数字因此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三者共同的控股股东楚天网络将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省总台将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重组完成后，楚天数字将成为持股型公司，无实际生产经营，与未来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楚天网络及实际控制人省总台下属公司与未来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具体情况参见本章“七、本次交易对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影响/一、同业竞争”相关内容。

为彻底消除潜在同业竞争，保护上市公司利益，楚天网络及省总台承诺在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后，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半年内启动将相关资产注入上市公司事宜：① 相关资产已经完成事业体制向企业化经营的转型；② 相关资产已经盈利。该资产注入完成后，湖北省广电网络资产将实现整体上市。届时，上市公司与楚天网络、省总台将不存在同业竞争。

在全省网络整合背景下，为了避免未来与上市公司可能的同业竞争，进一步细化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省台、楚天网络特承诺如下：

① 本次重组完毕后的二年内，省台及楚天网络将积极推动上市公司采用定向增发等措施整合省内其他有线电视网络资产。

② 如果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二年内仍未能将相关资产全部注入到上市公司，自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第三年起将未注入资产托管给上市公司经营。

综上，在楚天网络及省总台关于未来资产注入承诺得以实施的基础上，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潜在同业竞争将得以彻底消除。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为上市公司注入了优质有线电视网络资产，将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同时在相关承诺得到有效执行的情况下，本次交易有助于防止同业竞争和规范、减少关联交易。

2、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须经注册会计师专项核查确认，该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或者将通过本次交易予以消除；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武汉塑料 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2011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不存在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市公司不存在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

3、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应当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为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经营性资产以及武汉广电100%股权，上述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冻结、抵押、质押等限制权利行使的情形，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权属清晰，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三、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的定价充分考虑了交易标的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

等因素，切实保护了交易双方及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和持续盈利能力。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均已由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进行了评估，并以评估价值为本次交易定价基础。

（一）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分析

中企华接受上市公司及相关重组各方委托，依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和评估准则，本着独立、公正、科学、客观的原则，运用资产评估法定或公允的方法和程序及评估人员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对武汉塑料、楚天数字、楚天襄樊、楚天金纬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以及武汉广电 100% 股权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做出了公允评估。

根据中企华出具的相关声明，经办评估师与评估对象无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无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本次评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资产评估准则及专业规范和技术标准，遵循评估基本原则和一般评估惯例，对所评资产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评估对象的市场价值作出了公允反映，并分别出具了相应资产评估报告书。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企华在本次资产评估中具备独立性。

（二）拟置出资产定价的公平合理性分析

根据上市公司与重组各方共同签署的《重组框架协议》及《重组补充协议》，本次交易涉及的拟置出资产为武汉塑料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所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现就拟置出资产评估定价合理性分析如下：

1、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除特别说明外，中企华对即使存在或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等影响评估价值的非正常因素没有考虑，且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或其它不可抗力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除此之外，中企华在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时，还遵循以下假设：

（1）基本假设

1)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的地区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 本次评估测算各项参数取值未考虑通货膨胀因素；

3) 国家现行的银行利率、汇率、税收政策等除已知的以外无重大改变；

4) 假设评估的资产现有用途不变并继续使用，被评估企业保持持续经营状态；

5) 被评估企业及相关责任方提供的有关本次评估资料是真实的、完整、合法、有效的；

6) 假定被评估企业管理当局对企业经营负责地履行义务，并称职地对有关资产实行了有效的管理。被评估企业在经营过程中没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7) 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8) 企业会计政策与核算方法无重大变化；

9) 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针对性假设

根据上述基本假设，针对被评估单位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情况，重要的针对性假设如下：

1) 截止评估基准日，武汉塑料及其子公司均有部分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本次评估假设武汉塑料及其子公司合法拥有上述房屋建筑物并持续使用，评估过程中未考虑获取权证需要缴纳的相关税费。

2) 对于武汉塑料及子公司未办理权证的房屋建筑物面积是经过企业人员实地勘察测量，评估人员实地勘察核实后确定的，本次评估假设上述未办理权证的房屋面积与实际相符。

3) 本报告评估结果的计算是以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状况和评估报告对

评估对象的假设和限制条件为依据进行，如企业状况或评估报告中对评估对象的假设和限制条件发生变化，评估结果应作相应调整。

4) 本次在子公司整体评估过程中，对收益法评估中所采用的评估假设是在目前条件下，对委估对象未来经营的一个合理预测，如果未来出现可能影响假设前提实现的各种不可预测和不可避免的因素，则会影响盈利预测的实现程度。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的评估假设前提合理。

2、评估方法选取的合理性

本次评估只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拟置出资产进行评估。主要原因如下：

企业价值评估主要有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和市场法三种评估方法。本次评估过程中，因难以参照物和相关市场公开资料，不适合采用市场法评估；同时由于武汉塑料已无主营业务收益，收益主要来源于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合并收益等，故亦不考虑采用收益法。

因此，根据武汉塑料的资产和经营特点，结合本次评估目的，中企华本次只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拟置出资产的评估方法选取合理。

3、评估结果的合理性

中企华于2010年6月30日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0）第436号《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项目之置出资产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2010年3月31日，拟置出资产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4,092.23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8,908.39万元，增值4,816.16万元，增值率34.18%。具体评估增值原因参见本报告“第三章 本次交易基本情况/四、本次交易标的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根据《重组框架协议》及《重组补充协议》，拟置出资产以经国有资产管理

部门核准的评估价值为基础，确认其最终交易价格为 18,908.39 万元。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拟置出资产的定价公允合理、保护了上市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三）拟注入资产定价的公平合理性分析

1、本次拟注入资产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完成后，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经营性资产以及武汉广电 100% 股权将注入上市公司。中企华接受委托，分别对以上拟注入资产进行价值评估，现就各拟注入资产评估情况合理性及公允性分析如下：

（1）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1) 基本假设

①被评估单位现有和未来的管理层是负责的，并能稳步推进公司的发展计划，保持良好的经营态势。

②被评估对象按其评估基准日状况持续经营（或者持续使用），未来的经营方式与基准日相比无重大变化。

③国家现行利率、汇率、税收以及与被评估单位或评估对象相关的国家宏观政策、产业政策以及市场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④由委托方提供的与评估相关的产权证明文件、财务报表、会计凭证、资产清单及其他有关资料真实、合法、完整、可信。被评估对象不存在应提供而未提供、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其他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事项、或有事项或其他事项。

⑤被评估单位会计政策与核算方法无重大变化，不存在因对外担保等事项导致的大额或有负债。

⑥假设公司未变更所有权人的车辆可以顺利过户，产权为被评估单位所有。

⑦本次评估未考虑房产、土地、车辆过户和获取权证需要缴纳的相关税费。

⑧对于线路资产、分配网等资产的数量是被评估单位申报、评估人员抽查核实后确定的，本次评估假设上述资产的数量与实际相符。

⑨评估人员对评估对象的现场勘查仅限于评估对象的外观和使用状况，并未对结构等内在质量进行测试，故不能确定其有无内在缺陷。本次评估以评估对象内在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并足以维持其正常使用为假设前提。

⑩本次评估没有考虑将来可能出现的因拍卖、变卖抵（质）押物对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发生产权变动时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值的影响，以及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⑪在未来可预见的时间内被评估单位按提供给评估师的发展规划进行发展，生产经营政策不做重大调整，预测的收入、成本及费用在未来经营中能如期实现。

⑫假设被评估单位电视收视费标准按现行文件收费。

⑬评估估算工作在一定程度上依赖上市公司的有关财务报告，假定上述财务报告均真实可靠。

2) 针对性假设

除上述基本假设外，中企华对各注入资产评估还基于以下针对性假设：

① 楚天数字

营业税及附加等税费按国家现行规定测算；楚天数字根据“财税[2009]34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若干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及鄂财税[2010]15号文精神，向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申请转企改制文化企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认定申请，获得备案，免征企业所得税至2013年12月31日，2013年以后年度按照25%税率预测企业所得税。

② 楚天金纬

营业税及附加按国家现行规定测算，未考虑税收减免。根据荆财教字（2010）80号“关于荆州市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自改制

注册之日起免征企业所得税改政策执行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评估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所得税按免税，2013 年以后年度按企业所得税率 25% 测算。

③武汉广电

A：假设预测年度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B：在未来可预见的时间内被评估单位按提供给评估师的发展规划进行发展，生产经营政策不做重大调整，预测的收入、成本及费用在未来经营中能如期实现。

C：营业税及附加等税费按国家现行规定测算；企业所得税根据企业取得的免税文件进行预测（免所得税至 2013 年），2013 年以后年度按照 25% 税率预测企业所得税。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拟注入资产的评估假设前提合理。

(2) 评估方法选取与评估目的及评估资产状况的相关性

本次拟注入资产中，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武汉广电均分别同时采用了资产基础法以及收益法进行评估，楚天襄樊则只采用了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资产基础法即成本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被评估企业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

本次评估中，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武汉广电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主要基于以下原因：

1)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以持续经营为前提对企业进行评估时，资产基础法（成本法）不应当作为唯一使用评估方法；

2) 由于目前市场上类似参照物难以选择，且缺少市场公开数据，故本次评估不考虑采用市场法评估；

3) 委估的企业产权明晰，经营正常，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能够用货币衡量其未来收益，具有一定的获利能力。

故本次评估中，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武汉广电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在上述两种方法评估的基础上，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和分析两种方法的实施情况、参数的合理性和评估结果的差异后，确定采用其中一种方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果。而由于楚天襄樊为新设的公司，基准日尚未开始经营，因此只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评估符合相关评估规范和准则的要求，所选用方法与评估目的及评估资产状况相关。

（3）评估方法及评估结论选取的合理性

本次拟注入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1) 楚天数字净资产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评估价值为 76,101.02 万元，以收益法评估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77,833.88 万元。收益法评估结果比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高 1,732.86 万元，差异为 2.28%，二者差异较小；

2) 楚天金纬净资产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评估价值为 43,721.88 万元，以收益法评估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46,208.52 万元。收益法评估结果比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高 2,486.64 万元，差异为 5.69%，二者差异较小；

3) 楚天襄樊净资产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评估价值为 26,502.18 万元；

4) 武汉广电 100%股权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评估价值为 102,702.51 万元，以收益法评估的股权评估价值为 109,807.02 万元。收益法评估结果比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高 7,104.51 万元，差异为 6.92%，二者差异较小；

上述拟注入资产中，鉴于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本次为资产交易，且成立时间相对较晚，因此结合本次交易目的，本次评估对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而对于武汉广电，由于其本次为股权交易，且公司自 2003 年成立以来，企业规模稳步增长，盈利持续增长。本次评估出于对武汉广电整体企业权益的考虑，最终采用收益法对武汉广电 100%股权评估。

因以 2010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报告有效期限已届满，中企华评估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拟注入资产进行补充评估并分别对楚天数字、

楚天金纬、楚天襄阳、武汉广电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043 号、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042 号、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045 号及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046 号，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阳、武汉广电的评估净值分别为 83,278.46 万元、48,195.65 万元、31,622.58 万元及 124,904.53 万元。

上市公司考虑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拟注入资产在交易基准日（2010 年 3 月 31 日）至补充评估基准日期间产生的增值额大于置出资产相应期间产生的评估增值额，相关资产的再次评估结果不构成任何不利于上市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变化，因此，本次重组中拟注入资产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阳、武汉广电的价格仍为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评估值 76,101.02 万元、43,721.88 万元、26,502.18 万元、109,807.02 万元。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评估结果选取合理。

2、本次拟注入资产定价公允性分析

根据鹏城会计师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财务审阅报告，未来上市公司 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 9,560.70 万元，按本次拟注入资产的评估结果及 2010 年 3 月 31 日上市公司收盘价，对应市盈率为 47.72 倍；未来上市公司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31,709.50 万元，对应的市净率为 3.46 倍。

本次拟注入资产主营业务均为广电网络资产运营。国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指标如下：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市盈率	市净率
002238.SZ	天威视讯	86.89	5.40
000917.SZ	电广传媒	297.57	4.07
600831.SH	广电网络	71.78	4.52
600037.SH	歌华有线	49.82	3.63
000839.SZ	中信国安	37.84	4.01
可比上市公司	平均值	108.78	4.32
	中值	71.78	4.07
拟注入资产		47.72	3.46

说明：

(1) 样本选择范围：广电网络资产运营业务的 A 股上市公司；

(2) 静态市盈率计算方式：2010年3月31日收盘价/2009年度基本每股收益；

(3) 静态市净率计算方式：2010年3月31日收盘价/2010年3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根据上表分析，以2010年3月31日收盘价和2010年一季度盈利计算，国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静态市盈率中值为71.18倍，平均值为108.78倍，剔除微利上市公司（市盈率大于100）的电广传媒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静态市盈率平均值为61.58倍；以2010年3月31日收盘价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计算，国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市净率中值为4.07倍，平均值为4.32倍。

本次拟注入资产的静态市盈率、静态市净率分别为26.79倍、1.94倍，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因此，拟注入资产的交易价格是合理的。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定价过程中资产评估方法选取合理、评估结果及资产定价客观、公允。

3、本次发行股份定价的合理性分析

上市公司本次向重组交易对方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以每股10.40元的价格向其发行股份认购资产。该发行价格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确定。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述定价方式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重组管理办法》等关于定向发行股票的定价要求，定价合理，充分保护了公司原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市场竞争力、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经营性资产以及武汉广电100%股权将注入上市公司。同时，未来上市公司将被打造成为湖北省广电网络

资产的整合平台，进而实现“全省一网”的整体战略目标。

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规定，同一行政区域只能设立一个区域性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因此未来上市公司在湖北省内经营有线电视网络不存在行业内的竞争者。根据鹏城会计师出具的模拟备考审阅报告及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规模、盈利能力均处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中较高水平。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从汽车塑料零部件业务转变为有线电视网络资产经营业务。上市公司将从完全竞争行业进入相对垄断的行业，有利于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维持经营的稳定性。

根据本章之“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盈利能力稳定、现金流量充足、融资能力较强；从发展趋势看，未来上市公司广电网络业务发展平稳，未来根据国家“三网融合”相关政策出台，其业务发展将进一步得以充分拓展。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完成后，武汉塑料将在湖北省内广电网络行业内拥有较高的市场地位，经营业绩将大幅改善，并具有持续发展能力。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将置出上市公司，同时注入盈利能力较强的楚天数字、楚天经纬、楚天襄阳经营性资产以及武汉广电100%股权。根据中证天通出具的中证天通[2010]审字1204号审计报告以及鹏城会计师出具的深鹏所股专审字[2010]511号审阅报告，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等将得到显著改善。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分析

1、交易前后资产构成分析

上市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报表及备考合并报表的资产构成对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备考数据	备考占比	实际数据	实际占比	备考数据	备考占比	实际数据	实际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882.13	9.20%	10,295.92	10.65%	33,155.88	11.42%	12,263.80	12.42%
应收票据	-	0.00%	7,744.55	8.01%	-	0.00%	7,277.95	7.37%
应收账款	503.14	0.17%	20,747.55	21.46%	716.14	0.25%	23,824.54	24.13%
预付款项	10,924.42	3.61%	2,870.54	2.97%	10,367.81	3.57%	1,158.48	1.17%
其他应收款	3,371.45	1.11%	487.24	0.50%	2,585.12	0.89%	322.38	0.33%
存货	10,611.68	3.50%	10,530.41	10.89%	7,625.93	2.63%	7,637.57	7.74%
其他流动资产	73.68	0.02%	193.08	0.20%	-	0.00%	-	-
流动资产合计	53,366.50	17.61%	52,869.29	54.69%	54,450.88	18.76%	52,484.72	53.17%
非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4,550.00	1.50%	-	-	8,500.00	2.93%	-	-
长期股权投资	445.67	0.15%	60.00	0.06%	289.77	0.10%	60.00	0.06%
固定资产	169,397.38	55.90%	35,003.61	36.21%	163,048.04	56.17%	37,704.23	38.19%
在建工程	17,335.98	5.72%	1,772.01	1.83%	8,486.48	2.92%	1,187.84	1.20%
工程物资	2,876.24	0.95%	-	-	3,377.91	1.16%	-	-
无形资产	3,473.12	1.15%	5,310.26	5.49%	3,553.11	1.22%	6,026.39	6.10%
开发支出	-	0.00%	807.95	0.84%	-	0.00%	421.58	0.43%
商誉	-	0.00%	477.60	0.49%	-	0.00%	477.60	0.48%
长期待摊费用	51,457.52	16.98%	-	-	48,510.59	16.7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66	0.04%	377.86	0.39%	70.07	0.02%	354.29	0.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9,660.57	82.39%	43,809.29	45.31%	235,835.97	81.24%	46,231.93	46.83%
资产总计	303,027.07	100.00%	96,678.58	100.00%	290,286.85	100.00%	98,716.65	100.00%

本次交易后，公司 2010 年末的总资产将从 98,716.65 万元增至 290,286.85 万元，增长了 1.94 倍；净资产从 28,057.93 万元增至 200,707.69 万元，增长了 6.15 倍；2011 年底，备考财务报表公司总资产为 303,027.07 万元，较本次交易前公司总资产增长了 2.13 倍；净资产为 217,291.73 万元，较本次交易前公司净资产增长了 6.74 倍，公司生产经营规模迅速扩大，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从资产的结构来看，本次交易后，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有所下降，其中 201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由 21.46% 下降至 0.17%，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数字收视用户，而数字收视用户的收费模式主要为预收费制度；公司存货占总资产的比重也从 10.89% 下降至 3.50%，主要是因为公司经营模式转变为有线电视节目传输等服务，经营过程中无需大量存货周转。

本次交易后，公司 2011 年末的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由 45.31% 增加至 82.39%，其中固定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从 36.21% 增加至 55.90%，这主要是因为本次交易后，公司将由塑料制品生产销售企业转变为有线电视网络运营企业，后者主要资产即为大量广播电视网络资产，符合行业特点。本次交易后，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占资产总额的比重由 0 增加至 16.98%，主要是因为公司将有线数字电视整体转换送出的机顶盒及智能卡成本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并分 5 年摊销所致。

2、交易前后负债构成分析

上市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报表及备考合并报表的负债构成对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备考数据	备考占比	实际数据	实际占比	备考数据	备考占比	实际数据	实际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250.00	25.95%	35,750.00	53.96%	24,500.00	27.35%	40,120.00	56.78%
应付票据	4,373.46	5.10%	5,215.59	7.87%	3,664.10	4.09%	4,564.80	6.46%
应付账款	23,811.26	27.77%	17,129.74	25.86%	23,989.29	26.78%	17,228.76	24.38%
预收款项	22,683.97	26.46%	670.36	1.01%	19,660.39	21.95%	359.77	0.51%
应付职工薪酬	4,813.26	5.61%	2,729.58	4.12%	4,954.32	5.53%	2,705.64	3.83%
应交税费	950.45	1.11%	440.16	0.66%	725.60	0.81%	2,189.72	3.10%
应付股利	-	0.00%	-	-	-	0.00%	-	-
其他应付款	6,852.94	7.99%	3,872.00	5.84%	4,235.46	4.73%	3,050.03	4.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0.00%	-	-	7,850.00	8.76%	-	-
流动负债合计	85,735.34	100.00%	65,807.43	99.34%	89,579.16	100.00%	70,218.72	99.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0.00%	-	-	-	0.00%	-	-
预计负债	-	0.00%	440.00	0.66%	-	0.00%	440.00	0.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	0.00%	440.00	0.66%	-	0.00%	440.00	0.62%
负债合计	85,735.34	100.00%	66,247.43	100.00%	89,579.16	100.00%	70,658.72	100.00%

本次交易后，随着资产规模的上升，公司负债规模亦有所增加，2010 年末及 2011 年末的备考财务报表总负债分别为 89,579.16 万元和 85,735.34 万元，较本次交易前分别增长了 26.78%、29.42%。

本次交易后，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其中，2011 年末，短期借款占总负债的比例由 53.96% 下降至 25.95%，说明重组后流动资金链

紧张的局面得到改善；应付票据占总负债的比例由 7.87% 下降至 5.10%，应付账款占总负债的比例由 25.86% 上升至 27.77%，两者合计所占比例数基本持平，无明显变化；而预收款项占总负债的比例则由 1.01% 上升至 26.46%，主要是因为公司数字收视用户的收费模式为预收费制所致。

3、交易前后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交易前后有关偿债能力的主要指标如下：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度	
	备考数据	实际数据	备考数据	实际数据
资产负债率（合并）	28.29%	68.52%	30.86%	71.58%
流动比率	62.25%	80.34%	60.79%	74.74%
速动比率	37.04%	64.04%	40.70%	63.87%
利息保障倍数	13.27	3.93	10.32	4.16

本次交易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表明公司长期偿债能力得到较大程度的增强。短期来看，公司 2010 年及 2011 年末的备考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对于交易前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重组后改变的行业特点引起的：重组后的公司主要提供节目传输服务且主要为预收收费模式，流动资产中的存货和应收账款比例大幅度下降，引起流动比例下降；而预收收费模式引起预收账款的大幅度提升和应收账款的下降，导致了速动比例的相对下降。另外，考虑到公司流动负债中的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的数字电视收视费，几乎无需偿还，使公司实际的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进一步提高。本次交易后，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大幅增长，表明公司短期银行偿债压力较小。

公司 2011 年末/年度备考的偿债能力指标与国内同行业 A 股上市公司 2011 年半年报数据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利息保障倍数
002238.SZ	天威视讯	21.31	1.81	1.79	-
000917.SZ	电广传媒	64.77	1.94	1.23	5.32
600831.SH	广电网络	58.00	0.39	0.34	3.67
600037.SH	歌华有线	45.41	2.99	2.88	-
601929.SH	吉视传媒	51.21	0.42	0.35	7.70
中值		48.14	1.51	1.32	5.56
公司备考		28.29	0.62	0.37	13.27

注：天威视讯及歌华有线 2010 年半年报中的财务费用为负数，故在计算利息保障倍数时将其剔除；数据来源于同花顺软件。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交易后公司备考资产负债率为 28.29.%，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显示出公司重组后较好的长期偿债能力；公司备考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对于同行业水平较低，短期面临着一定的偿债压力；而公司备考利息保障倍数为 13.27 倍，远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长期银行借款较少，银行偿债压力较小。

4、交易前后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公司交易前后有关资产周转能力的主要指标如下：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度	
	备考数据	实际数据	备考数据	实际数据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5.14	3.42	124.96	2.91
存货周转率	5.52	8.99	7.27	10.86
总资产周转率	0.32	1.05	0.31	0.97

本次交易后，公司应收帐款周转率大幅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主要业务收入采用预收费制度，使得公司应收账款锐减所致。公司备考存货周转率由 2010 年的 7.27 下降到 2011 年的 5.52，主要是由于随着有线数字电视整体转换工作及增值业务的开展，使得公司存货中机顶盒等产品大量增加所致。本次交易后，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总资产规模，尤其是非流动资产大幅增加所致，符合公司业务特点。

公司 2011 年末/年度备考的资产周转能力指标与国内同行业 A 股上市公司 2011 年半年报数据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应收帐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总资产周转率
002238.SZ	天威视讯	16.75	30.34	0.23
000917.SZ	电广传媒	9.18	0.44	0.10
600831.SH	广电网络	24.65	6.23	0.21
600037.SH	歌华有线	48.58	6.10	0.09
601929.SH	吉视传媒	31.25	8.61	0.21
中值		26.08	10.35	0.17
公司备考		145.14	5.52	0.32

数据来源：同花顺软件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交易后公司备考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45.14，高于行业中值和公司交易前的水平；交易后备考的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5.52，低于行业

中值和公司交易前的水平，这主要是因为随着有线数字电视整体转换工作及网建工程的开展，公司存货有所增加引起的；在总资产周转率方面，交易后公司备考的总资产周转率较行业中值相比较为高，反映了公司总体资产的使用和管理效率较高，盈利性较好。

（二）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1、交易前后盈利指标对比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增长率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增长率
营业收入	102,257.52	93,846.77	-8.23%	93,691.65	79,970.32	-14.65%
利润总额	6,679.83	16,529.43	147.45%	6,195.61	13,979.64	125.64%
净利润	5,396.76	16,584.02	207.30%	4,053.27	14,032.84	246.21%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709.57	16,584.02	870.07%	1,017.75	14,032.84	1278.81%
销售净利率	5.28%	17.67%	234.69%	4.33%	17.55%	305.26%
净资产收益率	10.61%	7.93%	-25.21%	6.90%	10.12%	46.60%
每股收益（元）	0.10	0.43	326.59%	0.06	0.36	501.60%

上表显示，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营业收入虽有所下降，但利润总额、净利润等多项指标均有大幅提高，其中，2011 年度公司利润总额将达到 16,529.43 万元，较交易前增长 147.45%；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将达到 16,584.02 万元，较交易前增长 870.07%。上市公司盈利规模显著提升。

本次交易后，2011 年公司销售净利率将达到 17.67%，较交易前增长 234.66%；净资产收益率将达到 7.93%，较交易前减少 25.21%，这主要是因为随着有线数字电视整体转换工作及网建工程的开展，公司投资了大量的非流动资产，导致资产总规模增加引起的；基本每股收益将达到 0.43 元，较交易前增长 326.59%。上市公司盈利质量同样显著提升。

2、交易前后利润来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1 年备考		2010 年		2010 年备考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业务经营收益	6,406.71	95.91%	15,749.23	95.28%	6,069.70	97.97%	13,580.50	97.14%
投资收益及公允	23.56	0.35%	184.46	1.12%	0.6	0.01%	81.53	0.59%

价值变动收益								
营业外收支净额	249.57	3.74%	595.74	3.60%	125.31	2.02%	317.61	2.27%
利润总额	6,679.84	100.00%	16,529.43	100.00%	6,195.61	100.00%	13,979.64	100.00%

由上表可见，本次交易后，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来源仍然非常集中，2010年及2011年，公司业务经营收益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均超过了95%，表明公司主业盈利能力和质量较高。公司备考营业外收支净额主要为政府补助。

本次交易后，公司业务经营收益的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2011年备考	增长比例	2010年	2010年备考	增长比例
毛利	20,576.05	43,494.35	111.38%	19,891.75	37,824.36	90.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7.72	1,024.14	35.16%	702.83	1,100.24	56.54%
期间费用	12,673.53	26,502.61	109.12%	12,169.62	22,930.81	88.43%
资产减值损失	738.10	218.37	-70.41%	949.60	212.81	-77.59%

本次交易后，公司业务经营收益主要来源于主营产品的盈利。主营产品毛利大幅增加，其中，2011年达到43,494.35万元，较交易前增长111.38%；2010年达到37,824.36万元，较交易前增长90.15%。

本次交易后，公司备考的期间费用相对较高，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2011年备考	增长比例	2010年度	2010年备考	增长比例
销售费用	2,628.32	12,931.70	392.01%	1,839.33	10,280.43	458.92%
管理费用	7,761.92	12,224.02	57.49%	8,367.89	11,151.17	33.26%
财务费用	2,283.30	1,346.89	-41.01%	1,962.40	1,499.21	-23.60%

由上表可见，本次交易后，公司财务费用显著下降，表明公司资金压力较小；而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均有一定程度的增长，尤其是销售费用，2010年以及2011年均比交易前增长4倍左右。

3、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本次交易后，公司2011年、2010年备考的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收入金额（万元）		收入构成	
	2011年	2010年度	2011年	2010年度

模拟电视收入	3,231.02	82,813.70	3.46%	10.43%
数字电视收入	68,773.31	530,822.48	73.70%	66.86%
安装费收入	5,686.33	76,521.77	6.09%	9.64%
机顶盒收入	2,627.27	43,866.42	2.82%	5.52%
付费点播收入	1,925.32	6,771.29	2.06%	0.85%
卫星落地费收入	4,096.89	16,213.07	4.39%	2.04%
数据网收入	1,419.93	8,645.90	1.52%	1.09%
互动电视收入	2,983.33	5,251.41	3.20%	0.66%
其他收入	2,566.34	23,065.71	2.75%	2.91%
合计	93,309.75	793,971.77	100.00%	100.00%

由上表可见，本次交易后，随着公司有线数字电视整体转换工作的开展，公司数字收视费收入占比同样呈现上升趋势，由 2010 年的 66.86% 上升至 2011 年的 73.70%；而相应模拟收视费收入占比则呈下降趋势，从 10.43% 下降至 3.46%。公司其他收入占比基本维持稳定状况。

4、每股指标分析

本次交易后，公司 2011 年末/年度、2010 年末/年度的每股指标对比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末/年度		2010 年末/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43	0.06	0.36
稀释每股收益	0.10	0.43	0.06	0.36
每股净资产	0.95	5.59	0.86	5.16

如上表所示，本次交易后，2010 年度及 2011 年公司备考的每股收益将分别增至 0.36 元和 0.43 元，较本次交易前分别增长了 500.00% 和 330.00%，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得到大幅提升。

本次交易后，2010 年和 2011 年公司每股净资产分别增至 5.16 元和 5.59 元，较本次交易前分别增长 500.00% 和 488.42%，大大增加了上市公司股东持有股权的内在价值，保障了公司中小股东的权益。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能够得到提高及改善，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武汉塑料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重大规章制度，确保其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公司董事会还建立了战略发展、薪酬考核、审计三个专业委员会，专业委员会依据相应的工作细则，分别承担公司重大工作事项讨论与决策的职能，提高公司董事会运作效率，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确保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利益。同时公司坚持股东利益为导向，注重投资者沟通，切实履行作为公众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从总体来看，公司的运作和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等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在公司治理结构上，未来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省总台及控股股东楚天数字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根据上市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决定是否调整公司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组成。重组后，上市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要求及公司发展和外部环境的变化，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武汉塑料与控股股东武汉经开及实际控制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之间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及机构上均做到完全独立。根据省总台、楚天数字及其关联方出具了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相关各方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武汉塑料保持和完善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七、本次交易对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影响

（一）同业竞争

1、本次交易前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开发、制造、经营汽车零部件、高新科技工程塑料制品及其他塑料制品、塑料化工原辅材料；承接装饰建筑工程业务；汽车客运出租业及汽车维修的管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仓储；组织三产业投资业务；塑料材料及制品的检测等业务。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分别从事不同的行业，因此上市公司与大股东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及其关联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本次交易后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重组完成后，省总台成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楚天网络间接控股上市公司。拟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与留存在省总台、楚天网络的资产不存在实质上的同业竞争。

（1）楚天数字、楚天金纬及楚天襄樊与未来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楚天数字、楚天金纬及楚天襄樊将以其全部有线电视网络资产注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由汽车塑料零部件配套转变为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其中楚天数字将成为第一大股东，楚天金纬、楚天襄樊与楚天数字作为同一控制人下属的关联方，共同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本次重组实施后，楚天数字、楚天金纬及楚天襄樊未来并无实际经营业务，将不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

（2）省总台与未来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省总台将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省总台属于文化编制的事业单位，主要负责组织广播电影电视宣传和广播影视文艺创作、生产、发行，根据授权管理、经营总台全部国有资产，承担保值增值责任。省总台下属事业单位及控参股企业除楚天网络外均不从事有线传输业务或不从事实际经营业务（省总台业务架构图参见本报告第三章“三、本次交易各方基本情况/（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4、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内容），楚天网络与未来的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情况见下。

（3）楚天网络与未来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1) 楚天网络未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情况

楚天网络除本次交易中注入上市公司的有线电视网络资产外,在其他区域还拥有部分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楚天网络除本次交易中注入上市公司的有线电视网络资产外在其他区域还从事有线电视网络业务的资产情况(详细情况参见本报告第三章“三、本次交易各方基本情况/(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4、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内容)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用户分布区域	资产总数 (万元)	收入总数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用户总数 (万户)
湖北省楚天视讯网络有限公司	见注 1	88,331.52	23,802.28	261.78	119.17
湖北楚天视通网络有限公司	未开展业务	907.20	-	-92.96	-
湖北鄂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鄂州	8,476.58	3,294.43	794.51	12.27
湖北黄梅楚天广播电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黄梅	3,834.39	1,505.65	3.17	9.17
荆门市太乙数字电视传播有限公司	荆门	3,519.74	858.37	-524.27	9.21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荆门分公司	荆门	4,428.18	1,750.84	-398.93	9.87
合计		109,497.61	31,211.57	43.30	159.69

注 1: 视讯分布区域: 随州、广水、曾都、京山、沙洋、沙洋监狱、屈家岭、钟祥、荆襄、公安、人民大垸、罗田、英山、龙感湖、麻城、神农架、远安、当阳、保康、宜城、赤壁、通城、崇阳 23 个市县

注 2: 以上数据以 2009 年年报为准

2) 楚天网络上述资产未注入上市公司的原因

①湖北省楚天视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天视讯”)

该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5 月 15 日,由楚天网络和济南有线通网络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济南有线通”)合资成立,双方分别持有 51%和 49%的股权。

该公司的网络资产全部分布于湖北省的县(市)区域,资产梳理工作复杂,短时间难以完成;另外就该公司的网络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尚需与济南有线通达成一致。

②楚天网络下属其他子公司及荆门分公司

楚天网络下属其他子公司及荆门分公司经营规模小，盈利能力差。

综上所述，从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出发，楚天网络上述资产未纳入本次重组的注入资产范围。

3) 楚天网络与未来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分析

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从事的业务主要在武汉、宜昌、天门、潜江、仙桃、荆州、洪湖、松滋、监利、江陵、石首等不同的行政区域。上述未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虽然也从事有线传输业务，但与拟注入资产处在不同的行政区域，因此不存在实质的同业竞争。

3、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1) 为彻底解决未来上市公司同业竞争问题，并进一步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情况，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楚天网络及省总台（简称“承诺人”）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 承诺人及其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除已存在的业务外，未来不再新增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各自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除已存在的业务外，不从事、参与和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

2) 承诺人及其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对已存在的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未来计划采取转让等方式，以减少和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并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半年内启动将其拥有的有线电视网络运营、数字电视等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资产全部注入上市公司事宜。

3) 如承诺人及其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相关企业应无条件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

(2) 本次重组方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经承诺在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后，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半年内启动资产注入：1) 相关资产已经完成事业体制向企业化的转型；2) 相关资产已经盈利。

在全省网络整合背景下，为了避免未来与上市公司可能的同业竞争，进一步细化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省台、楚天网络特承诺如下：

①本次重组完毕后的二年内，省台及楚天网络将积极推动上市公司采用定向增发等措施整合省内其他有线电视网络资产。

②如果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二年内仍未能将相关资产全部注入到上市公司，自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第三年起将未注入资产托管给上市公司经营。

4、中信国安支持全省网络整合的承诺

本次重组完成后，中信国安将成为未来上市公司的小股东。为了支持湖北省全省网络的整合，中信国安承诺如下：

1)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如上市公司启动全省网络整合，中信国安同意按照交易双方认可的方式，将其在湖北省拥有的有线电视网络运营、数字电视等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资产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2)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中信国安未来在湖北省不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新增或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同时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企业不从事、参与和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

3) 如在湖北省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本公司及其相关企业应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为依据，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在楚天网络及省总台关于未来资产注入承诺得以实施的基础上，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潜在同业竞争将得以彻底消除。

（二）关联交易

1、本次交易前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根据中证天通出具的中证天通[2012]证审字 1-1001 号审计报告，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本次交易前关联方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① 控股股东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范围	与上市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武汉经开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	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	刘茂华	72576113-0

② 子公司情况

名称	与上市公司关系
武汉塑料城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武汉神光模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武汉神威汽车塑料件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武汉亚普汽车塑料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武汉燎原模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武汉神威模型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武汉神龙汽车塑胶件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关系
武汉市城镇集体工业合作中心	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天泽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平安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武汉金凯东亚酒店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武汉经开担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武汉现代制造业创业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绿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	-----------

(2)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

最近一年上市公司仅存在下述两笔关联担保，除此以外无其他关联交易。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武汉经开	武汉塑料	保证借款	15,000,000	2011-7-20	2012-7-19
	武汉塑料	保证借款	15,000,000	2011-7-25	2012-7-24
合计			30,000,000		

2、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前，武汉经开系上市公司目前第一大股东。本次交易完成后，楚天数字将获得上市公司控股权，为上市公司潜在控股股东。同时，其他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均超过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规关于关联交易之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针对此次重大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已经聘请了境内审计、评估机构，对交易资产进行审计、评估，并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关联交易程序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此次关联交易进行合理的定价和公平地交易。上市公司还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的公平、合理性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3、本次交易后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根据鹏城会计师出具的深鹏所专审字[2012]0017 号《审阅报告》，假定本次交易后的公司架构于备考财务报表列报之最早期初已经存在，上市公司最近一年模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本次交易后的关联方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范围	与上市公司 关系	经济性质 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 码
楚天数字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无实际业务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王友弟	79055373-3
楚天金纬	湖北省荆州市	无实际业务	控股股东一致	有限责任	王友弟	67648380-7

			行动人	公司		
楚天襄阳	湖北省襄阳市	无实际业务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股份有限公司	王友弟	55391510-4
楚天网络	武汉市武昌区	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经营	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张良成	74175827-3
省总台	武汉市武昌区	省级广播电视事业产业	实际控制人	事业单位	王茂亮	78447617-X
武汉广电	武汉市汉口区	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经营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峰	75514418-4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与上市公司关系
市总台	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武汉有线	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中信国安	持有上市公司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湖北海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北有线电视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华视数字移动电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广电城市电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广电手机电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广电百步亭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公视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广电阳光慈善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广电鼎视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武汉太阳岛休闲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广电美嘉传媒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广电宽带传输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火凤广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广电美嘉商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电视剧制作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电影制片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扬子江音像出版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广播电视音像发行中心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广播电视广告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荧丰电视艺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火凤电视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名称	与上市公司关系
武汉九六六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长江数字电视文化传播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电视塔经营开发中心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楚天元通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广播电视发展中心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广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经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广视房地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楚天视讯网络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鄂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黄梅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荆门市太乙数字电视传播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楚天中视网络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楚天众和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东风电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香蕉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楚天交广信息传播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扬子江影音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后勤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广播电视报社	事业单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音像资料馆	事业单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电视剧摄制基地	事业单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广播电视学校	事业单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广播电视新闻研究所	事业单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电视时代杂志社	事业单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节目中心控制室	事业单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龟山广播电视发射台	事业单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广播发射台	事业单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随州广播电视发射台	事业单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广播电视微波总站	事业单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广播电视技术研究所	事业单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卫星广播电视地球站	事业单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名称	与上市公司关系
湖北省电视艺术家协会	事业单位，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 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协议作价	-	-	25,500,000.00	100
	提供设备管理服务	协议作价	-	-	10,000.00	100
	节目收入	协议作价	367,386.67	1.91	649,730.00	8.11
	传输收入	协议定价	670,000.00	10.84	600,000.00	21.49
	专线收入	协议定价	151,200.00	4.68	-	-
	电视安装	协议定价	-	-	8,240.00	0.06
	材料采购	协议作价	-	-	319,330.00	0.003
湖北省楚天视讯网络有限公司	节目收入	协议作价	1,000,000.00	5.21	321,600.00	4.01
湖北鄂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节目收入	协议作价	303,333.33	1.58	256,666.67	3.2
湖北黄梅楚天广播电视信息有限公司	节目收入	协议作价	80,000.00	0.42	102,140.00	1.27
荆门市太乙数字电视传播有限公司	节目收入	协议作价	200,000.00	1.04	-	-
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	收视费	市场价	-	-	100,000.00	-
湖北东风电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节目收入	协议作价	649,333.33	3.38	499,312.64	6.23
湖北省楚天中视网络有限公司	无线机顶盒成本	协议定价	1,560,047.41	100	570,203.70	100
武汉广播电视台总台	宣传推广费	协议价	2,967,000.00	43.74	2,070,000.00	37.51
	节目传输费	协议价	16,030,000.00	100	4,980,000.00	100
	支付无形资产使用费	协议定价	-	-	2,000,000.00	1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合计	-	-	23,978,300.74	-	37,987,223.01	-

2) 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武汉广播电视台总台	武汉广电数字网络公司	房产	115.81 万元/年	2010-4-1	2015-12-31	115.81 万元/年	武汉广播电视台总台	减少收益
襄阳市广播电视台	楚天襄阳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200 万/年	2010.5.1	2013.5.1	200 万/年	市场价格	减少收益

3)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09-5-8	2010-5-7	是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0-4-23	2011-4-22	是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1-10-31	2012-11-20	否

2009 年 5 月 8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支行签订《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000 万元，期限从 2009 年 5 月 8 日至 2010 年 5 月 7 日，并由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全额归还该借款，担保方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的担保责任已履行完毕。

2010 年 4 月 23 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支行签订《人民币

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000 万元，期限从 2010 年 4 月 23 日至 2011 年 4 月 22 日，并由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全额归还该借款，担保方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的担保责任已履行完毕。

2011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期限从 2011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2 年 11 月 10 日，并由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签订了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1-12-31	2010-12-31
应收账款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921,318.00	833,385.00
应收帐款	湖北省广播电视总台	-	100,000.00
应收帐款	湖北东风电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13,833.33	-
其他应收款	襄阳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	467,096.54	467,096.54
其他应收款	荆州市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85,000.00	85,000.00
其他应收款	宜昌有线电视数据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149,035.00	149,035.00
其他应收款	湖北有线电视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	-
其他应收款	宜昌三峡广播电视总台	99,393.80	104,239.80
预付款项	湖北省楚天中视网络有限公司	757,657.77	238,190.70
预付帐款	武汉广播电视总台	22,492,600.00	25459600
应付帐款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762,392.83	692,201.36
应付帐款	湖北东风电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3,333.33	-
其他应付款	襄阳广播电视台	810,000.00	130,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10,788,308.34	-

其他应付款	荆州市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有线电视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286,326.22	118,670.72
预收帐款	湖北东风电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55,000.00
预收帐款	湖北省楚天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31,680.00	57,386.67
预收帐款	湖北鄂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116,666.67	140,0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因历史原因襄阳广电对楚天襄阳形成的 467,096.5 资金占用已于 2012 年 4 月 19 日清理完毕。

4、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了规范、减少将来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本次重组交易对方及其相关关联方分别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 将采取措施尽量减少直至避免与未来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按照“等价有偿、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法与上市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公允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

(2) 严格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未来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相关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交易程序合法合规，且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质量，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未来持续发展，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次交易完成后，未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均已分别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以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若上述承诺得以有效履行，将有利于减少公司的关联交易；同时，关联交

易操作细则的明确，以及关联方回避表决等切实可行机制的实施将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从而有效保障上市公司及其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对上市公司不能及时获得对价的风险及违约责任的有效性的分析

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为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经营性资产以及武汉广电100%股权，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潜在纠纷或其他影响资产过户及权属转移的情形；

本次交易各方已经就本次交易事项签订《重组框架协议》、《重组补充协议》等，以协议方式确保本次交易能够顺利进行，上市公司能够及时获得发行股份及资产置换的对价；

同时，本次交易已经履行交易对方权力机关的批准，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等法定程序，也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次交易各方能够正常履行各法定程序，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及时获得对价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冻结等限制权利转让的情形；交易各方已经签署相关协议，以保证本次交易能够顺利进行；截至目前交易各方履行程序合法，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及时获得对价的情形。

九、本次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保护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分析

本次交易前，武汉经开系上市公司目前第一大股东。本次交易完成后，楚天数字将获得上市公司控股权，为上市公司潜在控股股东；其他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均超过5%；同时，武汉经开将最终承接上市公司置出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由汽车塑料零部件业务转变成为广电

网络资产运营，将从完全竞争行业进入相对垄断的行业，经营相对稳定；同时上市公司规模将得以大幅增大，财务状况及盈利水平将得到大幅改善，公司治理结构将得到进一步完善。

本次交易中涉及到的关联交易的处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履行合法程序，有关关联方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了专项意见，上市公司法律顾问对此次关联交易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充分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整个资产重组过程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其他情形。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程序履行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对拟注入资产的业绩补偿措施及承诺的安排

（一）业绩补偿协议

为了保证本次重组后未来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武汉市总台、武汉有线、中信国安共同签署了《关于盈利补偿的协议书》。根据中企华出具的拟注入资产评估报告，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相关资产的评估方法为重置成本法，市总台、武汉有线、中信国安用于认购武汉塑料股份的武汉广电 100% 股权的评估方法为收益现值法。根据评估方法的不同上述公司出具了不同的业绩承诺：

1、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的业绩承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并实施完毕后，若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注入资产 2010 年、2011 年任一会计年度的实际利润数（以上市公司当年的专项审计报告中披露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对注入资产的实际盈利数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中的数字为准）未能达经会计事务所审核的盈利预测报告中载明的盈利预测数，其差额部分由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认购三方按照其目前各自持有的相关注入资产在当年的专项审计报告（与武汉塑料该年度的年度审计报告同时出具）正式出具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向武汉塑料补足。

2、市总台、武汉有线和中信国安的业绩承诺

(1) 武汉广电 100% 股权的盈利补偿期限为：2010 年、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

(2)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并实施完毕后，若武汉广电 2010 年、2011 年、2012 以及 2013 年任一会计年度的实际利润数（以上市公司当年的专项审计报告中披露的、经会计师事务所对注入资产的实际盈利数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中的数字加上当年的财务费用为准）未能达到评估师出具的评估报告中载明的盈利预测数，其差额部分由市总台、武汉有线和中信国安认购三方按照原各自持有武汉广电的股权比例，在武汉广电当年的专项审计报告（与武汉塑料该年度的年度审计报告同时出具）正式出具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向武汉塑料补足。

鉴于本次交易在 2011 年度未能实施，为保障上市公司利益，2012 年 2 月 29 日，交易各方与上市公司重新签署了《关于盈利补偿的协议书》主要内容为：

一、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阳补偿方式不变，补偿期限为 2012 年。

二、武汉广电的盈利预测补偿期限为：如果 2012 年重组实施完毕，补偿期限为 2012、2013、2014 年。

三、如果武汉广电的盈利预数测需要补偿，则武汉广电总台、武汉有线、中信国安同意在专项审核报告公告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以股份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届时该等股份数量划转至上市公司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进行锁定，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待锁定期届满时注销；补偿的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1) 每年补偿的股份数量为：（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认购股份总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已补偿股份数量

(2) 补偿股份数量不超过认购股份的总量。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在各年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3) 前述净利润数均应当以标的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数确定。

(4) 此外, 在补偿期限届满时, 上市公司对武汉广电 100% 股权进行减值测试, 如: 期末减值额/武汉广电 100% 股权的作价 > 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认购股份总数, 则市总台、武汉有线、中信国安将另行补偿股份。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为: 期末减值额/每股发行价格 - 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

(二) 楚天网络、省总台对于业绩补偿承担连带责任的承诺

楚天数字、楚天襄樊、楚天金纬在有关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后成为了持股型公司。为了保证上述业绩补偿的实现, 上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省总台、控股股东楚天网络分别作出承诺如下:

本次重组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并实施完毕后, 如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的注入资产 2012 年度的实际利润数未能达到评估报告中载明的盈利预测数, 由楚天网络和省总台对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所需承担的差额补足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十一、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

通过本次重组交易, 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整体转型。投资者在评价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时, 除重组报告书及本报告所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 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及对策。

(一) 行业风险

1、行业竞争风险

2010 年 6 月, 经国务院“三网融合”工作协调小组审议批准, 确定了第一批“三网融合”试点地区(城市)名单, 其中湖北省武汉市为试点城市之一, 作为本次注入资产之一的武汉广电将面临电信网络运营商和计算机通信网络运营商的竞争, 未来随着国内“三网融合”的发展, 广播电视有线网络运营商将在更多的业务地区和业务品种方面面临电信网络运营商和计算机通信网络运营商的竞争, 因此上市公司面临“三网融合”带来的行业竞争风险。

对策: 一方面重视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和自身研发综合实力的提高, 实现在激烈的市场环境下保持技术和业务的优势, 另一方面不断提高企业的服务水平和市

场化服务意识，本次注入资产均为湖北省主要的区域有线网络运营商，未来将通过强化服务意识、规范服务流程、加强内部培训等一系列措施提高市场竞争力。

2、网络安全风险

本次注入资产均为作为有线电视网络运营资产，如果网络在运行和维护过程中遇到设备故障或者受到非法信号的攻击而导致传输信号中断，对本次注入资产的品牌形象形成一定的影响，进而影响本次注入资产的业务经营，并有可能带来一定的损失。

对策：本次注入资产均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有效地维护网络安全，并建立了快速反应机制，以解决用户的突发网络问题。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根据市场、技术的发展，不断提高自身对网络运行监控的技术水平，提高操作人员的安全意识和技术水平，加强对整个网络系统运行的监控，尽量减少局部出现的传输障碍，保证传输质量。

3、技术风险

随着国内广播电视有线网络双向改造的逐步推进和“三网融合”的逐步开展以及科技的进步，国内广播电视有线网络将面临包括技术更新、技术应用、技术投入等一系列在内的技术风险。

对策：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作为单一广播电视有线网络运营商的实力大大增强，提高了在包括技术合作、技术标准制订等方面的实力，未来还将与行业主管部门、研发机构、设备供应商等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降低企业的技术风险。

（二）经营风险

1、资产整合风险

本次注入资产包括楚天数字、楚天金纬和楚天襄樊三家公司的经营性资产和负债以及武汉广电 100%的股权，上述注入资产所涉范围较广、人员多，未来本次注入资产将面临管理整合、文化整合的风险。

对策：本次资产整合在湖北省有线网络整合领导小组的部署下进行，对未来

包括人员整合、经营发展等方面制订了周密的计划和措施，保障资产整合的有序进行。

2、收入来源集中风险

本次注入资产的收入主要来源于电视收视费收入（武汉广电、楚天数字、楚天金纬 80%以上，楚天襄樊 70%以上来源于电视收视费收入），电视收视费收入主要受用户数量和政府指导定价的影响，因此电视收视费收入变动直接影响注入资产的盈利水平。

对策：本次注入资产将加强模拟网络的数字化改造，提高单个电视收视费的收费标准，同时通过网络改造后加强网络扩展业务、增值业务的开发，促进多业务的发展。

3、业务转型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实现整体业务转型，由塑料制品生产销售企业转型为广播电视有线网络运营商，上市公司面临业务转型的风险。

对策：本次重组交易完成后将进行董事会、经营层的改选，并进行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变更，满足上市公司业务转型和发展的需要。

（三）财务风险

1、资金需求风险

广播电视有线网络运营商的主要资产为网络线路资产和相关设备，随着模拟网络的数字化改造和“三网融合”的逐步开展，广播电视有线网络运营商每年要投入大量的资金进行设备进行固定资产投入，企业正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不能满足投资需求，未来面临资金需求不断增加的风险。

对策：本次注入资产通过前几年的投入，网络资产的回报效应逐渐体现，未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会大幅增加。另外本次交易完成后通过资产的整合效应加强资金的集中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拓宽融资渠道，满足未来的发展需要。

2、盈利预测风险

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拟注入资产和上市公司 2010 年度、2011 年度、2012 年度的盈利预测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盈利预测审核报告》。虽然上述盈利预测基于谨慎的原则，已经充分考虑了未来经营的变化风险，如果未来实际经营与盈利预测假设不一致，仍可能出现实际经营成果与盈利预测结果存在一定差异的情况。

3、税收风险

根据《关于支持文化企业发展若干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31 号文：“2010 年底前，广播电视运营服务企业按规定收取的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经省级人民政府同意并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批准，免征营业税，期限不超过 3 年。”本次注入资产符合财税[2009]31 号文的要求，并进行了相关的税收减免申报工作，但未取得最终的批准文件，本次注入资产实际未缴纳上述营业税金，存在营业税金补缴的风险。

对策：本次注入资产对上述营业税金均进行了计提，真实反应了注入资产的经营成果；本次注入资产的相关股东出具承诺，对因上述营业税金延期缴纳而造成上市公司的损失进行补偿。

因此，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该税收补缴风险不会对未来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政策风险

1、行业管理政策变化风险

国家相关部门针对广播电视有线传输制订了一系列的行业管理政策，未来随着我国文化产业改革的深入和社会信息化发展，未来上市公司可能面临行业管理政策变化风险。

对策：有线电视网络是我国文化产业发展和社会信息化的重要基础设施，国家相继颁布了一系列鼓励政策，支持行业发展。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更好地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促进省内网络整合，加强产业链的合作，提高公司的竞争力。

2、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广播电视村村通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17号）的相关规定：对经营有线电视网络的单位从农村居民用户取得的有线电视收视费收入和安装费收入，自2007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止3年内免征营业税；同时本次注入资产根据文化体制改革的相关政策享受所得税减免优惠，国家税收政策及未来上市公司享有的税收优惠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对策：加强与文化体制改革主管部门和税务部门的联系，做好未来上市公司的相关税收减免申报工作。另外积极进行业务拓展，提高网络的单用户收入水平，同时利用公司整合后的规模优势，降低采购成本和运营成本，提高企业的盈利水平。

3、价格政策风险

根据国家发改委、国家广电总局发改价格[2004]2787号《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管理暂行办法》中第三条的规定：“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实行政府定价，收费标准由价格主管部门制定”。目前，本次注入资产根据各地物价局的有关文件，执行相应的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的收费标准。若相关收费标准发生变化，上市公司的盈利水平将会相应变化。

对策：加强模拟网络的数字化改造，提高单个电视收视费的收费标准，同时通过网络改造后加强网络扩展业务、增值业务的开发，提高公司其它业务的盈利水平。

（五）本次交易风险

1、交割日不确定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资产交割的前提条件包括：本次交易获得国务院国资委、省财政厅批准、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中国证监会核准至完成资产交割，还需要履行必要的手续，因此资产交割日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对策：认真做好各项申报文件工作，同时对未来资产的交割进行认真组织积

极筹划，保证资产交割的顺利进行，减少交割的不确定性。

2、资质办理及转移风险

本次重组交易将楚天数字、楚天金纬和楚天襄樊的全部经营性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未来上市公司将从事广播电视有线网络运营业务，需要包括传输许可、增值业务许可等一系列的业务资质许可，上市公司存在资质办理及转移的风险。

对策：本次交易获得批准后楚天数字及一致行动人将积极办理相关资质认定手续。详细情况详见本章“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一）关于资质办理及转移风险的情况说明”。

（六）其它风险

1、大股东控制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楚天数字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持有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7.56%，在公司的重大经营投资决策方面，存在大股东控制风险。

对策：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决策机制以及管理制度，明确股东责任和经营管理责任，确保公司运作的独立性，保障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重大投资和关联交易决策，均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以有效地保护了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制订内部审计制度，完善财务制度，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等进行详细规定。此外，楚天数字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相关关联方已经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以及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承诺，这些措施均有效地保护了上市公司的利益。

2、股市风险

股票市场投资收益与风险共存，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同时也受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利率、汇率、通货膨胀、市场买卖力量对比以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因素影响而发生波动。公司的股票价格可能因上述因素偏离其价值，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或间接的损失。

解决对策：（1）公司将通过加强经营管理，积极开拓市场，以良好的业绩回报广大股东；（2）严格按《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并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应予披露的信息。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关于资质办理及转移风险的情况说明

本次重组交易将楚天数字、楚天金纬和楚天襄樊的经营性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未来上市公司将从事广播电视有线网络运营业务，需要包括传输许可、增值业务许可等一系列的业务资质许可，上市公司存在资质办理及转移的风险。具体情况如下：

1、资质申请风险

本次拟注入资产中，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武汉广电开展的有线宽带运营业务尚未取得主管部门运营资质证书。该等资质需要向湖北省通信管理局主管部门申请办理，由于正处于“三网融合”试点和湖北省网络整合阶段，上述资质仍处于办理过程中。

针对上述风险，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已分别出具相关承诺：（1）上述业务无法取得经营资质证书，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未来将不再从事上述有线宽带业务；（2）如果未来上市公司因此历史问题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及缴纳罚金，由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全部承担。

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共同的控股股东楚天网络亦就上述事宜出具承诺：（1）如果截至本次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上述业务无法取得经营资质证书，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未来将不再从事上述有线宽带业务。（2）如果未来上市公司因上述历史问题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由楚天网络对此承担连带责任。

同时，武汉广电亦就上述事宜出具承诺：如果上述业务无法取得经营资质证书，武汉广电未来将不再从事上述有线宽带业务。

武汉广电股东市总台、武汉有线、中信国安已分别出具了相关承诺：如果未

来上市公司/武汉广电因此历史问题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及缴纳罚金，市总台、武汉有线、中信国安将按照其对武汉广电的持股比例对未来上市公司/武汉广电进行补偿。

2、资质转移风险

本次重组完成后，武汉广电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变更经营资质证书权属人的问题。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拟以全部经营性资产注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取得这些资产尚需办理相关经营资质的变更。

应对措施：

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目前已取得的相应经营资质中，仅有楚天数字《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经营许可证》权属人变更的审批机关为国家广电总局，目前，楚天数字已取得国家广电总局支持楚天数字借壳上市进行融资以推进湖北省广电网络整合的（2010）广函 91 号《广电总局关于同意湖北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借壳上市的审核意见》，原则同意楚天数字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鉴于此，在国家广电总局同意本次重组的原则下，未来楚天数字就《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经营许可证》资质转移预计将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此外，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已取得湖北省广播电影电视局出具的鄂广电文[2010]45 号《关于同意对经营资质作变更的说明》，湖北省广播电影电视局同意对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已取得的省内经营资质在重组后变更为上市公司的经营资质。鉴于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其他已取得相关资质的主管部门为湖北省广播电影电视局，其资质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拟注入资产中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武汉广电尚需办理资质申请的业务比例小，对该部分业务各公司及其股东分别出具承诺，能防范未来资质申请未能取得的风险，不会对未来上市公司经营形成实质性障碍；本次拟注入资产中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相关经营资质转移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本次交易对方内部决策程序说明

1、2010年4月2日，楚天数字第三届第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楚天数字通过借壳上市申请上市决议。同意公司资产及负债以资产置换、资产认购股份的形式参与本次重组，同时受让武汉经开所持全部的武汉塑料4,032万股股份。

2、2010年4月24日，楚天数字2010年第二次股东会审议通过楚天数字通过借壳上市申请上市决议。同意公司资产及负债以资产置换、资产认购股份的形式参与本次重组，同时受让武汉经开所持全部的武汉塑料4,032万股股份。其中楚天数字参会股东一致通过相应股东会议案，已超过公司全部表决权的2/3。股东无锡红益国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无锡红福国际创业投资中心接到股东会通知后，未予参会，未予表决。根据《公司法》以及楚天数字《公司章程》的规定，楚天数字召开本次股东会的程序完备，决策合法有效。

3、2010年4月，楚天金纬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全部资产和负债认购武汉塑料发行A股股份。

4、2010年4月，楚天金纬股东会审议一致通过，同意公司以全部资产和负债认购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A股股份。其中出席股东两家，占公司总注册资本100%。

5、2010年4月，楚天襄樊董事会审议通过，以公司全部资产与负债认购武汉塑料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

6、2010年4月，楚天襄樊股东会审议一致通过，以公司全部资产与负债认购武汉塑料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26,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

7、2010年4月，市总台形成决议，同意市总台及其下属公司武汉有线所共同持有的53%武汉广电股权以认购上市公司增发股份形式参与本次重组。

8、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于2010年4月2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参股公司股权参与认购“武汉塑料”向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1）交易对手方上述董事会、股东会是依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召开的。根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会、股东会召开的程序合法有效；（2）根据《公司法》、

《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会、股东会的内容合法合规有效。

十三、独立财务顾问内核程序及审核意见

（一）内部审核程序

项目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对上市公司编制的重组报告书及相关材料进行全面的核查。项目组核查完成后，经所属业务部门审核同意，向东方证券内核小组提出书面内核申请，同时将部门审核后的重组报告书以及相关材料报东方证券投资银行质量控制部；经初步审查后，报请东方证券内核小组审核，经参与审核的内核委员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内核通过。

（二）内核结论意见

东方证券内核小组对本次资产重组的内核意见如下：武汉塑料重组报告书和信息披露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同意就本次交易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并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上报中国证监会审核。

十四、本次核查结论性意见

本独立财务顾问参照《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财务顾问业务指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定以及证监会的相关要求，通过尽职调查和对武汉塑料重组报告书等信息披露文件的审慎核查后认为：

本次重组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促进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在相关各方充分履行其承诺的情况下，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中小股东公平、合理，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第五章 备查文件与备查地址

一、备查文件

-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拟注入资产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
-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拟注入资产的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
-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拟置出资产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
- 4、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拟置出资产的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
- 5、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架构编制的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告及其审计报告
- 6、盈利预测报告和审核报告
- 7、武汉塑料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以及第十次会议决议
- 8、《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武汉广播电视总台、武汉有线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楚天襄樊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楚天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与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之框架协议》及补充协议
- 9、《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与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所持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
- 10、重组各方共同签订的《关于盈利补偿的协议书》
- 11、楚天网络、楚天数字、楚天金纬、楚天襄樊、武汉经开、武汉广电、武汉有线、市总台和中信国安组织机构代码证和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备查地点

投资者可在下列地点、报纸或网址查阅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和有关备查文件：

（一）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艳峰、王琳

地 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沌阳大道 156 号武塑工业园

电 话：027-59405215 传 真：027-59405210

(二)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徐亚明、张弛、刘超

地 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新源广场 2 号楼 21-29 楼

电 话：021-63325888 传 真：021-63326910

(三) 报纸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四) 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修订稿）之签章页）

项目协办人：_____

刘 超

项目主办人：_____

徐亚明

张 弛

投资银行总部负责人：_____

马 骥

内核负责人：_____

马 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金文忠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2年7月31日